



贝达药业



贝安汀



2023年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码: 300558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BETTA PHARMACEUTICALS CO., LTD.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列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铁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可能存在市场竞争、新药研发等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具体内容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章节中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贝达药业、母公司、本公司、贝达、公司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研发中心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药研发中心，系公司分公司
杭州研发中心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药研究开发分公司，系公司分公司
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FDA、美国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试验、临床研究、临床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 NMPA 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原研药品、原研药	指	境内外首个获准上市，且具有完整和充分的安全性、有效性数据作为上市依据的药品
抗肿瘤药、抗肿瘤药物	指	对直接杀灭肿瘤细胞起作用的药物
制剂	指	为治疗需要，按片剂、胶囊剂等剂型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片剂	指	粉状药物或适量辅料混匀压制或其他适宜方法制成的圆片状或异型片状的固体制剂
凯美纳	指	公司的产品盐酸埃克替尼片
贝美纳	指	Ensartinib，盐酸恩沙替尼、X-396、X396，一种全新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分子实体化合物，是一种新型强效、高选择性的新一代 ALK 抑制剂，属化学药品 1 类
贝安汀	指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MIL60，用于转移性结直肠癌和晚期、转移性或复发性非小细胞肺癌、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宫颈癌等患者治疗，属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
赛美纳	指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BPI-D0316，适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敏感突变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具有 EGFR 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的治疗，属化学药品 1 类
伏美纳	指	伏罗尼布片、CM082、Vorolanib、X82，一款针对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VEGFR）和血小板衍化生长因子受体（PDGFR）靶点的口服抑制剂，本品与依维莫司联合，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RCC）患者，属化学药品 1 类
EGFR	指	表皮生长因子受体
EGFR-TKI	指	EGFR 酪氨酸激酶抑制剂
靶向	指	即分子靶向。肿瘤分子靶向指治疗药物到达肿瘤发生的重要分子靶点，通过与受体或者调节分子结合，下调这些受体的表达或下游基因的活化，达到程序化逆转肿瘤细胞分化的能力，或者间接靶向肿瘤新生血管，使肿瘤细胞缺血而产生凋亡、坏死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小分子	指	在分子生物学与药学领域，是指分子量小于 900 道尔顿、大小在纳米级别（ 10^{-9} 米）的有机化合物
大分子	指	分子量相对较高的一种分子，由多个分子量较小的相同单体聚合产生。一般认为，大分子的分子量大于 10,000 道尔顿
小细胞肺癌	指	由小细胞组成的恶性上皮肿瘤。因癌细胞体积相对其他组织学分型较小而得名，其具体特征为：癌细胞体积较小，癌细胞呈圆形或卵圆形，亦可为梭形；核位于中央，常带棱角；染色质细而弥散，核仁不清；细胞质稀少，且呈嗜碱性；癌细胞常弥散分布，或呈实性片状，常见大片坏死
非小细胞肺癌、NSCLC	指	除小细胞肺癌外所有肺癌组织分型的总称，包括鳞状细胞癌、腺癌和大细胞癌
ASCO	指	美国临床肿瘤学会 (American Society of Clinical Oncology)
BETA	指	Beta Pharma Inc., 系公司股东
倍而达	指	上海倍而达药业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贝达药业	股票代码	300558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贝达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tta Pharmaceutical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列明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 05 月 14 日由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红丰路 589 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2023 年 12 月 12 日由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网址	www.bettapharma.com		
电子信箱	beta0107@bettapharm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灵犀	沈剑豪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电话	0571-89265665	0571-89265665
传真	0571-89265665	0571-89265665
电子信箱	beta0107@bettapharma.com	beta0107@bettapharm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2,456,196,486.62	2,376,629,657.36	3.35%	2,245,855,59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8,032,472.42	145,420,319.09	139.33%	383,067,84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2,848,818.84	30,252,549.47	768.85%	345,680,2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4,227,977.50	306,739,633.83	198.05%	526,630,89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5	137.14%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5	137.14%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3.09%	3.80%	8.7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146,908,395.53	7,910,146,931.81	15.64%	6,271,432,07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51,077,081.90	4,849,061,292.23	8.29%	4,560,887,934.5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1,618,547.85	782,259,420.96	729,673,484.09	412,645,03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96,813.71	96,909,523.48	156,386,574.59	43,339,56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63,590.71	70,131,338.19	152,475,416.00	21,978,47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24,453.30	222,336,360.95	199,627,285.29	354,239,877.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8,136.91	89,125,755.34	33,81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828,200.36	49,849,208.59	32,100,020.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7,093.53	505,828.35	16,469,061.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72,466.40	-5,478,229.91	-5,088,551.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54,185.08	18,823,687.19	6,102,70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4.72	11,105.56	24,012.77	
合计	85,183,653.58	115,167,769.62	37,387,626.89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本公司主要产品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伏美纳属于化学制剂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 C27）。

1、行业概览

2023 年，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国际局势复杂，我国经济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阶段。根据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发布的《2023 年医药工业运行情况》，受医药产品价格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2023 年规模以上医药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9,552.5 亿元，同比下降 4%。

但是行业的短期下行并未改变医药需求提升的长期趋势：（1）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仍在加剧；（2）随着公众健康意识的提升及医疗条件的改善，更多肿瘤及其他疾病的患者被早期发现；（3）在肿瘤、自身免疫、眼科、心脑血管及齿科等领域仍存在大量未被满足的治疗需求，而新技术、新疗法在上述领域快速发展。

2、行业发展现状

（1）政策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

2023 年，我国政府围绕研发创新、审评审批、市场准入等环节出台多项政策，从顶层设计上加强对创新药行业的全链条扶持，引导产业进一步转型升级。

颁布时间	名称	颁布部门/报告人	主要内容
2023 年 3 月 31 日	《药审中心加快创新药上市许可申请审评工作规范（试行）》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鼓励研发满足临床用药需求的新药，通过早期组建审评团队、持续推进沟通交流、积极开展研审联动、确定滚动提交、核查检验工作前置等流程，加快创新药品种审评审批速度。
2023 年 7 月 5 日	《药品标准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	通过明确各方职责、国家药品标准、药品注册标准、省级中药标准、监督管理等方面内容，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管理，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促进药品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7 月初	《关于开展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家卫健委等十部委联合印发	聚焦解决当前医药领域腐败的突出问题，以及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全链条中容易产生问题的关键环节，开启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
2023 年 7 月 27 日	3 项《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相关指导原则》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推动“以患者为中心”理念在药物研发的实践应用。鼓励将患者需求贯穿药物研发全过程，引导临床试验设计体现患者需求，改善受试者体验、减轻受试者负担。
2023 年 8 月 25 日	《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医疗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着力提高医药工业和医疗装备产业韧性和现代化水平，增强高端药品、关键技术和原辅料等供给能力，加快补齐我国高端医疗装备短板。根据医药研发创新难度大、周期长、投入高的特点，给予全链条支持，鼓励和引导龙头医药企业发展壮大，提高产业集中度和市场竞争力。
2023 年 8 月 25 日	《药品附条件批准上市申请审评审批工作程序（试行）（修订稿征求意见稿）》	国家药监局综合司	鼓励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加快具有突出临床价值的临床急需药品上市。

(2) 行业创新持续深化，发展质量持续提升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布的相关数据，2023 年我国创新药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申请获批数量较上年显著提升，共有 1,257 个品种的新药临床注册申请（IND）获受理，92 个品种的上市申请（NDA）获受理，33 个国产创新药获批。



注：数据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历年年度药品审评报告。

同时，我国新药研发的主要方向从 me-too 类药物向 best-in-class 乃至 first-in-class 类药物逐步转变。基于抗体偶联药物（ADC）、双特异性抗体（双抗）、免疫细胞疗法、蛋白降解靶向嵌合分子（PROTAC）、基因编辑等新技术的新型药物或治疗方法不断进入临床阶段，并覆盖癌症、感染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系统疾病、罕见病等多种临床需求领域，行业创新持续深化。

此外，随着相关创新药的上市获批及商业化进程，2023 年部分创新药企亏损金额显著减少，乃至首次实现盈利。创新药行业的整体造血能力有所增强，财务数据趋向健康，行业发展质量持续提升。

(3) 行业出海出现较大突破

随着近年来我国创新药行业的高速发展，产品出海逐步成为了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至 2023 年，泽布替尼、特瑞普利单抗、呋喹替尼、艾贝格司亭 α 注射液等多款中国药企研发的新药在美获批，国内创新药出海实现突破。此外，中国药企海外 license-out 也较上年大幅增长，授权交易超过 80 起，交易总金额达到 400 亿美元以上。以 ADC 市场为代表的新技术出海渐成主流，这证明了国内新药研发实力逐步获得国际认可，也极大提振了国内创新药企出海的信心。

3、未来展望

国内医药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长期来看，在社会医疗卫生支出增加、研发投入增长及政策发挥合力作用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我国作为世界第二大医药市场，其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相关报告的数据，2022 年我国医药市场规模已达到 15,541 亿元人民币，预计 2030 年可达到 26,245 亿元人民币，肿瘤新发病例也由 2022 年的 482.47 万预计在 2030 年增长至 580 万例，未来市场规模仍将继续增长。

深化创新将推动行业进一步发展。目前国内创新药行业存在的研发同质化、热门靶点管线内卷、源头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客观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空间，甚至对部分创新药企的生存发展构成了威胁。但

这也将倒逼国内创新药企进一步深化创新，以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作为基本出发点，逐步积累源头创新能力。当国内创新药行业在差异化创新能力乃至源头创新能力上取得进一步突破的时候，行业发展的潜在空间将进一步显著提升。

出海仍将是行业发展的坚定选择。国内创新药行业目前已经具备了较强的研发能力和优秀的创新效率，形成了较强的国际竞争力。出海将提升国产优秀创新药的市场空间，对国内创新药企提升收入、利润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在未来差异化及源头创新能力得到显著提升的情况下，产品出海体系的搭建更是国内创新药企成长为世界级领先药企的重要根基。因此出海仍将是国内创新药行业发展的坚定选择。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在二十年创新发展过程中，公司持续深耕恶性肿瘤治疗领域，以肺癌治疗为布局重点，搭建有潜力的研发管线，凭借扎实的创新能力和差异化推广策略，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在创新药市场赢得了广大医生和患者的良好口碑。在肺癌治疗领域，公司成功创制并商业化中国首个自主原研的小分子肺癌靶向药凯美纳，研发并上市用于治疗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阳性晚期非小细胞肺癌（NSCLC）的首个国产新药贝美纳，推动并完成三代表皮生长因子受体酪氨酸激酶抑制剂（EGFR-TKI）赛美纳一线、二线治疗适应症获批上市。同时，公司在肾癌治疗领域实现中国第一个自主知识产权的抗血管生成药物伏美纳上市。公司将坚定不移走创新发展道路，以临床需求为新药开发方向，努力打造产品差异化优势，通过学术推广和真实世界研究满足专家和患者的治疗需求，推动更多产品成功实现商业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是一家由海归博士创办的，以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药物研究与开发为核心，集研发、生产、市场营销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3 年创立至今，公司始终牢记“Better Medicine, Better Life”的使命，致力于新药研发和推广，以解决肺癌等恶性肿瘤治疗领域中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已有五款新药上市销售，凯美纳作为公司基石产品持续贡献营收，贝美纳快速放量，贝安汀符合预期，赛美纳、伏美纳获批上市成为新的营收增长动力，具体介绍如下：

药品	靶点	适应症	上市时间	纳入医保时间	产品特点
 <p>凯美纳</p>	EGFR	治疗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具有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	2014 年 11 月	2017 年 2 月	1.国内首个自主原研的小分子肺癌靶向药物，具有广泛认可的疗效和充分的安全性，被纳入包括中国临床肿瘤学会指南（CSCO 指南）在内的多个指南推荐； 2.大量临床研究积累了丰富的循证医学证据，数据充分、运用成熟，在晚期序贯三代药物的全程化
		既往接受过至少一个化疗方案失败后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既往化疗主要是指以铂类为基础的联合化疗	2011 年 6 月	2017 年 2 月	

药品	靶点	适应症	上市时间	纳入医保时间	产品特点	
		II-III A 期伴有 EGFR 基因敏感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治疗、早期术后辅助患者的治疗方面均有重要应用价值； 3. 术后辅助治疗相比化疗显著延长 II-III A 期患者的中位无疾病生存期 (DFS): 47.0 vs. 22.1 个月, 3 级以上不良事件发生率为 10.9%。	
贝美纳 	ALK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的 NSCLC 此前接受过克唑替尼治疗进展的或者对克唑替尼不耐受的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治疗	2022 年 3 月	2023 年 1 月	1. 首个上市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 ALK 抑制剂； 2. 在亚裔人群中的疗效显著, 一线治疗全人群 mPFS 为 41.5 个月, 无脑转移人群达到 47.1 个月； 3. 贝美纳一线适应症药品上市申请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	
贝安汀 	VEGF	转移性结直肠癌和晚期、转移性或复发性 NSCLC 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宫颈癌等	2021 年 11 月	\	1. 与原研药安维汀®具有生物等效性； 2. 贝伐珠单抗联合 EGFR-TKI 一线治疗 NSCLC 获益人群特征鲜明, 贝安汀均可使用。	
赛美纳 	EGFR	既往未经治疗的 EGFR 敏感突变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 具有 EGFR 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 (L858R) 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	2023 年 10 月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1. 国产自主原研的新分子实体化合物, 显著的生存 (PFS、OS) 获益； 2. 三代 EGFR-TKI 中最长的 PFS, 独立评审委员会 (IRC) 评估的一线 mPFS 为 22.1 个月, 二线为 16.6 个月；二线中位 OS 高达 31.5 个月；一线治疗中, 基线有脑转移的患者 ORR 高达 92.3%, 中位 iPFS 达到 24.9 个月；对于携带 21-L858R 突变的患者, 中位 PFS 为 17.9 个月； 3. 整体安全性良好, 腹泻等胃肠道副作用较少。
伏美纳 	VEGFR	与依维莫司联合, 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 (RCC) 患者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1. 中国肾癌治疗领域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国产新药, 作为晚期肾癌患者二线标准治疗获 2023 年最新 CSCO 肾癌诊疗指南最高“1 级推荐”； 2. 具有较强的靶点亲和力, 毒性小, 组织蓄积性低； 3. 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组, 中位 PFS 达到 10 个月, 中位 OS 实现 30.4 个月, 伏美纳单药组 OS 达到 30.5 个月, 联合组安全性良好, 整体可耐受。	

凯美纳——非凡 TKI，我们不一样

盐酸埃克替尼（商品名：凯美纳[®]，以下简称“凯美纳”）是一种强效、高选择性的小分子口服 EGFR-TKI，本品单药“适用于治疗 EGFR 基因具有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一线治疗（一线治疗适应症）、单药“治疗既往接受过至少一个化疗方案失败后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二线治疗适应症）、及单药“适用于 II-III A 期伴有 EGFR 基因敏感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均已获批上市，均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凯美纳是中国首个自主原研的小分子肺癌靶向药物，是第一批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自主原研肿瘤靶向药物之一，同时也是国内首个获批术后辅助适应症的小分子靶向药物。

凯美纳上市后，公司持续在患者中开展多项临床研究，包括 CONVINCENCE 研究、ISAFE 研究、BRAIN 研究、INCREASE 研究、EVIDENCE 研究等，研究成果发表在国际顶尖医学期刊《肿瘤学年鉴》《肺癌》（Lung Cancer）、《柳叶刀·呼吸医学》（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临床肿瘤研究》（Clinical Cancer Research）、《中华肿瘤杂志》等。截至目前，与凯美纳相关的临床研究达 100 多项，发表了 259 篇 SCI 论文（包含 14 篇影响因子超过 10 的论文），总计影响因子达 1,086.97 分，连续多年在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SCO）、世界肺癌大会（WCLC）、欧洲肿瘤内科学会指南（ESMO）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充分验证了凯美纳在不同应用人群中的疗效和安全性。

其中 EVIDENCE、CORIN、ICOMPARE 等研究充分证明了凯美纳在术后辅助适应症上的差异化优势：凯美纳辅助治疗组对比标准化疗组显著延长患者中位 DFS 为 47.0 vs. 22.1 个月，3 年 DFS 率为 63.9% vs 32.5%；对于完全切除的 IB 期 NSCLC 患者，凯美纳辅助治疗组较观察降低 77% 的疾病复发风险，凯美纳对比观察组显著提高 3 年 DFS 率为 95.1% vs 84.0%；凯美纳辅助治疗 2 年组与 1 年组的中位 DFS 分别为 48.92 与 32.89 个月，绝对获益延长 16 个月；经过凯美纳治疗 18 个月的中位 DFS 达到 39.7 个月；凯美纳产生最少的任何级别不良事件以及三级或以上不良事件。

基于上述研究数据，2023 年 1 月，《埃克替尼术后辅助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专家共识》正式发表于《中华肿瘤杂志》：①凯美纳可作为 II-III A 期 EGFR 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的优先选择；□推荐 IB 期 EGFR 敏感突变和（或）合并高危因素的人群接受凯美纳术后辅助治疗；□EVIDENCE 研究证明 EGFR-TKI 单药辅助治疗的可行性，未来需要更多研究进一步排查 EGFR-TKI 不敏感人群；□推荐 EGFR 敏感突变的 II-III A 期 NSCLC 患者至少接受两年的凯美纳术后辅助治疗；□建议在疗效确切的同时，优先选择安全性及耐受性好的药物。

凭借凯美纳多年积累的临床循证医学证据，公司制定了凯美纳“非凡 TKI，我们不一样”的定位，以学术引导市场，赢得了专家和患者对凯美纳的广泛认可，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产品品牌形象。通过挖掘、拓展适应症，满足临床治疗的需求，有效延长了凯美纳的产品生命周期。公司将持续探索凯美纳与管线其他产品联合用药方案，进一步提高疗效，拓展凯美纳有效患者人群，丰富凯美纳的产品运用场景，充分发挥其临床价值。

贝美纳——ALK 阳性患者不二选择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商品名：贝美纳[®]，以下简称“贝美纳”）是一种新型强效、高选择性的新一代 ALK 抑制剂，其“适用于此前接受过克唑替尼治疗后进展的或者对克唑替尼不耐受的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治疗”（即二线治疗适应症）、“适用于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治疗”（一线治疗适应症）已获批上市，并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贝美纳“拟用于 ALK 阳性的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NMPA”）批准，已完成 II-III B 期受试者入组。

2024 年 3 月，贝美纳一线适应症药品上市申请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 FDA”）受理，有望成为首款由中国药企主导研发的在全球上市的肺癌靶向创新药。

贝美纳是第一个用于治疗 ALK 阳性晚期 NSCLC 的国产 1 类新药，也是 ALK 领域第一个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国产创新药。凭借突出的创新价值，贝美纳曾获得国家卫健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立项支持、工信部高质量发展专项立项支持，获评“2019 年中国肿瘤领域十大原创研究”，成功入选第十三届健康中国年度论坛十大新药（国内）榜单、“浙江制造精品”名单、“健康中国·21CC”优秀案例等，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浙江省药学会科学技术特等奖等，并作为中国医药创新的代表性成果亮相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成就展。

自贝美纳上市以来，公司围绕临床需求持续挖掘其内在潜力，通过真实世界研究积累晚期患者中更广泛人群的疗效数据，支持研究者发起研究不断探索贝美纳在多个领域的疗效和安全性，填补多样化临床需求。

2022 年 12 月，eXalt 3 全球开放多中心随机对照 III 期一线临床研究亚裔疗效数据在 2022MSK-CTONG 中美联合研讨大会（MSK-CTONG Symposium 2022）上重磅发布，是贝美纳在亚裔人群中疗效和安全性数据的首次发布：中国共入组了 140 名患者，占亚裔总人群的 93%，也是目前为止中国人样本量最大的 ALK 阳性 NSCLC 一线证据（中位随访时间为 35.6 个月）：基线无脑转移的患者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未达到，INV 评估的中位 PFS 为 47.1 个月；基线脑转移的患者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达 23.9 个月；亚裔人群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达 41.5 个月；亚裔基线无脑转移人群中，恩沙替尼组 4 年 OS 率达 75.7%；且恩沙替尼在亚裔患者中耐受性良好，没有观察到新的安全事件，安全性与总体人群保持一致。

2023 年 9 月，研究者发起的 NEOEAST 研究亮相 WCLC；2023 年 10 月，研究者发起的贝美纳脑转移 IIT 研究最新数据亮相 ESMO；2024 年 3 月，贝美纳二线临床研究更新结果在《癌症通讯》全文发表，研究表明在晚期克唑替尼耐药的 NSCLC 患者中，贝美纳中位 OS 为 42.8 个月。

此前，中国注册 II 期临床研究、eXalt 3 研究、MET 14 跳跃突变研究等数据已分别在《柳叶刀·呼吸医学》（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胸部肿瘤学杂志》（Journal of Thoracic Oncology, JTO）、《美国医学学会杂志·肿瘤学》（JAMA Oncology）、《中华肿瘤杂志》《欧洲肿瘤杂志》（European Journal of Cancer）等发表。截至目前，贝美纳已发表文章 64 篇，总计影响因子近 400 分，研究结果多次亮相 WCLC、美国研究协会（AACR）、ASCO、ESMO 等国际会议，充分证实贝美纳的疗效及安全性。

凭借多重研究验证的疗效和安全性数据，公司明确“贝美纳是更适合中国 ALK 阳性肺癌患者不二选择”的策略，持续打造贝美纳在亚裔人群、脑转移患者、辅助治疗等领域的差异化优势，不断拓展应用人群。在贝美纳一线、二线适应症均被纳入医保后，学术引领及市场推广等多维度协同持续发力，2023 年贝美纳快速放量。

目前，随着贝美纳一线适应症上市申请已获美国 FDA 受理、国内术后辅助治疗注册性 III 期临床试验完成 II-III 期受试者入组，未来产品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打开。

贝安汀——效等质优

贝伐珠单抗（MIL60，商品名：贝安汀[®]，以下简称“贝安汀”）是重组抗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人源化单克隆抗体，获批的适应症为“用于转移性结直肠癌和晚期、转移性或复发性 NSCLC、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宫颈癌等患者”的治疗。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广实”）就贝伐珠单抗项目达成合作，受托生产企业为杭州博之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曾用名：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贝安汀属于安维汀[®]的生物类似药，其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已证明其与安维汀具有生物等效性，主要终点 IRC 评估的 12 周 ORR，贝安汀组与安维汀组分别为 48.6% vs 43.1%，与安维汀等效；两组间次要终点 DOR、PFS 及 OS 均无显著差异；贝安汀治疗相关不良事件与安维汀没有显著性差异，两组免疫原性相似；在治疗晚期或复发性非鳞状细胞 NSCLC 受试者中群体药代动力学模型相似，药代动力学参数特征相似。2021 年 9 月，贝安汀 III 期临床研究成果亮相 2021 年 ESMO 年会；12 月，其研究成果在《柳叶刀·呼吸医

学》子刊 EClinicalMedicine 发表。截至目前，贝安汀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3 篇，总计影响因子 24.23 分。

贝安汀作为公司首个获批上市的大分子生物药，标志着公司从小分子到大分子、从肺癌领域拓展到其他实体肿瘤领域的成果。目前，贝安汀 5 大适应症均已获 NMPA 批准上市，是联合治疗的基石用药，如在贝伐珠单抗联合 EGFR-TKI 一线治疗 NSCLC 中，患者获益明显。

在激烈的竞争格局下，公司将积极推进贝安汀商业化策略，依托完备的临床科研、市场推广梯队，在肿瘤领域继续深耕，为患者治疗带去更多选择。

赛美纳——三代 EGFR-TKI 中更好的 PFS 表现

甲磺酸贝福替尼（BPI-D0316，商品名：赛美纳[®]，以下简称“赛美纳”或“贝福替尼”）是全新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 1.1 类创新药，它是一种新型的国产第三代强效、高选择性的小分子口服 EGFR-TKI，能够同时结合 EGFR 敏感突变和 T790M 突变。2018 年 12 月，公司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公司达成合作，取得在合作区域（中国大陆、香港和台湾地区）研发、制造和商业化该新药项目（BPI-D0316）的独家权利。

2023 年 5 月，赛美纳“适用于既往经 EGFR-TKI 治疗出现疾病进展，并且伴随 EGFR T790M 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治疗”（二线治疗适应症）获批上市，同年 12 月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3 年 10 月，其“拟用于具有表皮生长因子受体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一线治疗适应症）获批上市。2023 年 1 月，“拟用于 EGFR 敏感突变阳性的 IB-IIIB（T3N2M0）期伴有 EGFR 基因敏感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NMPA 批准开展；“注射用 MCLA-129 和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联合用药”的药物临床试验申请也于 2023 年 7 月获得 NMPA 批准开展。

2023 年 5 月，赛美纳 III 期注册临床研究（IBIO-103 研究）在国际权威期刊《柳叶刀·呼吸医学》（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杂志全文发表。该研究是一项比较贝福替尼与埃克替尼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 EGFR 敏感突变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多中心、开放标签、随机对照 III 期研究。贝福替尼组的中位随访时间为 20.7 个月，埃克替尼组为 19.4 个月；主要研究终点独立审查委员会评估的 PFS 赛美纳组为 22.1 个月，凯美纳组为 13.8 个月；基线有脑转移患者中，赛美纳组中位 PFS 达到 19.4 个月，凯美纳组中位 PFS 为 13.7 个月；安全性方面大幅降低皮疹、腹泻、口腔黏膜炎等不良反应的发生。研究结果表明赛美纳在基线有或无脑转移患者的 PFS 具有一致获益，安全性良好，整体不良事件安全可控。《柳叶刀·呼吸医学》在编者按中评价：贝福替尼作为 EGFR 突变的晚期 NSCLC 的新候选药物，可作为中国患者新的用药选择。在一线和二线治疗临床研究中，赛美纳均创下相同治疗情景下 PFS 的新纪录，已被写入《IV 期原发性肺癌中国治疗指南（2023 版）》等权威指南中。截至目前，赛美纳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5 篇，总计影响因子 116.66 分，并在 AACR、WCLC、ESMO Asia 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

赛美纳的获批上市加强了公司在 EGFR 通路上的肺癌治疗产品管线，其临床研究在 PFS 数据方面的良好表现显示了临床治疗上的差异化能力，有望为患者带来更优的治疗选择。

伏美纳——国内首个肾癌创新药，眼科适应症值得期待

伏罗尼布片（CM082，商品名：伏美纳[®]，以下简称“伏美纳”）是具有全新化学结构的新型多靶点受体酪氨酸激酶小分子抑制剂，对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 2（VEGFR2）、血小板衍生生长因子受体 β （PDGFR β ）、Fms 样酪氨酸激酶-3（FLT-3）、肥大/干细胞因子受体（C-Kit）和 RET 均有较强的抑制作用。2023 年 6 月，伏美纳与依维莫司联合，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RCC）患者”的适应症正式获批上市，同年 12 月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拥有伏美纳全部适应症的中国权益，通过控股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s, Inc. 拥有伏美纳肿瘤适应症的海外权益，通过控股子公司 Equinox Sciences, LLC 拥有伏美纳眼科适应症的海外权

益。

2023 年 1 月，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治疗肾癌患者疗效和安全性的 II/III 期研究（CONCEPT 研究）在《欧洲癌症杂志》（European Journal of Cancer）发表。研究数据显示，IRC 评估的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组中位 PFS 为 10.0 个月，显著优于依维莫司单药组的 6.4 个月；联合组、依维莫司单药组的中位 OS 分别为 30.4 个月、25.4 个月；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的 ORR 达到 24.8%，显著高于依维莫司单药组的 8.3%，DCR 达到 84.2%，也显著高于单药组；药代动力学参数方面，伏美纳半衰期较短（4-8 小时），伏美纳及其代谢物在体内基本无蓄积性，安全性较好；联合组 3 级以上不良反应、SAE 等关键性安全指标，发生率较依维莫司单药组虽略有提高，但整体可控，未发现明显的毒性叠加效应，在部分特别关注的 ADR（如间质性肺炎）发生率上较依维莫司单药组略有下降。截至目前，伏美纳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17 篇，总计影响因子 74.06 分，并在 AACR、ASCO、美国眼科学会年会（AAO）、WCLC 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

2023 年 7 月，公司与 EyePoint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EYPT”）共同申报的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病理性近视脉络膜新生血管（pmCNV）适应症药物临床试验申请已获 NMPA 批准开展。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通过 EYPT 专有的可生物降解的缓释技术 Durasert E™ 将伏罗尼布注射进入玻璃体内，使伏罗尼布以可控且可耐受的方式持续地在眼部释放。2023 年 12 月，EYPT 发布新闻，EYP-1901 治疗 wAMD 的 II 期临床试验 DAVIO 2 达到所有主要终点和次要终点，呈现了稳定的视力情况，维持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主要终点 BCVA 的变化对比阿柏西普对照组，EYP-1901 剂量组（2mg 和 3mg）分别相差 -0.3 和 -0.4 个字母，达到了统计学上的非劣效结论；治疗负担（注射频率）分别减少了 89% 和 85%；65% 和 64% 的受试者可以六个月内无需进行抗 VEGF 补救治疗。此外，EYPT 同时推进 EYP-1901 在非增生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变（NPDR）和糖尿病黄斑病变（DME）中开展研究，治疗 DME 的 II 期临床试验 VERONA 于 2024 年 1 月完成首例患者给药，针对 NPDR 适应症的 PAVIA 临床 II 期研究已完成入组。

伏美纳的上市进一步扩大了公司产品覆盖瘤种的范围，该药在眼科适应症领域的探索已经显示良好的临床潜力和商业价值，公司将加快在眼科领域的临床研究，尽早实现该领域的突破。

2、公司经营模式

贝达药业是以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药物研究和开发为核心，集研发、生产、市场销售于一体的高新制药企业，致力于通过新药研发，努力实现创新为民、科技惠民，做更多吃得起的好药，让老百姓活得更好。

（1）创新引领，聚焦开发

2023 年是公司成立二十周年，回望过去，从研发中国第一个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靶向药开始，公司始终践行以患者为中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创新药研发理念，构建了以北京研发中心和杭州研发中心为核心的国内领先新药研发体系，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创新药研发和产业化人才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建立了丰富的产品管线。近年来，公司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对核心项目和关键领域聚焦资源、加紧推进，同时推动新技术在研发领域的引入和运用，力争在新靶点、新疗法上取得突破，为企业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

（2）安全生产，匠心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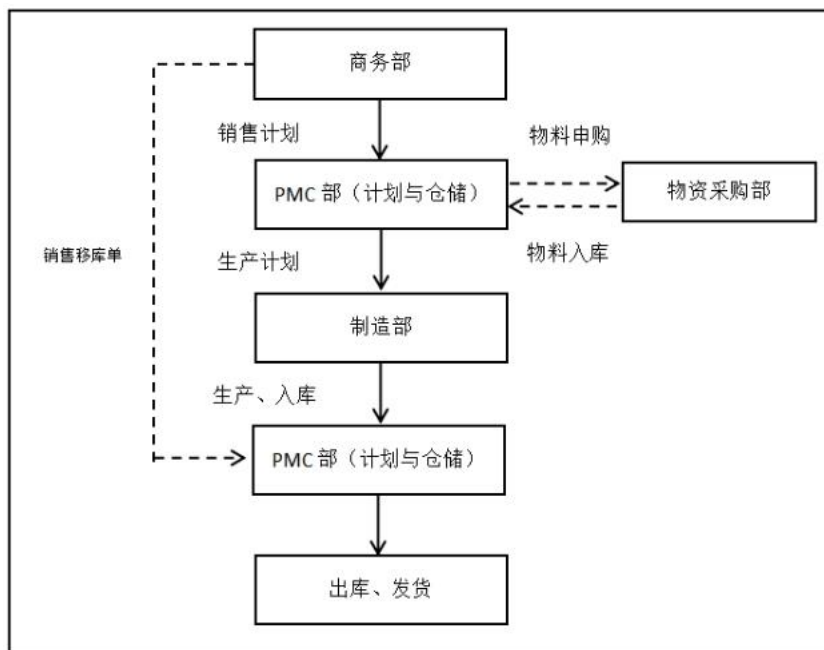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生产，匠心制造”的生产管理理念，以质量为依托，满足市场需求，树立品牌形象，为企业健康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拥有先进的原料药和固体制剂生产线，为生产高质量标准的药品提供了保障。在管理方面，公司组建了优秀的生产和质量管理团队，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建立了以质量体系为中心的 GMP 六大管理体

系，将 GMP 贯彻到供应商管理、原辅料采购、药品生产、质量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和发运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 GMP 要求，保证产品质量稳定。

公司以销售、市场和商务团队的产品市场预测为基础，制定下一年的销售计划。生产中心 PMC 部结合销售计划和当年库存，制定下一年的年生产计划。PMC 部每月根据年生产计划和商务部提供的滚动备货计划，制定月滚动生产计划并下达给物资采购部和生产车间，物资采购部根据月滚动生产计划进行物料采购、入库请验，物料检测合格后投入制造部生产使用。生产车间制定周计划并执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进行请验检测，检测合格后办理入库放行。商务部每月收集销售需求后制定销售移库单，审批完成后经生产中心仓储办理出库手续。

具体控制流程如下：



(3) 学术引导，双轨驱动

公司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贝达负责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该模式主要由本公司进行专业化的学术推广，由经销商主要提供物流体系，并协助公司参加医院进药。

凭借上市新药产品丰富的临床研究数据及多年积累的合规学术推广经验，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各具特色的学术品牌活动，其中凯美纳上市学术峰会等已成为中国肺癌领域的专业学术交流平台。通过有序开展线上或线下的品牌学术活动、现场拜访等，公司市场销售团队与专家及医生深入探讨、交流肺癌等肿瘤治疗领域的新案例、新经验，全面展示贝达产品的临床优势，受到业内广泛认可。

商务和市场准入部及大客户运营部协同努力，认真学习和理解各省（市）的新政策，制定合适的对策和解决方案，全面落实关键客户的拜访工作，营造合规、顺畅、高效的商业运营环境。2023 年底，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及伏美纳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团队及时完成国谈产品各地招采平台信息更新，持续推进目标医院的开发和药品挂网采购工作，推进院内、院外双渠道药品准入，确保全国各省及省会城市双通道政策落地执行。

3、主要的业绩影响因素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619.6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803.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9.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6,284.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68.85%。主要的业绩影响因素如下：

1) 凯美纳产品生命周期延长，贝美纳市场增速明显，新产品为营收提供新增量

公司确立了凯美纳“非凡 TKI，我们不一样”的市场定位，制定了“非凡 TKI，用中国人数据说话”的市场策略，凯美纳的研究数据为临床应用提供了充分的循证医学证据，产品不断拓展的差异化优势进一步延长其生命周期。特别是在早期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领域，凯美纳作为目前术后辅助治疗唯一的一代 EGFR-TKI，其良好的临床疗效、安全性、经济性和可及性优势明显，产品销量稳定。

自 2023 年起，贝美纳一线、二线适应症均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产品的可及性大幅提升。贝美纳 eXalt 3 研究更新亚裔数据结果显示，基线无脑转移人群 mPFS 研究者评估结果达到 47.1 个月，这一数据夯实了贝美纳是中国 ALK 阳性 NSCLC 患者不二选择的市场定位。公司销售及商业化团队协同努力，依靠多年在肺癌领域布局的销售网络及资源，持续扩大贝美纳差异化优势的影响，产品销量快速提升。

公司生物类似物贝安汀销售符合预期，公司团队继续推进贝安汀在全国的市场准入和临床应用，加快进入各大医院和药店，加紧按照各地招标采购政策申报挂网，加大其品牌建设。

2023 年，公司第三代 EGFR-TKI 赛美纳一线、二线治疗适应症和首个肾癌靶向药伏美纳获批上市，成为公司营收的新增量。根据新药的临床研究数据特点，公司已制定清晰的产品定位和推广策略，各地的准入工作也逐步展开。2023 年底，赛美纳二线治疗适应症和伏美纳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产品可及性提升有助于新药销售在 2024 年再上台阶。

2) 研发高比例投入，综合管理促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新药研发项目持续推进，2023 年全年研发投入 100,205.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3%，占营业收入比例 40.80%。

公司注重投入产出效率，通过预算管理、招投标管理、费用考核、系统控制等机制，合理管理期间费用开支。同时，公司加强经销商管理、信用管理，扩大销量同时积极增加现金回笼。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2.80 万元，同比增长 198.05%。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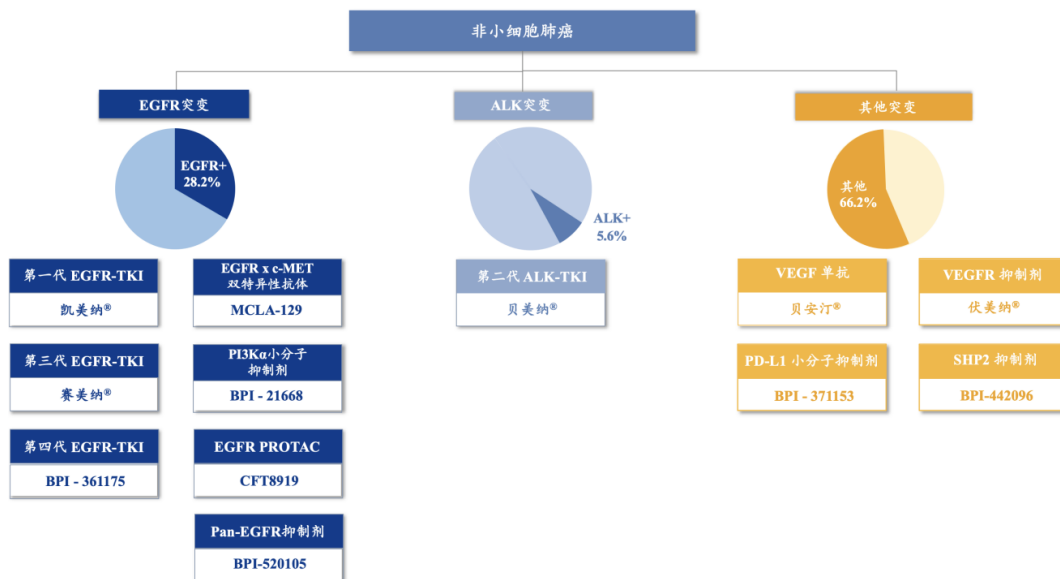
1、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在研管线聚焦推进

创新是贝达的根基和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着眼于临床需求，从战略规划出发，明确研究策略并落实执行，严格把控研究质量。从凯美纳单品销售到五款产品在售，体现了公司不懈的创新努力及扎实的新药开发能力。

过去三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达 38.32%、41.12%及 40.80%，助力公司建立起丰富且具有潜力的研发管线，除了五款已上市产品外，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上市申请已获美国 FDA 受理，BPI-16350 项目 III 期临床、贝美纳术后辅助、赛美纳术后辅助、EYP-1901、CFT8919 等在研项目加紧推进。

2、肺癌领域深入布局，覆盖适应症不断拓宽

根据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流行数据，肺癌位列恶性肿瘤发病和死亡率首位，临床治疗需求巨大。公司致力为肺癌患者治疗提供丰富的解决方案，围绕肺癌治疗为核心进行产品布局 and 开发。通过自主研发与战略合作，深入布局 EGFR 靶点，同时推进肺癌其他突变领域的研究与开发，下图列示公司在肺癌 NSCLC 治疗领域的产品线：



同时，公司将凭借深耕肺癌领域数十年的经验，加速推进其他肿瘤候选药物的研究工作，开发肿瘤治疗领域的多样化产品，探索靶向治疗、免疫疗法及联合用药等创新治疗方案，为肿瘤患者群体带去新选择。

3、专业进行学术推广，巩固差异化优势

公司作为中国最早成功实现创新肿瘤药物商业化的创新药企业之一，在过去的二十年间，凭借对国内患者需求的理解，制定了符合国内市场的销售策略，建立了专门致力于推广创新肿瘤药物的商业化团队，多层次、高潜力员工践行 PEAS（专业 Professional、执行 Execution、承担 Assume、分享 Share）文化，形成具有高度执行力的商业运营团队。

公司团队充分发挥学术推广的专业能力，通过组织周年庆系列学术活动、BECOMES 贝达高峰会、功守道胸外科系列等丰富多样的市场活动建立学术品牌，推动专家跨区域交流，充分展示公司产品的差异化优势。

4、深化战略合作，协同打造产业生态圈

战略合作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方式。过去几年，围绕着研发管线与战略规划，公司与天广实、益方生物、EYPT、C4T 等达成合作，引进了贝安汀、赛美纳、EYP-1901、CFT8919 等多款具有价值潜力的新药，丰富了公司研发管线。公司积极贯彻战略合作“引进来，走出去”的工作思路，不断提升战略合作与自主研发的互补协同，推动公司管线的建设。

同时，公司通过贝达梦工场的建设和运营，出资医药产业基金或直接参与医药领域的项目投资，与潜力企业建立起不同深度的协作关系，打造开放、融合的医疗医药创新生态圈，共同构建创新生态系统，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5、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协同提升管理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创新发展核心驱动力的理念，努力给每一位员工提供公平和宽广的舞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海内外博士近 60 人，7 位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5 位入选浙江省高层次人才计划。

公司搭建了全方位、多维度的人才发展平台，并建立了完善的组织发展、人才发展和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强化项目管理制度的实施，研发项目实现了多方位综合评估、实时的协调和跟进，使创新药

的研发更加聚焦于临床价值导向为目的；引进业务发展急需的人才，助力关键业务核心竞争力的提升；通过公司年度重点项目的评选，激励员工参与项目，鼓励员工主动积极、深入思考地工作，为组织的发展持续提供动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公司已有 5 款药品获批上市，产品结构、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化，其中 4 款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619.65 万元，同比增长 3.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4,803.25 万元，同比增长 139.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6,284.88 万元，同比增长 768.8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2.80 万元，同比增长 198.05%；公司通过预算管理、招投标管理、费用考核、系统控制等机制，合理管理期间费用开支。

(1) 创新驱动发展，新药上市充实销售管线

2023 年，公司全年研发投入达到 100,205.0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40.80%。研发投入推动管线成长，并陆续取得阶段性成果。2023 年以来，赛美纳二线治疗适应症、一线治疗适应症、伏美纳获批上市，公司上市产品达到 5 款，其中 4 款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上市申请获美国 FDA 受理；公司自主研发的 CDK4/6 抑制剂 BPI-16350 项目“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HER2-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受试者”的 III 期临床研究于 2023 年 4 月完成受试者入组，有望为乳腺癌患者带来新的方案选择；贝美纳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赛美纳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等项目顺利推进。

在早期临床方面，2023 年初至今，10 个候选药物/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批。2023 年 1 月，公司自研的 TEAD 抑制剂 BPI-460372 获中美双批准进入临床研究，赛美纳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于 2 月获批并于 3 月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其他包括 MCLA-129 和赛美纳联合用药“用于具有 EGFR 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 (L858R) 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的治疗”、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拟用于病理性近视脉络膜新生血管 (pmCNV) 适应症”、CFT8919 片“拟用于 EGFR 突变的局晚期或晚期 NSCLC 患者”、HIF-2 α 抑制剂 BPI-452080、首个自研的大分子项目 BPB-101 双抗注射液、CD73 核苷酶抑制剂 BPI-472372、Pan-EGFR 抑制剂 BPI-520105、IDH1/IDH2 双抑制剂 BPI-221351 临床试验申请均获得 NMPA 批准开展。

(2) 真实世界研究充实循证医学证据，医保准入保障产品可及

公司坚持学术引导的推广策略，一方面开展以患者需求为导向的临床研究，积累丰富的循证医学证据，挖掘产品自身的差异化治疗优势；另一方面，基于产品特点，结合市场环境、竞争格局的变化，及时制定并落实适合产品的市场定位、市场策略及推广计划。通过规范组织专业学术推广活动，交流和分享产品临床数据和真实世界用药经验，加快产品进入更多临床运用。

报告期内，赛美纳一线研究结果在国际领先期刊《柳叶刀·呼吸医学》杂志 (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 全文在线发表，研究数据显示中位 PFS 在第三代 EGFR-TKI 中具有差异化优势；贝美纳二线临床研究更新结果在《癌症通讯》全文发表，为 NSCLC 患者获得更长生存带来坚实的循证证据；BPI-16350 临床研究数据以摘要形式在 ASCO 大会展示，确认的 ORR 高达 60.5% 且安全性良好；凯美纳 NEOIPOWER 研究成果、贝美纳 NEOEAST 研究成果亮相 2023WCLC；贝美纳脑转移 IIT 研究最新数据亮相 2023 ESMO；BPI-221351、BPI-452080、BPI-460372、BPI-472372、BPB-101 等多项自主研发成果亮相 AACR 年会，现场开展多次互动交流，受到业内关注与认可。

在市场准入方面，2023 年公司发挥产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优势，认真学习和理解各项准入新政策，制定和落实应对方案，营造良好、顺畅、高效的商业运营环境，切实保障患者购药的便利性和用药的连续性。2023 年底，凯美纳、贝美纳继续纳入《国家医保目录》，赛美纳二线治疗适应症和伏美纳肾癌适应症也首次纳入医保。商务团队及时完成国谈产品各地招采平台信息更新，同时持续加强目标医院的开发，推进院内、院外双渠道药品准入，确保全国各省及省会城市双通道政策落地执行。

（3）战略合作与投资联动，打造产业创新生态圈

公司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战略合作工作思路，围绕研发管线与总体战略积极对接全球具有潜力的新品种，筛选优质项目并开展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主动寻求全球合作伙伴，推进自主研发项目的转让与合作。

目前，伏美纳眼科适应症境外授权项目 EYP1901 II 期临床数据良好，新型治疗方案显示出有竞争力的治疗潜力；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上市申请已获美国 FDA 受理，标志着公司新药走向国际市场的重要一步。

同时，公司通过直接投资和出资参与设立基金，布局具有潜力的医药创新企业和项目，加强与行业优质企业的交流和合作，共同打造产业创新生态圈，并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投资效率，实现企业之间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

2023 年 3 月，公司与杭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西湖产业基金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杭州国舜健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19.05%。

2023 年 5 月，公司与 C4 Therapeutics, Inc.（NASDAQ:CCCC，以下简称“C4T”）签署《许可与合作协议》，以 1,000 万美元的首付款取得在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开发、制造和商业化 CFT8919 的独家权利，并可获得前述区域以外约定比例的销售提成；同时，通过全资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与 C4T 签署《股权认购协议》，以 2,500 万美元认购 C4T 增发的 5,567,928 股普通股。CFT8919 项目将在已有的一代及三代 EGFR 抑制剂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公司在 EGFR 通路的竞争力。

2023 年 6 月，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深化合作，推动原研的美纳系列抗肿瘤药物惠及更多患者。

2023 年 8 月，公司以 150,000,041.64 元参与认购天广实定向发行的 2,095,558 股新股，占天广实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2.91%。

2023 年 12 月，公司与天广实签署《〈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以 2,500 万元买断贝安汀的全部销售提成费。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054、2023-064、2023-101、2024-003）。

2024 年 2 月，公司战略投资项目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顺利完成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在肝硬化低白蛋白血症患者中的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的疗效不劣于对照人血清白蛋白，安全性良好。目前，禾元生物正在全面推进新药上市申请，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项目迎来产业化、商业化的重要里程碑。

（4）稳定生产，保障商业化产品和临床用药供应

2023 年，公司上市品种增至 5 个，生产复杂性提高，生产中心提前制定各项生产计划，系统保持一贯的稳定运行，药品产量稳步增长，质量控制全面落实，为公司发展解决后顾之忧。报告期内，公司充分保障了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伏美纳的市场销售和患者用药，全年生产所有批次的产品合格率

100%。同时，BPI-442096、BPI-371153、BPI-361175、BPI-452080、BPI-460372、BPI-21668 等项目临床研究用药的生产按计划供应，切实保障研发项目的研究推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1)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一线治疗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获得美国 FDA 受理，主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所属注册分类	注册所处的阶段	进展情况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拟用于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治疗	化学药品 1 类	NDA	审评中

2)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赛美纳二线治疗适应症、伏美纳新增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且凯美纳、贝美纳在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的销售额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10% 以上，其主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发明专利 ¹ 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盐酸埃克替尼片	1.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具有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一线治疗； 2.既往接受过至少一个化疗方案失败后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 3.II-III A 期伴有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敏感突变非小细胞肺癌（NSCLC）术后辅助治疗。	2003/3/28-2023/3/27	1 类	否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限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的非小细胞肺癌（NSCLC）。	2011/10/7-2031/10/6	1 类	否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	既往经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治疗时或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并且经检测确认存在 EGFR T790M 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	2015/11/5-2035/11/4	1 类	否
伏罗尼布片	与依维莫司联合，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RCC）患者。	2007/9/14-2027/9/13	1 类	否

注：此处“发明专利”指化合物专利（核心专利）。化合物专利到期后，晶型、制备方法等外围专利也会对药物的药品质量、药效及稳定生产形成技术壁垒。埃克替尼受晶型等多项相关专利权保护，保护期将于 2029 至 2034 年期间届满。恩沙替尼也受化合物、晶型等相关专利权保护，保护期将于 2031 至 2037 年期间届满。贝福替尼的专利保护主题涉及通式结构、具体化合物等，保护期将于 2035 年届满。伏罗尼布除了化合物专利外，还布局了晶型专利，将于 2037 年届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56,196,486.62	100%	2,376,629,657.36	100%	3.35%
分行业					
医药制造	2,456,196,486.62	100.00%	2,376,629,657.36	100.00%	3.35%
分产品					
药品销售	2,416,782,827.44	98.40%	2,342,445,057.36	98.56%	3.17%
推广服务	22,184,716.98	0.90%	19,228,962.27	0.81%	15.37%
厂房租赁	16,132,403.42	0.66%	14,471,389.75	0.61%	11.48%
其他	1,096,538.78	0.04%	484,247.98	0.02%	126.44%
分地区					
国内	2,455,147,197.03	99.96%	2,376,165,460.53	99.98%	3.32%
国外	1,049,289.59	0.04%	464,196.83	0.02%	126.04%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2,416,782,827.44	98.40%	2,342,445,057.36	98.56%	3.17%
其他	39,413,659.18	1.60%	34,184,600.00	1.44%	15.3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	2,456,196,486.62	404,482,752.66	83.53%	3.35%	50.54%	-5.16%
分产品						
药品销售	2,416,782,827.44	378,233,167.79	84.35%	3.17%	53.32%	-5.12%
分地区						
国内	2,455,147,197.03	403,594,832.31	83.56%	3.32%	50.25%	-5.14%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2,416,782,827.44	378,233,167.79	84.35%	3.17%	53.32%	-5.12%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	销售量	盒	3,047,651	2,972,847	2.52%
	生产量	盒	3,806,830	4,516,390	-15.71%
	库存量	盒	1,550,548	1,553,127	-0.17%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药品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378,233,167.79	93.52%	246,701,129.21	91.81%	53.32%
推广服务	其他业务成本	22,184,716.98	5.48%	19,228,962.27	7.16%	15.37%
厂房租赁	其他业务成本	3,170,504.69	0.78%	2,677,003.30	1.00%	18.43%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894,363.20	0.22%	86,999.90	0.03%	928.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被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报告第十节第九条“合并范围的变更”的说明。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09,336,357.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1.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76,737,192.49	31.62%
2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421,730,207.39	17.17%
3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133,421,652.96	5.43%
4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1,954,241.81	4.56%
5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5,493,062.55	2.67%
合计	--	1,509,336,357.20	61.4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9,284,256.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坤鸿建设有限公司	284,380,053.35	17.17%
2	杭州新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79,619,675.58	10.85%
3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0,814,529.52	5.48%
4	艾昆纬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85,575,838.75	5.17%
5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894,159.73	3.56%
合计	--	699,284,256.93	42.23%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53,886,240.40	779,057,650.83	9.61%	
管理费用	261,755,974.75	455,162,641.93	-42.49%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费用等减少
财务费用	39,586,386.57	175,570,817.25	-77.45%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
研发费用	640,138,657.34	699,904,310.08	-8.54%	

4、研发投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信息	适应症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盐酸恩沙替尼	化药 1 类，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一线治疗（全球多中心）	国内已获批、 境外 NDA 受理	完成 FDA 药品注册	有望为公司营收贡献新的增量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有望拓展恩沙替尼的适应症
BPI-16350	化药 1 类， CDK4/6 抑制剂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 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 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	III 期	申报 NDA	有望为公司营收贡献新的增量
贝福替尼 (BPI-D0316)	化药 1 类， 三代 EGFR-TKI	用于 EGFR 敏感突变阳性的 IB-IIIB（T3N2M0）期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术后辅助治疗）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有望拓展贝福替尼的适应症
伏罗尼布 (CM082)	化药 1 类， 多靶点受体酪氨酸激酶 (RTKs) 抑制剂	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w-AMD）	II 期	持续研究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EYP-1901	化药 1 类， 伏罗尼布和 Durasert™ 技术 相结合的玻璃体内植入剂	病理性近视脉络膜新生血管（pmCNV）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alstilimab	单克隆抗体，PD-1	单药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联合 Zalifrelimab 用于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Zalifrelimab	单克隆抗体，CTLA-4	联合 Balstilimab 用于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MCLA-129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EGFR/c-Met 双特异性抗体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联合贝福替尼治疗 EGFR 敏感突变晚期 NSCLC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MRX2843	化药 1 类， MerTK 和 FLT3 双重抑制剂	急性髓系白血病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CFT8919	化药 1 类， 变构 BiDAC™ 降解剂	携带 EGFR 突变的局晚期或晚期 NSCLC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72372	化药 1 类， CD73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60372	化药 1 类， TEAD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 均已批准临床)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52080	化药 1 类， HIF-2α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42096	化药 1 类， SHP2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 均已批准临床)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371153	化药 1 类， PD-L1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淋巴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361175	化药 1 类， 四代 EGFR-TKI	晚期实体瘤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 均已批准临床)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信息	适应症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BPI-21668	化药 1 类, PI3K α 选择性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I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B-101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GARP 和 PD-L1 为靶点的 三功能双特异性 IgG1 亚型 人源化抗体	晚期实体瘤	I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221351	化药 1 类, IDH1/IDH2 双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I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520105	化药 1 类, Pan-EGFR 抑制剂	携带 EGFR 突变的实体瘤	I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注:

1、为集中资源发展重点项目，此前开展的 BPI-43487、BPI-421286 项目因临床优势不明显，公司决定暂停开发；

2、除上表中列示的项目外，公司还在推进其他临床前研究项目。新药研发风险较高，尤其在临床前研究阶段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会按照项目研发的进展情况及时评估、决策和调整，在积极推进临床前研究项目的同时，按照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规定对项目的重大节点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62	647	-13.1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03%	32.99%	-3.9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58	295	-12.54%
硕士	207	241	-14.11%
博士	56	57	-1.7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3	239	-40.17%
30~40 岁	357	344	3.78%
40 岁以上	62	64	-3.1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02,050,474.27	977,304,654.67	860,589,138.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80%	41.12%	38.3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361,911,816.93	277,400,344.59	294,641,339.4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6.12%	28.38%	34.2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08.48%	222.34%	77.6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883,647.83	2,400,394,072.82	2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655,670.33	2,093,654,438.99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27,977.50	306,739,633.83	198.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13,036.88	252,197,102.73	-9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665,941.92	1,576,539,445.95	-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452,905.04	-1,324,342,343.22	-1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788,152.19	1,089,812,504.80	7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594,801.63	148,292,572.48	80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193,350.56	941,519,932.32	-35.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12,054.82	-60,704,694.46	134.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药品销售现金流入增加；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对外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费用较大，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于本年度净利润。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61,581,462.69	19.12%	主要系补偿款	否
其他收益	50,271,066.63	15.61%	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1,996,914.50	8.22%	731,284,859.68	9.24%	-1.02%	
应收账款	286,410,358.38	3.13%	433,313,912.37	5.48%	-2.35%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货款回笼较好
存货	327,501,767.43	3.58%	372,172,656.68	4.71%	-1.13%	
投资性房地产	33,783,819.44	0.37%	32,682,227.74	0.41%	-0.04%	
长期股权投资	375,210,221.24	4.10%	107,767,074.61	1.36%	2.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投资
固定资产	524,363,656.99	5.73%	595,184,382.51	7.52%	-1.79%	
在建工程	2,036,585,745.95	22.27%	1,447,886,763.54	18.30%	3.97%	主要系报告期内梦工场二期项目、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等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13,127,213.53	0.14%	13,265,149.10	0.17%	-0.03%	
短期借款	300,267,112.23	3.28%	380,386,946.11	4.81%	-1.53%	
合同负债	4,034,968.51	0.04%	3,130,910.86	0.04%	0.00%	
长期借款	1,816,000,000.00	19.85%	656,030,000.00	8.29%	11.56%	报告期内新增银行贷款
租赁负债	8,182,841.02	0.09%	7,298,009.37	0.09%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6,597,002.32	11.00%	811,498,774.91	10.26%	0.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投资
无形资产	1,943,510,385.64	21.25%	1,219,002,547.88	15.41%	5.8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药获批上市，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开发支出	1,218,618,697.97	13.32%	1,443,854,711.41	18.25%	-4.93%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药获批上市，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应付账款	800,118,473.86	8.75%	591,010,519.29	7.47%	1.28%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长期资产款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856,408.81	3.34%	720,967,150.06	9.11%	-5.77%	报告期末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Xcovery Holdings,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股权转让	140,458.57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969.65 万元	26.25%	否
Equinox Sciences, LLC 的股权	对外投资/股权转让	7,475.08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738.23 万元	1.40%	否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的股权	对外投资	2,265.79 万元	美国	自主经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28.94 万元	0.42%	否
Agenus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	2,859.51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5,290.72 万元	0.53%	否
Meryx,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	292.85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214.58 万元	0.05%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12,610.40			222,358.18		629,757.27	539,505.05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1,498,774.91	41,845,298.27	135,241,282.45		158,252,929.14	5,000,000.00		1,006,597,002.32
金融资产小计	811,498,774.91	41,532,687.87	135,241,282.45		158,475,287.32	5,000,000.00	629,757.27	1,007,136,507.37
上述合计	811,498,774.91	41,532,687.87	135,241,282.45		158,475,287.32	5,000,000.00	629,757.27	1,007,136,507.37
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梦工场二期项目在建工程用于银行抵押贷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05,971,266.15	1,575,239,639.10	8.3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Xcovery Holdings, Inc.	医药研发等	增资	716,490,862.42	98.44%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医药研发	已完成		-19,696,491.56	否	2023年0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2023-021)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药投资等	新设	249,750,000.00	49.95%	自有资金	杭州产业投资等	长期	医药投资	完成首次认缴		-2,025,441.52	否	2023年02月02日	巨潮资讯网(2023-025)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等	其他	150,000,041.64	2.91%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医药研发	已完成			否	2023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2023-064)
合计	--	--	1,116,240,904.06	--	--	--	--	--	--		-21,721,933.0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梦工场二期项目	自建	是	医药制造	382,936,174.43	1,313,872,501.95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	72.99%			项目按计划进行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医药制造	206,794,187.66	644,418,383.3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	65.76%			项目按计划进行	2020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20-122)
合计	--	--	--	589,730,362.09	1,958,290,885.25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	AGENUS	139,695,995.60	公允价值计量	81,502,367.88	-52,907,243.50	-108,657,869.87			-52,907,243.50	28,595,124.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74070	天广实	150,000,041.64	公允价值计量				150,000,041.64			150,000,041.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289,696,037.24	--	81,502,367.88	-52,907,243.50	-108,657,869.87	150,000,041.64		-52,907,243.50	178,595,166.0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00,041.64 元人民币参与认购天广实定向发行的 2,095,558 股新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0,199.99	99,540.54	11,618.75	68,991.37		18,750.57	18.71%	32,899.28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00,199.99	99,540.54	11,618.75	68,991.37		18,750.57	18.71%	32,899.28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 2213 号《关于同意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138,62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8.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999,913.43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5,000,000.00 元(含税)后的余额人民币 996,999,913.43 元已全部划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999,913.43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6,594,538.73 元（其中：承销保荐费用为 4,716,981.13 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会计师费用 754,716.98 元、律师费用 1,122,840.6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5,405,374.7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98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 996,999,913.43 元，扣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436,508,329.62 元，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175,480,122.25 元，扣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3,405,374.70 元，扣减支付发行费用 1,594,538.73 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5,130,567.92 元，扣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60,000,000.00 元，加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8,370,575.5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992,813.84 元。

3) 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4) 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根据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决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2.6 亿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药研发及研发设备升级项目	是	74,200	74,200	11,618.75	43,650.83	58.83%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000	25,340.54		25,340.5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200	99,540.54	11,618.75	68,991.3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00,200	99,540.54	11,618.75	68,991.37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为提高募投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暂停开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76,579,962.8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1056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p>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根据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决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2.6 亿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2.6 亿元，尚未使用的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III期	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III期、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MIL60 非鳞状细胞非	12,750.57	7,837.9	8,020.09	62.90%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III期	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III期	6,000	1,237.53	1,289.27	21.49%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750.57	9,075.43	9,309.3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经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调减原“新药研发及研发设备升级项目”中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期”、“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和“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III期”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III期”和“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III期”，分别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2,750.57 万元和 6,000.00 万元，所需资金来源于投资调减的子项目，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8.84%。</p> <p>变更原因为：</p>						

	<p>(1) 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III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BPI-16350 是由公司自主研发的全新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分子实体化合物，针对的靶点为细胞周期蛋白依赖性激酶 4/6 (CDK4/6)，拟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前数据显示，BPI-16350 在动物体内外生物学活性一致，能有效抑制多种实体瘤肿瘤细胞增殖，单药或联合用药在多个实体瘤模型上展现了良好的抗肿瘤作用，同时理化及药代动力学性质优秀。目前，BPI-16350 项目已进入 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的III期临床研究。为更好推进该项目的临床研究进程，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12,750.57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临床研究。</p> <p>(2) 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III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盐酸恩沙替尼术后辅助治疗研究为评估盐酸恩沙替尼对比安慰剂在具有 ALK 阳性的 II-III 期 NSCLC 患者中辅助治疗的有效性、安全性/耐受性及药代动力学的随机、双盲、多中心 III 期临床研究，主要目的为探索盐酸恩沙替尼对于早期 NSCLC 的治疗模式。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的药物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2 年 1 月获受理并于 2022 年 4 月获得批准开展。为加快该适应症的研究进程，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临床研究。</p> <p>(3)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III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III期”已完成，且已经获得批准上市。</p> <p>(4)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p> <p>(5)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III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已完成，且药品已经获得批准上市。</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为提高募投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Xcovery Holdings, Inc.	子公司	新药研发等		1,404,585,678.29	1,124,191,283.50		-19,934,993.20	-19,696,491.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收购	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癌症是导致人类死亡、缩短预期寿命、威胁人类生命健康的主要原因。根据《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流行情况分析》，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新发病例估计为 482.47 万，死亡病例估计为 257.42 万，肺癌居肿瘤发病和死亡首位，发病例数 106.06 万、死亡例数 73.33 万。加之国民收入提升、人口老龄化等因素的影响，抗肿瘤药物市场整体将维持稳定较快增长。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列为 2024 年政府工作任务的第一条，明确指出“加快前沿新兴氢能、新材料、创新药等产业发展”。“创新药”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充分体现党中央对创新药发展的高度重视。

随着国家鼓励医药发展政策体系的持续完善和创新技术的快速发展，肿瘤治疗行业预计将继续朝着更为精准、个性化的治疗方向发展，以满足临床的用药安全和多样化治疗方案的迫切需求。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战略，开展聚焦式创新，秉持“Better Medicine Better Life”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推动自主研发、战略合作、市场销售、创新生态圈“四驾马车”协同发展，合力推动研发更多患者需要的好产品，努力加快打造总部在中国的跨国制药企业。

3、经营计划

(1) 商业化运作保障发展

新的一年，公司将继续保持凯美纳围手术期应用优势，抓住凯美纳、贝美纳成功续约、赛美纳、伏美纳首次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契机，持续推进医院准入工作，加大对目标医院的开发。围绕五个已上市产品，进一步完善市场推广和开发策略；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和凝聚力，继续锚定高潜力省市高绩效、高贡献的要求，深入挖掘更大的市场潜能；继续加大不同产品品牌建设，根据产品特色制定更精准的产品策略和市场计划，通过各项品牌活动的高效实施，巩固品牌影响力；继续加强与临床肿瘤专家的合作，支持由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项目，深挖已上市产品的适应症拓展潜力，为临床应用提供更多循证医学证据。

(2) 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公司将继续聚焦肿瘤精准治疗领域，围绕新靶点、新机制、新结构、新技术制定好研发策略，做好差异化研发，进一步夯实公司在肿瘤治疗领域的优势。公司将重点推进 BPI-16350 的 NDA 申报、贝美纳和赛美纳术后辅助临床研究，持续跟进恩沙替尼美国 NDA 的审批进度，高效推进早期临床研究项目进入关键期临床。公司将不断优化新药研发体系和新药研发人才队伍建设，完善科研人员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团队的积极性。

(3) “引进来”和“走出去”双向推进

公司将采取项目引进和自主转让相结合的策略，一方面结合公司产品布局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企业接洽合作，围绕癌症治疗前沿领域引进更多优质项目，巩固贝达在肺癌领域的领先地位，并积极拓展多元化治疗手段。另一方面将努力推进自主创新药海外权益的转让工作，争取早日实现零的突破。此外，公司将继续做好引进项目的综合管理工作，统筹公司各部门加快推进引进项目的临床研究，尽快实现申报上市。

(4) 构建生态圈共享创新成果

公司未来将以贝达药业主体为核心，医药产业基金、梦工场为两翼，围绕贝达产业、临床需求和前沿科学，以共建、共享、开放、共赢的理念开展生态圈构建工作。通过孵化、投资、赋能等多种方式布局重组血制品、自身免疫、基因/细胞治疗等多个前沿领域，探索创新的合作模式，进一步扩大贝达的“朋友圈”，帮助科学家实现创业梦想，让创新成果价值最大化。

4、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市场竞争风险

新药靶点同质化明显，同行业公司已商业化或正在开发与公司产品相同适应症的药物加剧市场环境的竞争。凯美纳、赛美纳不同程度地遭遇了其他一代和三代 EGFR-TKI 的竞争，贝美纳、贝安汀、伏美纳也分别面临 ALK、贝伐珠单抗、肾癌市场激烈的竞争压力。

风险应对：

1) 强化公司产品的市场定位，继续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加大扩面下沉力度；

- 2) 推进凯美纳和贝美纳现有临床研究成果的转化, 持续探索新上市产品赛美纳、伏美纳的临床研究, 满足专家的学术需求和患者的治疗需求, 深挖各产品市场潜力;
- 3) 实施贝安汀和凯美纳联合推广, 推动“凯+T”方案深入患者人群;
- 4) 加强患者教育, 在新媒体宣传工作中做出新亮点;
- 5) 加强新药研发的布局, 持续推进在研项目。

(2) 新药研发及上市风险

创新药的研发需要经历完整、可靠的大规模临床试验, 过程漫长、成本高昂、不可预测因素较多, 其中可能由于实验方案所载实验程序的变化、患者群体规模及类型的差异等因素导致候选药物未能获得良好的安全及功效数据, 进而影响到药物及候选药物无法取得监管批准。此外, 新药的上市还面临着规模化生产、竞品迭代等多种风险, 如今国内创新药政策持续优化, 国内创新药企 fast-follow 不断加速, 研发靶点也在快速拓展边界, 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如果公司不能合理布局研发管线并高效实现产业化, 很可能会无法按预期收获研发成果, 将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 1) 充分发挥新药项目管理工作的经验, 促进研发管线的合理布局, 同时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总结、修正方向, 把握新药研发过程中的重大节点, 管理和控制好研发风险;
- 2) 夯实产业化能力, 持续提升质量管理能力, 做好产能建设布局, 为新药上市规模化生产做好准备。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是公司产品领先、市场领先、质量领先、管理创新的关键因素和重要基础。目前医药行业的人才争夺战不断加剧, 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流失, 则可能造成在研项目、商业秘密泄露, 影响项目进度和产品竞争力, 给公司的产品开发以及阶段性收入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 1) 制定对个人和团队价值贡献评价机制与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关联, 短期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
- 2) 深化企业文化建设, 打造和培育贝达“家”文化, 使员工高度认同公司文化;
- 3) 制定高潜力人才的发展规划, 提升人才管理的体系化和科学化, 使核心员工在企业发展的同时, 个人也能得到长足的发展, 共享公司发展的平台效益;
- 4) 针对公司核心技术建立完善的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 维护公司利益。

(4) 行业政策及药品招标风险

医药产业是和百姓民生密切相关的产业, 近年来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 行业政策不断优化调整。药品研发层面, 优化新药审批流程, 加大鼓励 FIC 新药研发; 流通领域, 实行两票制、营改增; 医保制度改革, 创新药加速进入医保, 价格谈判趋于温和, 以上种种变化对公司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 如果公司不能审时度势, 根据行业政策变动情况和趋势及时做好调整和应对, 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中国各公立医院一般以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结果作为医院药品的采购目录, 由于产品差异化、投标定价等因素存在无法通过集中招标程序赢得向公立医院销售产品机会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及营业收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 1) 公司将及时关注国家医药行业政策的调整，了解变动趋势，提前制定应对措施，积极应对；
- 2) 公司将关注各省市政策，积极参与公立医疗机构集中采购，扩大现有客户覆盖范围，做好产品信息传递。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 04月24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海通证券、国盛医药及西南医药等，详细机构见2023年4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www.cninfo.com.cn
2023年 05月12日	杭州	其他	个人	线上投资者参会，详细机构见2023年5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未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核心治理结构，通过明确的职责分工与协作，形成公司内部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执行机构的高效协调运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重视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会权以及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及披露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并对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就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同时聘请专业律师全程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含会计专业人士 1 名、法律专业人士 1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认真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客观审慎地审阅各项议案，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讨论并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对外投资、关联交易、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会议决议也得到了积极落实。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效维护

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十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

5、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公司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并配备了专业的审计人员。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定期内控检查及不定期地对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专项检查，对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进行有效的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工作计划并汇报审计工作报告，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方案并督促整改。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实施了内部审计制度，充分发挥了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信息披露是连接公司与投资者的窗口，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工作，防止内幕信息泄露，保证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公平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10 份公告，涵盖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股权激励等事项，公告披露过程中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以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共回复 162 个投资者问题，并持续通过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业绩说明会、机构及个人投资者现场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帮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战略布局和企业文化。

8、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员工、客户、债权人、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交流，努力实现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采用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有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控股股东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2、人员独立：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完全独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资深副总裁、行政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

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者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各项资产独立、完整，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资产拥有控制权与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组织机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各大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清晰、运行良好。公司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04%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01%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3 年 1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 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丁列明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首席执行官	现任	2013年 08月23日	2025年 12月26日	811,638	0	0	175,000	986,638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
TIAN XU	男	61	董事	现任	2022年 10月17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余治华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7年 09月06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万江	男	55	董事、资深副总裁、 首席运营官	现任	2013年 08月23日	2025年 12月26日	105,414	0	0	0	105,414	
JIABING WANG	男	60	董事、资深副总裁、 首席科学家	现任	2016年 02月28日	2025年 12月26日	196,800	0	0	0	196,800	
童佳	女	46	董事、行政总裁	现任	2013年 08月23日	2025年 12月26日	135,000	0	0	30,000	165,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
范建勋	男	52	董事、副总裁、 首席财务官	现任	2018年 07月06日	2025年 12月26日	100,000	0	0	30,000	130,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
JIANGNAN CAI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 11月22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汪炜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 11月22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黄欣琪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 01月22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肖佳佳	女	4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10月17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张洋南	男	52	监事会主席、 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现任	2017年 03月16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吴飞	男	46	监事、企联办 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现任	2017年 11月27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汪溶	女	60	监事	现任	2022年 12月27日	2025年 12月26日	0	0	0	0	0	
吴灵犀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 09月24日	2025年 12月26日	41,000	0	0	15,000	56,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
蔡万裕	男	61	资深副总裁	离任	2022年 02月21日	2023年 09月28日	100,000	0	0	0	100,000	
合计	--	--	--	--	--	--	1,489,852	0	0	250,000	1,739,85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蔡万裕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资深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细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蔡万裕	资深副总裁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个人原因离任。
吴灵犀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24 年 04 月 07 日	原职务董事会秘书兼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调整，不再兼任董事长办公室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丁列明先生，196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专家、国家“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总体组专家、浙江省特级专家。美国阿肯色大学医学博士，美国病理执业医师。第十二、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侨联常委、特聘专家委员会生物与医药专委会副主任、浙江省侨联副主席，农工党中央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兼经济金融分会主任、浙江省委副主委，中国药促会副会长，浙江省医药行业协会会长。2003 年创建贝达药业，带领团队成功研发我国首个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靶向抗癌药——凯美纳、首个针对肺癌 ALK 靶点的创新药盐酸贝美纳、第三代肺癌 EGFR 靶向抑制剂赛美纳、首个治疗肾癌的靶向新药伏美纳以及浙江省首个贝伐珠单抗注射液贝安汀，构建了国内领先的肿瘤分子靶向药研发和产业化平台，主持或参与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等课题 13 项，申请专利 207 件，发表论文 53 篇。因贡献突出，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第一完成人）、中国专利金奖、中国工业大奖、全国创新争先奖状、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中国侨界“十杰”、浙江省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TIAN XU 先生，1962 年 6 月生，美国国籍，耶鲁大学博士，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后，现任西湖大学遗传学讲席教授兼副校长、耶鲁大学遗传学系兼职教授。199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耶鲁大学遗传学和神经生物学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教授、C.N.H. Long 讲席教授、遗传学系副主任、校长顾问；199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霍华德休斯医学研究院研究员；199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复旦大学兼职教授、长江讲座教授、发育生物学研究所所长、国家发育与疾病国际合作研究中心主任。TIAN XU 教授主要开展生长调控领域和遗传学方法的研究，为生长调控领域的创始人之一，该领域的重要调控基因和信号转导通道均为其实验室首先发现，为发育和疾病提供新理论和机理，为癌症和多种罕见病诊断和多种药物的研发作出贡献。现任公司董事。

余治华先生，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税收硕士及工商管理硕士，龙磐投资创始和管理合伙人。1990 年至 1997 年在国家财政部工作期间，主要负责国有企业改革和税收政策的制定，是中国国有企业税利分流改革的主要参与者之一，是中国 1994 年税制改革的主要参与者之一；2001 年至 2010 年曾任比特科技、普天慧讯和金色世纪网首席财务官，全面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融资、并购工作；曾任职汉能投资集团董事总经理，负责投资和新基金组建工作；2010 年至今任龙磐投资创始和管理合伙人，龙磐投资目前在管六支基金，创立至今已经投资数十家创新型的优秀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万江先生，1968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北京同仁医院骨科，在美国百时美施贵宝、法国赛诺菲安万特、美国礼来、英国阿斯利康、美国默沙东等医疗机构和知名药企担任高层管理职务，具有近 30 年的药物推广渠道建设和药物可及性提升

经验，特别是对肿瘤治疗领域的药物在中国市场的应用具有专业影响力。现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

JIABING WANG 先生，1963 年 8 月生，美国国籍，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专家，美国威斯康星大学有机化学博士。曾就职于美国默克、英国阿斯利康，从事新药研发和管理 26 年，领导了数十个新药项目，成功推进多个项目进入临床研究，是多个临床新药和临床候选新药的关键发明人，发表论文和申请发明专利 602 篇（件），在小分子靶向药物设计领域颇有建树，且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是创新团队领军人。现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兼首席科学家。

童佳女士，197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3 年加入贝达药业，历任公司部门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行政总裁，积累了丰富的企业运营管理经验，管理公司多个部门，并在资本市场品牌建设方面屡有建树，曾荣获新浪财经上市公司“金牌董秘”、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创业板上市公司优秀董秘、2017 年度金牛最佳董秘、2018 年度浙江上市公司优秀董秘、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最佳董秘和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创业板上市公司优秀董秘，在业界具有卓越口碑。现任公司董事、行政总裁。

范建勋先生，1971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任中国建设银行余杭支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萧山支行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行长等职务，具有 20 多年金融行业经营管理经验，在财务管理、风险投资、收购兼并、基金运作、法律等领域拥有深厚积累和实践经验，具有出色的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和投融资的能力和优秀的沟通、协调以及团队管理能力，曾主导或参与过众多优质的股权投资或并购项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JIANGNAN CAI 先生，1957 年 6 月生，美国国籍，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美国布兰戴斯大学社会卫生政策博士，上海创奇健康发展研究院创始人、执行理事长。JIANGNAN CAI 先生曾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任卫生管理与政策中心主任、经济学兼职教授，曾是华东理工大学经济发展研究所（所长）和商学院的主要创始人之一，曾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公共经济系第一任系主任。JIANGNAN CAI 先生在中国和美国的大学、咨询公司和政府部门从事了近三十年的卫生经济和卫生政策的教学、研究和咨询工作，发表了大量有影响的研究成果，曾获 1990 年孙冶方经济科学论文奖（我国经济学最高奖）、2002 年美国卫生研究学会最杰出文摘奖，参与了美国第一个（麻省）全民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评价，以及中国新医改方案的研究工作，出版了《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国际经验》《寻路医改：中国卫生政策的创新与实践》《中国健康产业创新蓝皮书》，创立了“卫生政策上海圆桌会议”“中国健康产业创新平台（CHIP 或奇璞奖）”，并在多家医疗健康领域的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炜先生，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政治经济学博士，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入选专家，浙江省首批“万人计划”人文社科领军人才，同时担任浙江省金融研究院院长，浙江省金融业发展促进会常务副会长。主要研究领域为：金融经济学、资本市场与公司金融理论、区域金融和新金融，已在《经济研究》等国内权威和重要经济学杂志、国际 SSCI 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70 余篇，出版学术著作 16 部，曾获得中国农村发展研究奖、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浙江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等多项科研和教学奖励。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欣琪女士，197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会计系经济学学士，中国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黄欣琪女士是澳大利亚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英国财务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香港注册财务策划师协会会员、香港董事协会会员、香港独立非执行董事协会创始会员、香港华人内部审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会员及中国并购交易师。作为资本运营资深实战专家，黄欣琪女士拥有 20 多年资本市场运作经验，谙熟国内外资本市场运作，善于整合企业资源、顶层架构设计、协助企业引入资金，运用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规划企业的发展方向，长期担任企业内部顾问、公司董事或上司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过多家香港、美国、大陆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佳佳女士，198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谢菲尔德大学法学硕士。肖佳佳女士 2019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4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肖佳佳女士曾任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主办律师、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主办律师、杭州市律师协会公司与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律师协会第二届环境与资源保护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擅长境内外上市、重组及再融资、私募融资、跨境并购、外商直接投资、私募基金、股权激励等公司证券业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张洋南先生，1971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南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张洋南先生曾任嵊州市委宣传部宣传科长、嵊州市雅璜乡党委书记、嵊州市档案局局长，具有出色的综合管理能力。自 2016 年加入贝达药业，张洋南先生历任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公司行政总监等职。张洋南先生具有丰富的行政管理经验、较强的领导能力和良好的团队精神，统筹协调董事长办公室与公司各部门的工作联系，推动公司各项战略任务的具体落实，参与公司重大活动的方案策划和具体组织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吴飞先生，1977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吴飞先生曾在新疆数码梦工场电子有限公司、天能集团等公司任职，具有近二十年丰富的公共关系管理工作经验、突出的活动策划能力、项目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的能力。现任公司监事、企联办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汪溶女士，196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医学院本科毕业，中共党员。汪溶女士 1984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浙江临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内科主任，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科长、副局长，2018 年 4 月退休至今。汪溶女士担任内科医生多年，积累了深厚的医学知识和丰富的临床经验，具备良好的医学素养。2001 年浙江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启动，汪溶女士参与医保运行管理，协调推进全市域医保工作有序展开，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协调管理能力。现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丁列明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万江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JIABING WANG 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童佳女士，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范建勋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吴灵犀先生，198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吴灵犀先生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期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和丰富的境内外 IPO、股权再融资、并购、债券融资等资本运作经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列明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04 月 07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 年 11 月 24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列明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1月16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23日		否
丁列明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年05月25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15日		否
丁列明	北京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12日		否
丁列明	贝达先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09月06日		否
丁列明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04日		否
丁列明	Xcovery Holdings, Inc.	董事	2016年09月01日		否
丁列明	Equinox Sciences, LLC	董事	2017年05月02日		否
丁列明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董事	2017年01月05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22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4月29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1月20日		否
丁列明	贝晨投资管理(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19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莱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6月04日		否
丁列明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0月25日		否
丁列明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28日		否
丁列明	盘古(浙江)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04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20日		否
丁列明	嵊州威尔通风管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9月17日		否
丁列明	北京华源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6日		否
丁列明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10日		否
丁列明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04月07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11月24日		否
丁列明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京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1月16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15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8月09日		否
丁列明	博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30日		否
丁列明	杭州微诺迈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3月06日		否
丁列明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24日		否
TIAN XU	复星领智(上海)医药科技有	董事长	2017年12月01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限公司				
TIAN XU	杭州深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01日		否
TIAN XU	杭州星肽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01日		否
TIAN XU	上海菌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DoubleRainbow Biosciences, Inc.	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否
TIAN XU	浙江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上海精缙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上海壁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23日		否
TIAN XU	上海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01日	2022年07月01日	是
TIAN XU	121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长	2022年07月01日		否
余治华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年08月23日		是
余治华	北京龙磐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1月21日		否
余治华	上海钰美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17日		否
余治华	烟台荣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余治华	杭州翰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30日		否
余治华	翰思艾泰生物医药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3月04日		否
余治华	北京天仕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否
余治华	宜明昂科生物医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01日		否
余治华	上海圣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10日		否
余治华	西藏瑞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1月17日		否
余治华	烟台荣瑞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27日		否
余治华	翰思生物医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4日	2023年03月17日	否
余治华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04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余治华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企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13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余治华	张家界凯宁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8月04日	2023年04月20日	否
余治华	绍兴柯桥钰然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9月23日	2023年07月12日	否
余治华	武汉市泽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01日	2023年06月08日	否
万江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27日		否
万江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否
万江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2日		否
JIABING WANG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经理	2021年02月08日		否
童佳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1日		否
童佳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25日		否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8月18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1月03日		否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1月13日		否
范建勋	维眸生物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7日		否
范建勋	启元生物(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范建勋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0日		否
范建勋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31日		否
JIANGNAN CAI	上海创奇健康发展研究院	执行理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是
JIANGNAN CAI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7日		是
JIANGNAN CAI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21日		是
JIANGNAN CAI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是
JIANGNAN CAI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30日	是
JIANGNAN CAI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2023年03月20日	是
汪炜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1998年10月01日		是
汪炜	浙江省金融研究院	院长	2017年06月01日		否
汪炜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否
汪炜	浙江玉皇山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2023年11月05日	否
汪炜	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29日		是
汪炜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是
汪炜	宁波嘉富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8日		是
汪炜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15日		是
汪炜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03日		是
汪炜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20日	是
黄欣琪	汇财资本有限公司(HK)	执行董事	2007年11月13日		否
黄欣琪	汇财永信咨询(香港)有限公司(HK)	董事	2017年07月03日		是
黄欣琪	汇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BVI)	董事	2006年08月01日		否
黄欣琪	汇财永信咨询(厦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02月01日		是
黄欣琪	汇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HK)	董事	2006年08月01日		否
黄欣琪	信奈财富管理有限公司(HK)	董事	2017年11月01日		否
黄欣琪	厦门欣添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4月01日	2024年03月15日	否
黄欣琪	鹏德投资有限公司(HK)	董事	2016年10月01日		否
黄欣琪	信奈财务策划有限公司(HK)	董事	2017年11月01日		否
黄欣琪	汇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BVI)	董事	2012年05月01日		否
黄欣琪	HOT JAVA LIMITED(BVI)	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否
黄欣琪	中旺环球投资有限公司(BVI)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欣琪	EIGHT GOLDEN LIMITED (BVI)	董事	2010年09月01日		否
黄欣琪	比特矿业有限公司 BIT MINING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01日	2023年04月17日	是
黄欣琪	上海捍宇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01日	2024年02月29日	是
黄欣琪	多想云控股有限公司 (06696.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12日		是
黄欣琪	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 (HK)	外部董事	2022年09月01日		是
黄欣琪	国鸿氢能科技(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09663.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20日		是
黄欣琪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21日		是
黄欣琪	河南金源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2502.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年10月22日		是
黄欣琪	大中华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年04月06日		否
黄欣琪	宝荣顾问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年03月30日		否
黄欣琪	太平洋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年03月30日		否
肖佳佳	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24年03月01日		是
肖佳佳	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9年03月01日	2024年02月29日	是
张洋南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18日		否
吴飞	西安瀚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7月15日		否
吴灵犀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05日	2023年08月2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董薪酬议案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管理职能、岗位职级、公司当年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综合确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合计为 1,451.9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列明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现任	290.08	否
TIAN XU	男	61	董事	现任	0	否
余治华	男	56	董事	现任	0	否
万江	男	55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现任	255.41	否
JIABING	男	60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	现任	256.5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WANG						
童佳	女	46	董事、行政总裁	现任	146.07	否
范建勋	男	52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现任	146.08	否
JIANGNAN CAI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汪炜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黄欣琪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肖佳佳	女	40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张洋南	男	52	监事会主席、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现任	87.07	否
吴飞	男	46	监事、企联办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现任	86.02	否
汪溶	女	60	监事	现任	0	否
吴灵犀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99.56	否
蔡万裕	男	61	资深副总裁	离任	37.13	否
合计	--	--	--	--	1,451.91	--

其他情况说明

1. 蔡万裕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辞去公司资深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 董事 TIAN XU 先生、董事余治华先生、监事汪溶女士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2023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3. 上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或与财务报告相关统计数据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0 日	2023 年 0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29 日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会议仅审议第一季度报告一项议案, 豁免披露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29 日	2023 年 0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2)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会议仅审议第三季度报告一项议案, 豁免披露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列明	12	12	0	0	0	否	2
TIAN XU	12	12	0	0	0	否	2
余治华	12	12	0	0	0	否	2
万江	12	12	0	0	0	否	2
JIABING WANG	12	12	0	0	0	否	2
童佳	12	12	0	0	0	否	2
范建勋	12	12	0	0	0	否	2
JIANGNAN CAI	12	12	0	0	0	否	2
汪炜	12	12	0	0	0	否	2
黄欣琪	12	12	0	0	0	否	2
肖佳佳	12	12	0	0	0	否	2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在公司治理、经营决策、发展战略、股权激励等方面积极发挥各自领域特长，建言献策，对相关事项进行充分讨论沟通后形成一致意见，并监督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决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黄欣琪、汪炜、肖佳佳、余治华	4	2023年04月21日	1、公司财务部就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向全体委员进行汇报，审计师和公司内审部分别就 2022 年度审计工作、2022 年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等内容向全体委员进行汇报； 2、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审议《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 1、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其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真实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 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进展，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审计报告；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	无
			2023年04月27日	1、公司内审部就 2023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3 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等内容向全体委员进行汇报； 2、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进展，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审计报告；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	无
			2023年08月23日	1、公司内审部就 2023 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3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等内容向全体委员进行汇报； 2、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 3、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进展，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审计报告；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	无
			2023年10月23日	1、公司内审部就 2023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3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	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向公司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划等内容向全体委员进行汇报； 2、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管理层了解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进展，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审计报告；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JIANGNAN CAI、汪炜、黄欣琪、TIAN XU	4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的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等因素，公司薪酬水平科学、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审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审核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得出的考核考评结果。	无
			2023 年 09 月 06 日	1、审议《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 1、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符合相关规定；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以进行归属。同时，作废部分不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亦符合相关规定。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查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	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1、审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审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3、审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4、审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公司制定新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创造性和积极性。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查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无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认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且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符合相关规定，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审查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8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8
销售人员	954
技术人员	581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219
合计	1,9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3
硕士	280
本科	991
专科	465
专科以下	137
合计	1,936

2、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面薪酬福利政策，多元化激励方式，固定薪资与浮动薪资、长短期激励相结合，最大程度激发员工的最大潜能。公司每年参与市场薪酬调研，固定工资对标市场内外资头部医药公司的薪酬水平，保证公司薪酬水平的市场竞争力。浮动薪资上，公司设立了绩效奖金、项目奖、各类评优等奖金制度，将公司绩效、个人绩效和员工收入挂钩，倡导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长期激励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仅仅局限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也将业绩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基层员工包括在内，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福利方面，贝达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福利项目，2023 年着重优化员工福利实施的细节，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3、培训计划

发展是第一要务，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创新发展核心驱动力的理念，努力给每一位员工提供公平和宽广的舞台。2023 年公司持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培训内容贴近业务实践，不断夯实人才梯队建设，为业务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管理人才培养方面，公司针对各层级管理通道员工，合理应用内部内训师授课、导师带教、管理团队分享以及外部咨询公司等资源，为管理人才梯队的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2023 年公司针对中层管理者开展“高级人才成长计划”，结合自建的管理胜任模型，借助中欧商学院“高绩效经理人”线上课程，通过“自我管理、绩效执行、团队管理”三个方向的系统学习，结合小组研讨、在岗实践等方式并邀请公司高管作为导师指导成长，以紧贴业务实际工作的方式，全面提升学员的管理能力，夯实中高层管理梯队的人才储备。

针对新晋升管理者，公司组织了飞鹰计划，从思维、管人、理事三大角度，帮助公司新晋一线管理者更好地理解新角色的职权，更快地适应新角色，提升了自我认知、团队管理、绩效管理、问题解决等方面的必备能力，使其能够快速胜任管理岗位，带领业务团队取得成绩。

针对应届毕业生，公司开展了雏鹰计划，通过在岗培训、线上微课、师傅传帮带、轮岗、行动学习等方式，帮助应届毕业生从学生快速转变为独立贡献者。目前公司共计培养雏鹰 264 人，其中已有 38 位雏鹰学员晋升到主管级及以上岗位，并有学员成为研发、医学及产业化的项目经理，为公司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在专业人才培养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研发、医学和销售等岗位的专业矩阵培训体系，为培养业务骨干人才打下良好基础。2023 年公司在内部搭建了面向全员的知识分享平台，通过午餐沙龙、临研乐享会等形式，开展 15 场分享活动，为高管及内部业务专家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分享平台，也为员工提供了学习行业与业务相关前沿知识的可靠渠道。同时经过不断培养，公司已经组建了 57 人的“内训师”团队以及高管的荣誉讲师团队，做好专业知识的保存、传播和优化，逐步优化知识管理体系。

此外，2023 年公司持续开展与外部知名高校的校企合作。与沈阳药科大学联合开展药学高级专门人才研修班（高研班）以及专硕培养项目：高研班专攻药学研究领域，由沈阳副教授及以上老师进行授课，内容涵盖临床试验设计、新药研发、药物代谢等专业内容，目前共计 47 名在职同事参加（杭州、北京两班）；专硕项目通过公司派遣内部专业导师，联合高校导师共同培养药学专业硕士，公司已经为沈药提供 3 位专业导师资源，共同培养了 4 位药学专硕学生。同时 2023 年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完成进站 16 人，目前合作高等院校共 6 所，其中包括新开拓的浙江工业大学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两所高等院校，进一步促进产学研融合。

在法规政策类培训方面，2023 年公司采用了线上的全员培训方式开展药物警戒、合规、知识产权、EHS 相关培训，保障了全公司人员按法规要求 100% 完成学习与考核。为持续提升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对内部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优化提升，公司组织召开了 342 项质量法规及文件培训，通过持续学习加强员工对于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理解，强化员工质量意识，为公司未来可持续研发生产创新药打下坚实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417,467,0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9,222,693.1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18,485,885.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1,142,600.4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1,142,600.45
可分配利润（元）	2,293,220,793.2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032,472.42 元，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48,032,472.4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971,158,126.50 元，减去 2022 年度已分红 29,222,693.15 元，加上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直接计入留存收益 3,252,887.50 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元。</p> <p>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1,142,600.4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合计 4.8086 万份期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3-003、2023-006、2023-007）。

2) 2023 年 1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合计 4.8086 万份期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016）。

截至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全部结束。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价格由 41.09 元/股调整为 41.02 元/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6.904 万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37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因员工离职、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同意作废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395.2625 万股；因员工离职、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同意作废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89.3275 万股。监事会对归属条件成就、激励对象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2023-073、2023-074、2023-075、2023-076、2023-077、2023-078）。

2)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公司已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工作。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2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其可归属的 150,200 股限制性股票。因此，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为 348 名，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18,840 股，实际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1,018,840 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对上述放弃归属的 150,20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

(3)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JIANGNAN CAI 先生就本次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1、2023-092、2023-096、2023-097)。

2) 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将《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在公司内部张贴公示,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示期满,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 2023-098)。

3) 2023 年 12 月 5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时授权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3-100)。

4)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取消 5 名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经过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332.549 万股调整为 1,329.949 万股,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75 人调整为 670 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110.549 万股调整为 1,107.949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2 万股, 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为 16.69%, 未超过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 20%。董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 向符合条件的 67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7.949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41.17 元/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有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6、2023-107、2023-108、2023-109、2023-11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丁列明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0	0	0	0	0	0	0	1,750,000	175,000	1,137,500	41.17	2,712,500
万江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0	0	0	0	0	0	0	350,000	35,000	227,500	41.17	542,500
JIABING WANG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	0	0	0	0	0	0	0	350,000	35,000	227,500	41.17	542,500
童佳	董事、行政总裁	0	0	0	0	0	0	0	310,000	30,000	202,500	41.17	480,000
范建勋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0	0	0	0	0	0	0	310,000	30,000	202,500	41.17	480,000
吴灵犀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150,000	15,000	120,000	41.17	255,000
蔡万裕	资深副总裁	0	0	0	0	0	0	0	310,000	27,000	0	41.17	0
合计	--	0	0	0	0	--	0	--	3,530,000	347,000	2,117,500	--	5,012,500
备注	<p>1、报告期内，蔡万裕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资深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蔡万裕先生离职后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因此蔡万裕先生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p> <p>2、报告期内，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的 347,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截至报告期末，丁列明先生、童佳女士、范建勋先生、吴灵犀先生合计归属了 250,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新增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照 75%自动锁定，锁定的股份合计 187,500 股。万江先生、JIABING WANG 先生、蔡万裕先生放弃归属，其合计符合归属条件的 97,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p> <p>3、报告期内，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其中童佳女士、范建勋先生、蔡万裕先生分别作废了 2500 股、2500 股、10,000 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p> <p>4、报告期内，因实施《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已离职的蔡万裕先生）合计获授 2,117,5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在绩效管理制度的框架下制订了《2023 年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具体绩效考评流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工作述职、360 度评估反馈、关键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考核等考评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的年终奖金激励和上述综合评估结果紧密关联。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根据公司管理精细化、专业化、持续化的管理目标，公司将内控体系建设作为 2023 年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重要任务。一方面坚持“在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规范”的基本思想，以内控促效益，以规范促发展，以创新促成效，加大内控管理工作力度，全面分析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因素，制定了重点业务风险防范措施，并对措施落实予以监管，形成了风险识别、分析、防范、整改的闭环管理；另一方面以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遵循重要性原则，以风险性质、风险出现可能性、风险影响程度三个因素为主要评估标准，对风险进行全面评估，从而制定适当的风险应对策略。在制度设计方面，公司逐步从被动收集各业务部门的管理制度过渡到主动收集并梳理各业务部门的制度，并且使各业务部门的制度适应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在制度执行层面，逐步从事后复核性审计过渡到事中的实时抽查，确保制度执行及时、到位、高效。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内部控制环境失效；对已签发公告的财务报告进行错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但未被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会计差错金额直	(1) 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其他可能对公司产

	<p>接影响盈亏性质；监管部门责令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存在的差错进行改正。</p> <p>(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外的其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重要影响的局部性普通缺陷。</p>	<p>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2) 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3) 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收入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利润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占资产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资产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收入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利润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p> <p>(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之外的其他缺陷。</p> <p>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p>	<p>(1) 重大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p> <p>(2) 重要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总额的 2%。</p> <p>(3) 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2%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行业标准：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 39707—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 1276—2022，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HJ 298—2019，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 HJ 1259—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 HJ942—2018，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944-2018。

排放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 2015-2016，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五洲路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1007463034461003P，发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28 日，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7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07 月 28 日止。

兴中路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1007463034461002P，发证日期：2022 年 08 月 12 日，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6 月 20 日至 2027 年 06 月 19 日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文号或备案编号：

兴中路厂区：环评批复[2013]1174 号，环评批复[2018]230 号，环评批复[2018]269 号。

五洲路厂区：环评批复[2016]78 号，环评批复[2018]269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五洲路厂区	/	废水 pH 值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COD	废水 C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40.3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2.52 t	12.363 t	无
五洲路	BOD	废水 B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1.3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厂区						mg/L	(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五洲路厂区	SS	废水 SS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18.2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二氯甲烷	废水 二氯甲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059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色度	色度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总有机碳	总有机碳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1.5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总氮	总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6.056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0.23741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氨氮	废水 氨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572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0.227 t	0.865 t	无
五洲路厂区	总磷	废水 总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3982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粉尘	废气 粉尘	有组织	1	布袋除尘排放口	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0.001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异丙醇	废气 异丙醇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0.0000 3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14.132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0.217 t	0.93 t	无
五洲路厂区	三氯甲烷	废气 三氯甲烷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氨	废气 氨	有组织	2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臭气	废气 臭气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硫化氢	废气 硫化氢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0.0027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0.27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二氯甲烷	废气 二氯甲烷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1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	39.2m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	0.041 t	0.19 t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厂区					放口	g/m ³	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五洲路厂区	三氯甲烷	废气 三氯甲烷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1.78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	废水 pH 值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COD	废水 C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3.24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0.57t	14.048t	无
兴中路厂区	BOD	废水 B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55m 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SS	废水 SS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5.7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总有机碳	总有机碳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总氮	总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3.6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氨氮	废水 氨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546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0.0103t	0.983t	无
兴中路厂区	总磷	废水 总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92m 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粉尘	废气 粉尘	有组织	1	制剂车间	1.325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臭气	废气 臭气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0.209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氨	废气 氨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0.0019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硫化氢	废气 硫化氢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0.027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二氧化硫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锅炉房	<3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氮氧化物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锅炉房	38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0001	0.798t	无
兴中路厂区	颗粒物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1	锅炉房	1.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烟气黑度	废气 烟气黑度	有组织	1	锅炉房	<1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3.33m 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0.909t	0.99t	无
兴中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0.12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	未设定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33/2015-2016)			
兴中路厂区	甲苯	废气 甲苯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 0.01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异丙醇	废气 异丙醇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 0.01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对污染物的处理技术和处理方式

公司现拥有两个正常运行的厂区，分别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 355 号（兴中路厂区）和五洲路 24 号（五洲路厂区），其防止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详细说明如下：

固废：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固废均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公司无自行处置情况。

废水：

五洲路厂区拥有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一套，处理工艺为 A²O 活性污泥法。

兴中路厂区拥有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一套，处理工艺为 AO 活性污泥法。

废气：

五洲路厂区原有四套废气处理系统，分别为碱喷淋吸收+预冷+液氮深冷+树脂吸附处理系统（以下简称“液氮深冷系统”）、酸喷淋+RTO 焚烧+碱吸收处理系统（以下简称“RTO 系统”）和两套布袋除尘处理系统。

五洲路厂区新建废气循环化处置项目，将五洲路厂区废气输送至杭州临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能源”）的燃气锅炉中处置。系统于 2023 年 7 月起开始试运行，原有的液氮深冷系统及 RTO 系统停止日常使用作为备用。DA002 及 DA003 两排放口暂停使用作为备用。

兴中路厂区拥有三套废气处理系统，分别为布袋+喷淋处理系统、喷淋+活性炭吸收处理系统、活性炭吸收系统。

(2) 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兴中路厂区无新建污染防治设施。

五洲路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2023 年运行约 6,000 小时，碱喷淋吸收+预冷+液氮深冷+树脂吸附处理系统 2023 年运行约 4,000 小时，酸喷淋+RTO 焚烧+碱吸收处理系统 2023 年运行约 3,660 小时，两套布袋除尘处理系统 2023 年分别运行皆为约 2,400 小时。

兴中路厂区污水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2023 年运行约 7,200 小时，布袋+喷淋处理系统 2023 年运行约 2,400 小时，喷淋+活性炭吸收处理系统 2023 年运行约 7,200 小时，活性炭吸收系统 2023 年运行约 2,400 小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五洲路厂区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临平区环保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13-2023-021-H。兴中路厂区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临平区环保局进行重新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10-2021-034-L。目前，公司已经按照报告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设施，2023 年 6 月组织完成一次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相关要求，公司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定期对生产厂区的废水、废气、噪音进行监测。公司五洲路厂区配置废水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废气在线监测设备一套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因废气转移至新奥能源处置，五洲路厂区的废气在线监测设备现已停止检测、上传数据，目前设备正常维护作为备用机。公司向中路厂区配置废水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两厂区危废已付的处置费用合计为 256.8598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2020 年 01 月 20 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局）发布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依据该文件，2023 年度本企业环境信用等级为 A。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1）企业价值观

“Better medicine, Better life”（做好药，让老百姓活得更好）是贝达一以贯之的使命，“成为总部在中国的跨国制药企业”是贝达孜孜追求的愿景。在使命和愿景的引领下，公司大力弘扬“艰苦奋斗、创新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发展道路，充分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广泛集聚人才，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创新药物研发。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和企业文化有机融合、相互促进，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与员工成长、生态环保、社会和谐的高度协调统一。

（2）企业文化

贝达是一家有文化、有温度、担当社会责任的上市公司。公司重视文化的精耕细作，不断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打造具有贝达特色、充满活力的企业文化。2023 年度，企业文化工作主要着力于以下几方面：

一是用活用好文化阵地，强化文化阵地建设，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围绕讲好亚运故事，传承体育精神，在党群服务中心对董事长丁列明先生当时担任杭州第 19 届亚运会火炬手并传递的“薪火”火炬以及周边物件进行展陈，让公司全员近距离感受亚运精神，将亚运火炬承载的精神传递下去。同时，统筹规划各园区空间，更新企业文化墙，展现公司文化、团队风采和工作成果；利用公司内刊，围绕全国两会、公司大事记做好专题专刊宣传；借助多种展示载体，不断完善企业文化和党群服务中心展陈，将企业展厅和党群服务中心打造成重要的文化宣传阵地之一。持续做好篮球场、羽毛球场、网球场、乒乓球室、摄影棚、咖啡吧、阅览室、健身房、瑜伽室等文娱场所的管理与服务，因地制宜营造良好的文化环境，为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与发展提供平台，更好满足员工需求。

二是讲好故事，加强文化宣贯，文化理念具象化。组织听取全国政协委员丁列明先生宣讲全国两会精神；公司成立二十周年，经过推选、提名、战略委员会讨论等流程，评选出 20 名来自各业务线，在贝达创新发展过程中发挥过重要作用的功勋人物。通过人物系列报道，展现贝达人风采，讲贝达故事，传

承企业文化价值。

三是开展多样化活动，加强协同，提升员工幸福感。分别开展了以“挚情馨意 母爱礼赞”、“折千只纸鹤 寄童心祝福”、“端午印象 与粽不同”为主题的母亲节、儿童节、端午节活动，活动形式多样，营造节日气氛，提升员工幸福感。部门开放日活动，加深跨部门沟通，进一步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通过多种形式展现部门业务，参与者走近兄弟部门，打破既有的距离感，对兄弟部门有了更加全面的认知。贝达高度重视并持续加强企业文化俱乐部建设，13支俱乐部定期开展活动，近2,000名员工参与，遍布公司总部园区、新合成基地和全国21个办事处。通过丰富有趣的运动、文化、专业多维度展示贝达人风貌。2023年开展员工职业健康、消防知识等培训讲座，开展质量月宣传、质量知识竞赛及专项技能比武；举办“筑梦杯”篮球争夺赛，增进梦工场企业间交流；公司积极参与政府部门组织的征文、宣讲比赛并取得佳绩；利用企业微信公众号、官网和内刊等载体，全面展示文化建设成果。

四是加强组织管理，提升文化管理品质。加强企业文化委员会对企业文化工作的领导与统一部署：每周召开会议进行工作研究并加强任务督办，定期开展企业文化俱乐部活动分享及评优；评选优秀员工及团队，在公司年度荣耀盛典的表彰大会上予以宣传表彰，组织召开优秀员工代表座谈会，董事长丁列明先生面对面听取意见和建议；做优做强贝达年会、家庭日等企业文化建设品牌，将贝达“家”文化通过不同的文化活动生动诠释，以满足员工精神文化诉求，增强贝达人的幸福感和凝聚力。

五是履行社会责任，加强校企合作。2023年公司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浙江大学、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等十余所国内知名高校开展合作，承接多所大学的硕、博研究生至贝达参观游学，同时与浙江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高校合作建立实习实训基地，发挥企业优势，构建产、学、研一体化。

(3) 党建

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公司党组织2010年3月成立，2018年7月升格为党委，截至2023年12月底，共设有5个党支部，党员180人。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公司党委服务中心大局，结合公司实际，接续施行“五个一”的党建工作思路，抓党建、促发展，即：聚焦“成为总部在中国的跨国制药企业”这一战略愿景，坚持“党建凝聚人才、人才引领创新”这一理念，弘扬“凯美纳精神”这一精神，依托“上市企业党建红色联盟”这一载体，打造“贝英才·达创新”这一非公党建品牌。2023年，公司党委顺利完成换届，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指导并服务二十大党代表高娅琴同志、全国政协委员丁列明先生以及杭州市和杭州市临平区、杭州市余杭区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们履职尽责，同时抓好党群服务中心和代表委员工作室的建设与管理，不断彰显公司政治站位和大局意识。引领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参与重点新药项目科研攻坚，推动赛美纳和伏美纳两个新药获批上市，另有多个新药获批进入临床研究。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侨联等群团组织齐心协力开展工作，拓展大党建工作格局。丁列明先生被评为第八届浙江省道德模范，公司党委再次获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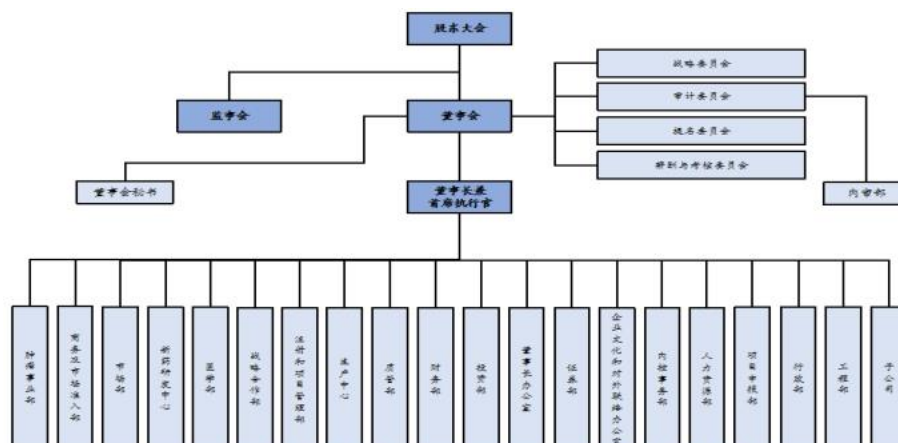
2、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通过不断完善公司制度、积极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交流针对性来保障股东及债权人权益，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1) 公司治理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核心治理结构，通过明确的职责分工与协作，形成公司内部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执行机构的高效协调运转，实现公司科学决策、规范管理和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战略规划、财务信息审计、高级人才遴选、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12 次董事会，8 次董事会专门会议，审议了包括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高管、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2022 年年度报告》、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 51 项议案。公司支持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通过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等方式为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将投票结果公开披露，充分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债权人权益保护

成为“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是公司价值观中的重要一环。公司注重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市场交易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合同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支付货款、按订单发货，切实履行了公司对供应商和客户的责任，实现了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公司在履约合同、守法经营方面一贯保持良好的记录，被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评为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3)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权益保护，严格遵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10 篇公告，涵盖公司经营成果、药品研发进展、关联交易、项目引进、股权激励等事项，向全体投资者全面、公平地传递了公司经营信息。在定期报告披露后，为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时组织了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电话交流会、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升了投资者交流的针对性。在充分、完整的信息披露前提下，公司积极通过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研发管线、战略合作以及海外项目进展等重点信息进行直接地交流与阐述，充分展示公司的内在价值及发展潜力，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公司构建并落实了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连续七年通过现金分红的方式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4）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审计工作，每季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由审计委员会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专业指导，提出工作中的不足，并且指明改进方向。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督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内部审计的基础上，不断优化、细化内部控制体系。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在稳健运行中创新工作方式，合理地评估风险，持续加强优化建议的可行性，确保优化建议落实到位。

内部审计工作将传统的事后审计与事中监督相结合，提前发现问题、提出问题、解决问题，在提升审计及时性的同时，发现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全面、客观、合理地评估风险，多方论证，有针对性地提出可行性建议，并且在持续跟进中协同相关部门，确保优化建议落实到位。

内部审计工作坚持风险导向原则，在 2023 年重点关注采购付款循环，从供应商管理、招投标管理、合同与付款管理、到货验收管理等多个维度，优化采购付款循环的风险点控制，优化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

内部审计工作坚持重要性原则，从资金总投入、参与人员、对公司长期发展意义等方面进行评估，对重点模块，集中人力、物力进行专项审计，保证控制措施设计合理，执行到位。

内部审计工作坚持成本效益原则，在工作中广泛采用抽样方式选择样本。抽样方式灵活多样，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分层抽样、随机抽样等合理的方式确定样本，保证样本具有代表性。

内部审计过程中采取多种审计程序，如穿行测试、问卷访谈、面谈、资料调阅、凭证测试等，多种审计程序相互印证，互为佐证，从而为审计结论提供充分依据，确保审计结论的严肃性和公信力。在对审计结果分析和评估时，采用波达（Borda）排序法，根据偏差发生的性质、可能性、严重性、影响金额等多个维度判断、评估偏差的重要性及可能造成的影响，从而判断偏差的重要性。

公司每年会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职工权益保护

（1）依法雇佣，畅通沟通渠道

1) 依法雇佣：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地方的相关用工制度与规定，积极创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严禁任何在性别、民族、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上的歧视，对性别、民族、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上的差异保持包容。

依法与每一位员工签署劳动合同，依法约定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福利、劳动保护、劳动纪律等法律规定的必要内容。

2) 秉持多元化的理念：鼓励员工参加临研乐享会、说书活动和俱乐部活动等，促进各部门之间的交流，增进相互理解和团队合作。倡导开展各项文体活动，尊重员工不同的生活和发展需求。让员工感受到尊重和公平对待，在多元化的环境中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

3) 全职业生命周期的沟通体系：公司在员工手册和微信公众号中公开公司监督、联系电话和邮箱信息，方便员工随时反馈意见和建议。同时，从员工入职、试用期、绩效评估，到调动、晋升、离职等各个环节，主动与员工沟通，听取意见建议，并反馈至各相关部门，做到沟通 100%有反馈。通过充分沟通，提前发现矛盾，努力将问题化解在萌芽阶段，为职工打造更加安心、舒心的就业环境。

(2) 关注员工需求，切实落实员工保障工作

1) 建立全方位的员工薪酬福利激励体系：统筹平衡公司薪酬福利与绩效激励。每月按时足额支付职工工资，依法缴纳社保公积金，制订福利费年度使用计划，全年有序实施节日礼、生日会、入职周年庆各类福利项目。通过建立科学公平的绩效考核办法、清晰明确的职位晋升路径、高效协作的项目激励机制，聚焦全体员工力量。同时，公司持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超过 30%的员工参与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2) 创新发展，营造员工成长空间：公司根据不同层级、不同岗位，搭建了专业和管理双通道晋升机制。针对公司各层级员工，公司开展了“鹰计划”系列培养项目，结合内训师授课、管理团队分享以及外部咨询公司协助，打造了一条自应届毕业生起步，直至公司高管的培养路径。同时，公司每年举办荣耀盛典，公开表彰优秀员工和团队，树立榜样的力量，打造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激发员工在贝达工作的荣誉感。

3) 建立全方位的福利保障：除国家规定的五险一金以外，有餐费、通讯费、交通津贴、高温津贴、节日礼、周年礼、生育祝贺等种类繁多的专项福利费用。为员工提供除法律规定以外的司龄年假、3 天病假、妇女节假、产检假、哺乳假等福利假期等。

4) 关心关爱，营造舒心生活环境：公司建有网球场、羽毛球场、篮球场、乒乓球室、台球房、瑜伽健身房、图书阅览室等公共活动空间，面向全体职工开放；建立职工活动俱乐部，成立 10 余个俱乐部，设立专项活动经费，支持俱乐部组织专题活动，开展年度优秀俱乐部评比活动，同时还积极组织 and 参与对外交流活动，丰富职工业余生活。公司定期举行部门开放日，增进各部门之间的了解，广受员工欢迎和赞誉；设立部门团建经费，鼓励各部门组织丰富多彩的内部活动，凝心聚力；举办家庭日活动，邀请职工家属参加，一同见证公司发展变化。不定期举办各种文化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使职工深切感受公司的关心和温暖。

(3) 员工职业健康开展

1) 开展员工安全培训：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工作方针，规范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确保消防安全工作落到实处：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全员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构建安全领导小组，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并组建 2 支来自各部门的 28 人安全员队伍以及选拔出 33 位员工组成义务消防员队伍。开展微型消防站建设，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2 小时/次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隐患。2023 年度，开展消防安全演习 4 次、计 420 人次参加，消防安全培训 8 次、计 360 人次参加，消防技能比武大赛 1 次，安全知识竞赛 1 次，119 消防主题系列宣传活动等，有效提升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同时，公司在新员工入职培训中增加了安全、消防培训内容，进一步提升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公司每年开展全员安全知识竞赛，并对名列前茅的员工给予礼品鼓励，加强员工主动学习安全知识的积极性。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职业病体检，及时关注员工的身体健康，促进安全生产。

2) 优化办公环境：公司设置医药箱，配备充足的急救药品，组织部分人员进行“急救员”专业培训，并取得“急救员证”。建立兼职安全员队伍，在各楼层设置 1-2 名楼层安全员，负责该楼层员工安全意识日常宣导以及突发事件协调，确保迅速有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降低安全风险。

3) 坚持关注员工身心健康：通过文化课堂、分享会等形式，涵盖读书分享、健康保健以及户外徒步等多方面内容，提升员工健康水平。



4、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 供应商管理

1) 供应商筛选、准入与退出

公司按照《供应商管理制度》等管理规定，明确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完善的、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且为取得相应行政许可的合法企业。供应商准入流程严格按照标准程序操作，对新供应商的引进遵循严格的资格审核，考察其供应能力、产品质量、业界商誉，公平竞价，确保合格供应商准入过程合规、公正。

公司质保部、物资采购等部门每年对供应商质量考核，进行年度回顾分析与综合评估，根据考核结果及时淘汰不合格供应商，积极打造公正透明、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

2) 供应商动态管理

公司与进入公司供应商目录的企业签订质量协议，并依据《物料管理制度》对物料进行等级分类，对应的供应商按文件要求开展周期性的质量管理审计。根据不同类别的供应商进行纸质审核、现场审计、视频审计、委托第三方审计等，并出具审计报告，提出完善质量管理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应的管理标准。

公司组织质量部门每年对供应商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涵盖供货及时率、产品质量、服务、价格等多维度，综合评分，筛选并保留优质供应商，确保供应链的稳定可靠。

对于关键的定制类产品的供应商，公司提供技术与质量支持，并组织技术、质量管理人员不定期现场支持，确保供应商能按时、按质地生产，顺利地供应。

3) 战略合作，助力供应

公司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协作关系，维护公司物料的正常供应，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与潜在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提升供应商与公司的协作效率。

4) 供应商持续沟通

公司重视与供应链的交流，通过电话、供应商走访、约谈等方式，定期开展与供应商的沟通，落实

供应商意见，及时解决反馈的问题，同时注重保障供应商权益。公司与供应商整合双方所长，依托良好的项目质量和营商环境，结合供应商的资源优势，助力双方业务规模的持续拓展。

5) 保障供应链安全、稳定性

公司不断探索物料供应的安全与稳定性，把控所涉及的各供应链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降低对公司生产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

公司对不同类型的物料供应商从风险识别、可能造成的损失和具体规避措施等方面进行风险分析，制定相应的保障方案，保证生产物料的按时供应。

1) 双重采购：针对用于生产的物料、物资，公司须向列入供应商清单的供应商进行采购；针对有特殊要求的物料，开发 2 家以上固定的供应商，并长期采购；

2) 提前采购：针对高风险物料供应，公司制定多渠道采购、适当备货等多种预防措施，规避供应不及时的风险。对关键物料，与供应商协商，提前安排全年的生产与采购计划；

3) 物料替代：针对关键物料，公司选择符合生产需求的供应商产品进行国产化替代，防止因气候、距离、政策等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及时配送或足量供应的问题，同时在紧急情况下考虑启用备选供应商。

(2) 客户管理

公司设立商务团队进行业务运作，通过团队的专业化管理，为公司维护老客户，积极拓展新客户，通过将客户按照商业等级进行分层，提供不同的维护方案，能够更有针对性的实施客户管理，提升客户满意度。在实现客户管理的交互性上，通过公司的专门人员，如商务经理、商务专员、商务助理等实现客户的专门服务，以有效的人际沟通实现公司对于客户的关心和服务，能够让客户得到良好的体验，从而促进合作关系的紧密。

针对大商业，公司在地区设立商务经理进行管理，聘用专业人员，达成长期稳定地为客户服务。各地区的商务经理与商业客户建立顺畅、良好的线下沟通关系，在传导公司政策以及新上市商品信息方面发挥重要的桥梁作用，同时在线上也能够及时向部门反馈商业客户遇到的问题以及客户反馈的意见建议。商务经理主动进行日常客户走访，通过实地的商业拜访，了解本公司产品的进货销售情况，也从源头发现市场出现的各类竞品，面对面收集商业公司对于本公司各项服务的意见及反馈，帮助地区各商业之间进行信息交互。

在零售药房的维护上，商务部设立专员专门帮助药房进行药品销售的一系列支持工作。借助商务经理以及地区销售的支持，专员针对新发展的药房组织进行药品销售前的培训，并且通过数据登记对公司售出的产品进行管理，对每个药房的销售、库存等情况进行统计，帮助药房做好药品管理。同时对药房设置多种零售考核机制，针对销售业绩突出的药房进行表彰奖励，在促进药房销售的同时也加强了药房与公司的交流和联系。针对药房的各类情况，公司开展药师精进计划项目，组织药师通过学习提升自身实力，在工作中发挥更高的专业水平。公司还积极拓展新的渠道组织药师参加药品说明书线上学习，帮助药师更加了解公司产品，在患者服务方面做到精细、专业。通过商务专员一系列的支持工作，不仅能够帮助药房顺利完成药品销售的咨询、服务工作，也能够建立起公司与药房的顺畅交流通道和良好沟通关系，及时听取药房在实际销售中的问题，针对突出问题及时做出销售调整。

公司积极听取客户心声，了解客户需求，对产品及服务进行不断改进和提高，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

(3) 产品质量管理

1) 质量安全方针、管理体系

公司确立了“一流的质量，一流的技术，一流的品牌”的质量方针，基于质量源于设计和生产的理

念，建立产品研发及生产的质量管理系统，致力于提高研发、制造技术和质量管理水平，不断深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公司持续贯彻精益求精的质量精神，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物警戒质量管理规范》等法规要求，同时对标 ICH、WHO GMP、PIC/S GMP 等国际法规标准，对产品生产及质量管理的各个流程，从物料、生产、检验、仓储、运输、销售、上市管理各个环节进行管控，实现各个环节均有法可依、有据可查，保障产品全生产周期的质量安全。

2) 质量提升的措施

公司积极进行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在满足各项法规要求的同时，寻求改进契机，更加深入、细化地开展质量管理工作。公司聘请 FDA 顾问公司长期合作，推广国际前沿的优秀实践和先进方法，并进行模拟检查，促进质量体系提升。

公司以保障患者安全为出发点，建立并逐级分解质量目标，将质量管理要求渗透到各个职能部门、岗位，将个人工作目标、岗位、部门、公司质量目标以及企业战略目标匹配与融合，动员公司上下参与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实现全面质量管理理念。

为保障质量体系数据可靠性，进一步提升运行效率，公司积极进行市场调研，建设用于文档及培训管理的计算机化系统并已完成系统验证工艺，目前处于并线运行阶段。

3) 质量风险控制

在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过程中，公司贯彻“基于科学、基于风险、基于数据分析决策”的原则，在保证合规标准的基础上，力求全面系统地把控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建立了各流程的标准管理规程、标准操作规程，指导产品生产过程及相关因素的操作和管理。产品生产严格按注册生产工艺进行，通过变更管理对产品生产和质量控制相关因素的改变进行控制，确保风险可控。

通过定期的产品质量趋势分析回顾、全面覆盖的内部审计分别对公司产品质量情况、质量体系整体运行情况进行评价，确认质量系统运行状态，保障系统可靠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五款已上市药品全年出厂合格率 100%。

4) 质量安全宣传与教育培训

以人为本的质量文化建设，是质量管理的基础。公司积极策划多种形式质量文化的宣贯，重视人员技能、知识、素养的提高。公司建立系统性培训管理制度，基于岗位职责及人员需求，建立培训计划，按计划开展各类培训，确保人员技能与岗位需求匹配性。

公司每年定期举办质量月活动。本年度质量月活动于 2023 年 9 月至 10 月上旬举行，以“质量护航发展，实力铸就品牌”作为活动主题，共五个大项、十五个小项，参与人次 734 次，人均参与活动次数 2.6 次。

(4) 合规运营

1) 不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

贝达药业致力于为患者、医疗界提供安全、高品质的药品的同时，也致力于践行行业规范和恪守道德标准，以诚信、道德和合规的方式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秉持“诚信为本，合规经营”的理念，通过构建合规制度机制，加强培训宣导，营造合规文化，强化业务风险监控，构建并不断优化合规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健、可持续发展。

公司重视合规运营管理，自上而下搭建完善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各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合规委员会，作为公司合规管理的审议和决策机构；建立专职合规团队，协助合规委员会

开展合规风险评估、制度建设、合规培训与咨询、合规审查与监督检查、合规绩效评价等具体合规管理执行工作，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合规运营方面的风险。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行业最新法律法规、政策要求，不断提升合规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医药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通用规章，以此为依据，建立了完善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涵盖反腐败反贿赂政策、道德行为规范、合规管理制度三个子体系，每个子体系包含具体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覆盖公司各关键业务领域。同时，公司根据行业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定期更新合规制度相关内容，通过加强培训宣导、审计抽查等工作力度，支持公司业务合规、高效运行。

公司重视合规文化建设，建立了完善的合规培训机制，涵盖新员工入职培训、日常会议培训、合规专项培训、年度合规培训、合规测试等，丰富优化课程内容形式，拓展培训资源，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合规文化氛围。公司要求每位新入职员工签署《合规承诺书》，同意并承诺遵守合规管理制度、及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依法、依规办事。同时，对于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每年度进行合规认证，确保业务行为合法合规开展。

业务风险管控方面，公司建立了“事前一事中一事后”全链条合规管理监控体系，通过加强事前合规审查和风险评估，事中、事后合规性审计、专项审计、流程审计等工作，落实到各管理流程环节，及时发现合规风险问题、内部控制缺陷等，督促整改和完善，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

2) 重视反腐倡廉

在合规管理体系框架下，公司高度重视反腐败反贿赂合规管理，始终坚持将反腐败反贿赂作为合规管理工作重点，着力于打造民企建设“清廉示范点”。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反腐败反贿赂政策》，就反腐败、反商业贿赂、反舞弊、反洗钱、反欺诈、投诉举报等事项进行严格规定，并结合企业经营实践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同时将反腐败反贿赂要求融入《员工手册》《员工道德行为规范》《招标管理办法》《举报和投诉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以及合同文本等，将反腐败反贿赂原则作为最基本原则、以及全体员工和代表公司开展业务的第三方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必须要遵循的底线原则。同时，结合行业法律法规的变化，对反腐败反贿赂相关的制度进行及时更新调整，确保公司所有业务行为合法、合规，坚决杜绝腐败和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公司设有专门的举报邮箱、举报专线，畅通反腐败举报投诉机制，鼓励内部监督。在反腐调查过程中，坚持红线原则和零容忍的态度，对于经查实的违规行为，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给予惩处。

3) 本年度重点开展的合规管理工作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合规为底线，积极响应行业政策变化，通过优化更新合规制度、加强合规培训宣导、加大合规审查监督工作力度等举措，进一步强化合规内控管理，预防贪腐、贿赂等违规行为发生，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制度优化更新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行业最新法规政策要求，对公司合规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和评估，适时修订学术推广相关的管理制度，并通过合规培训宣贯和测试加以巩固，进一步提升业务人员的合规意识，指导和规范学术推广业务合法合规、稳健开展。

合规培训宣导方面，公司积极开展内外部合规培训和交流活动，持续提升员工的合规意识，营造合规文化氛围。公司重视对新入职员工和关键业务人员的合规宣导、测试和合规认证工作，着力于打造关键业务领域的合规文化；加强合规宣传工作，通过举办部门开放日活动，向各部门员工展示了合规组织架构、工作职责以及重点案例警示等，强化员工对于合规工作的认知，帮助员工进一步提升合规风险意识，防范业务操作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新入职员工、各业务领域的员工组织了 20 场线上、线下合规培训，累计 3,359 人次参与，覆盖全体员工。公司邀请外部专业律师，开展了 2 场法律专项培训，切实强化员工的法律风险意识。

合规监控方面，公司持续加强事前的合规准入审查以及事中、事后的合规监督审核、评价等工作，开展对于供应商准入、采购招标项目、费用报销、学术会议等合规审查和审计监督工作，及时提示风险，

通过培训教育、评价、纠正等措施整改完善，防止风险行为发生，打造廉洁、诚信、公正的合规文化。

（5）药物警戒和不良反应管理

1) 药物警戒体系建设

公司坚持将药品质量及安全放在首位，全力保障以受试者权益和安全为核心的研发进程和上市后临床使用患者的用药安全，最大限度地降低药品安全风险。

公司搭建了清晰的药物警戒工作组织架构，配备专职药物警戒人员。为保证药物警戒工作顺利开展，公司由上至下分别设立有公司突发事件应对处理工作组、公司药物警戒工作小组及医学部药物警戒组。公司突发事件应对处理工作组负责药物安全重大事项处理的总协调和最终决策，由资深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万江担任组长，常务成员包括各部门领导；公司药物警戒工作小组设立在质管部和医学部，组长由质管部负责人及药物警戒负责人马勇斌副总裁担任；医学部药物警戒组成员包括全体药物警戒专职人员，负责建立健全药物警戒体系、开展药品全生命周期安全性管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药物警戒专职人员 7 名，皆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和医学、药学、流行病学或相关专业背景，接受过药物警戒相关培训，熟悉我国药物警戒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指导原则，具备开展药物警戒活动所需知识和技能。

公司设立了完善的药物警戒管理制度及标准操作流程（SOP），以明确药物警戒组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以及药物警戒工作内容和流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发布药物警戒管理制度文件 10 份、药物警戒标准操作规程 22 份、相关附表 13 份，为公司药品全生命周期药物警戒工作提供具体的文件制度及操作指导。为确保药物警戒工作高效、合规，各项制度及文件均根据政策、法规及实际工作情况及时更新完善。

为保障药物警戒体系的运行效率和工作质量，公司配备了满足药物警戒活动所需的设备和资源。公司购买并使用药物警戒体系合规管理系统（eSafety）建立安全性数据库，满足临床研发和上市后法规的要求，同时配备 MedDRA 和 WHO-drug 词典，用于编码不良事件及合并用药名称。

2) 药物警戒工作情况

药物警戒组按照《严重不良事件（SAE）及妊娠事件处理程序》《上市后药品个例不良反应/事件管理》《药品不良反应事件自发报告程序》《药物警戒文献检索程序》《药品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管理》《重点监测管理》《国家反馈数据处理流程》《药品不良反应相关电话信息处理流程》《公司官网收集的药品不良反应 & 事件报告处理流程》等操作规程，通过医疗机构、自发报告、热线电话、公司官网、国家反馈、文献检索等多渠道收集药品不良反应/事件，针对收集的不良反应/事件进行分析、评价、上报，组织开展药品安全性评价工作，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2023 年度，临床研究阶段收集、评价 30 多项临床研究、累计 1,300 余份严重不良事件报告；上市后阶段向监管部门报告了 393 例药物不良反应，共计 709 例次不良反应，其中自主收集的报告 308 例次、监管部门反馈 401 例次。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开展药物安全性评价工作，根据风险信号制定、更新或完善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2023 年度累计完成研发期间安全性更新报告 16 份，药品定期安全性分析评价 5 次，药品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 1 份，经分析，未发现明显改变产品获益-风险平衡的新信息。

2023 年度，公司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密集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和指导原则，药物警戒专职人员积极参加国家和省级药监部门举办的各类外部培训，组织开展数十次部门内部的培训、学习。公司重视其他部门员工的药物警戒培训工作，除要求新员工在入职培训期间完成新员工药物警戒知识培训外，每年均会开展一次药物警戒全员培训。2023 年度，共有 324 名新员工完成新员工药物警戒知识培训，1,800 余名员工完成药物警戒全员培训。上述学习、培训的开展帮助公司全员更及时、全面地了解政策法规、药物警戒工作的基本内容，确保公司药物警戒活动持续、顺利地开展。

公司将继续完善药物警戒体系建设，密切关注产品安全性特征，在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和指导下全力开展药物警戒工作，保障患者及受试者用药安全。

5、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 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架构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加大污染治理力度。EHS 部门负责厂区的环保监督管理，制定了《环境环保目标责任制》等 22 项管理制度，落实环保责任制。五洲路厂区实行环保作业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作业人员在厂区定时开展环保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协调沟通；定期进行环境突发事件演练、培训，提高作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公司积极落实国家排污许可证证后管理相关要求，每年年底制定下年度环境检测方案，年初正式开展环境检测项目，确保环境检测项目应检尽检。2023 年五洲路厂区和兴中路厂区分别进行废气废水月度监测 12 次、季度监测 4 次，土壤地下水检测丰水期、枯水期各一次，五洲路厂区 LDAR 检测一次，所有检测均达标，年度废气废水排放超标次数为 0。2023 年危险废物转移零事故，每年年底制定下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确保新的年度危险废物转移、处置正常开展。每年审核合作单位的危废处置资质，拥有完备的危废台账记录及危废联单记录。公司积极配合当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进行生态环境统计及大气源清单填报、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方案固废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申报等工作。2023 年进一步突出精准控污、科学治污、依法排污，保护在厂员工及周边公众、居民的身体健

(2) 安全生产

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制定“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遵循“以人为本、预防为主、控制保护”的职业健康方针，明确公司“无安全事故、无环境污染、确保职业健康”的 EHS 目标。

公司注重各级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今年上半年完成 6 人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资格证的复审培训、23 名新员工的三级安全教育、138 人次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培训，321 人次生产、质控、研发、后勤等部门的全员安全意识提升培训，各部门针对内部的生产知识和技能对 334 人次员工进行了相关主题的安全培训。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今年，公司对危险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防台防汛应急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针对新生效的法律法规等要求，如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特种设备相关的新政策，公司设立了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和安全员，定期对特种设备进行隐患排查并上报平台。公司通过了三体系换证审核并取得了包括 ISO45001 体系等在内的相关证书。

另外，公司加强在安全隐患排查方面的管理，上半年完成公司级综合安全检查 6 次，发现隐患 104 项，完成整改 99 项，整改完成率 95.2%，剩余项目整改期限未到，正在按期推进中；完成了专项安全检查，如电气安全检查，查出隐患 33 项，已完成整改 30 项，其余在按期推进中；消防设施和监控系统安全检查，发现隐患 29 项，全部完成整改。对贝达梦工场入驻的 6 家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共查出隐患 23 项，已完成整改 21 项，其余在按期推进中。

EHS 部组织开展风险识别工作，完成生产、研发、质控、后勤等部门的风险识别工作，结果汇总如下：

作业活动数量	低风险环节	中风险环节	高风险环节	特别重大风险
56	110	117	5	0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继续落实原有安全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对于安全防范措施不足的环节提出了改进建议并一一落实。

(3) 可持续发展——节能减排

公司积极倡导绿色办公，通过加强节能宣传、强化垃圾分类、提倡低碳出行、组织节能提案改善活动等方式，提升员工节能环保意识，节约每一张纸、每一度电、每一滴水。公司注重新设备新技术应用及技术创新，除了安装智能用电用水设备，在园区内安装太阳能光伏面板，强化绿色能源使用。在研发中心和宿舍楼推广使用空调节能系统，空调用电可有效节能 20%左右。通过共享办公用品、共享洗车、共享充电桩等多种业态共享，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未来公司考虑通过普及新技术等多样化方式，加强能源节约管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6、公共关系

(1) 全国政协委员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丁列明博士继当选第十二、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后，2023 年再次光荣担任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记初心使命，认真履职尽责。丁列明博士光荣担任杭州第 19 届亚运会火炬手，参加首日亚运圣火传递，并出席开闭幕式，近距离感受中国和浙江的发展成就。参观“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大型主题展，现场重温习近平总书记批示关心贝达新药研发的故事，不断激发创新动力。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丁列明博士提交了 3 份提案，包括关于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我国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关于加强精准医学时代个性化定制药物研发和技术审评的提案、关于加快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审批进度的提案，提交了 1 篇书面大会发言，呼吁粮食安全与乡村振兴需统筹安排协同推进。截至报告期末，3 份提案都得到了国家有关部委的响应和办理答复。两会期间，丁博士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和“两高”报告认真讨论建言，相关建言被央视新闻联播栏目报道。丁博士参加农工党界别协商活动，以“高质量发展医药产业，满足临床需求，促进健康消费”为题尽献良策，所提建议现场得到领导面对面的回应与肯定，受到了国家有关部委的重视与采纳。全国两会闭幕期间，丁博士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积极参与全国政协领导来浙调研、委员读书和学习活动，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切实展现了政协委员的使命与担当。

(2) 响应政府活动

公司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省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称号，获批建成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侨联新侨创业基地等科研平台。

2023 年，公司充分发挥行业引领和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响应各级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的号召，参与包括 2023 年全国和省市两会、国务院督查室调研组座谈会、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座谈会、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工商大会、全省创新深化大会、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等相关会议和活动，接待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政协副主席、国务院侨办主任、国家药监局局长、国家药监局副局长、农工党中央主席、农工党中央副主席、贵州省政协副主席、浙江省政协原副主席、中国法学会副会长等领导来浙或来司调研考察，积极反映医药行业、民营企业、创新药企的呼声和诉求，进一步促进政企交流合作。

7、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情况

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把慈善工作作为回报社会的有效载体，认真组织免费用药、慈善捐赠等公益活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和中国药促会合作，持续开展免费用药项目。2023 年，公司向中

关村精准医学基金会捐资七十余万元，支持其资助医学科技创新、困难患者就医、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和困难学校基础设施改善；向嵊州红十字会定向捐款近百万元购买巡回医疗车，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向贵州省大方县红十字会定向捐款数万元援建理化小学图书馆，助力文教事业发展。公司党委持续与杭州市余杭区 2 名困难家庭学生进行结对帮扶，给予资助款项并组织探望送去学习用品及生活物资，勉励好好学习、奋发图强，诠释爱心与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丁列明博士作为农工党浙江省委会同心助力服务团负责人，2023 年 2 月，组织召开工作会议，总结在凝心促富、产业聚富、美丽亮富、健康惠富、文化润富等方面的工作情况，并部署“接续奋斗、主动作为，完善机制、尽力而为，发挥优势、精诚合作”三方面要求；4 月，参加农工党浙江省委会“之江同心、聚力共富”建设高质量社会服务基地现场推进会，对 2022 年以来社会服务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就如何做好今后的社会服务工作进行部署，提出高站位谋划、高标准统筹、高质量推进等要求，凝聚服务团百人专家组、各服务队力量，继续深入打造“之江同心、浙爱无痕”等社会服务品牌；5 月，同心助力服务团文化教育服务队、省直文艺支部主委等走进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潘板小学，开展“之江同心、喜迎亚运”活动，为在校 260 名学生带去两堂生动有趣的活动课程与“六一”儿童节礼物；7 月，20 余位同心助力服务团海岛医疗服务专队和舟山群岛渔农民流动医院民主党派分院医疗卫生专家，赴舟山市定海区东蟹峙岛，开展以“同心助小岛、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健康义诊服务，用实际行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此外，公司还组织召开消费帮扶服务队工作会，勉励发挥界别优势，深耕帮扶任务，发挥更大作用；与农工党绍兴市柯桥区基层委签订服务基层框架协议，推进同心助力服务进一步向基层延伸。公司党委积极参与浙江省工商联组织的浙商助力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活动、杭州市工商联和市发改委牵头的“万企兴万村”“联乡结村”帮扶活动，分别与衢州市柯城区、淳安县姜家镇石颜村结对帮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将根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凯铭投资、贝成投资已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附属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贝达药业，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贝达药业。3、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他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4、若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可能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合伙企业将向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附属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贝达药业，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贝达药业。3、本人及附属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他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4、若本人及附属公司可能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丁列明；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丁列明、凯铭投资、贝成投资分别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贝达药业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其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贝达药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本公司控股股东凯铭投资、贝成投资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其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JIABING WANG；SHAOJING HU；YI SHI；YING DU；蔡万裕；丁利华；胡学勤；胡云雁；任明川；沈海蛟；孙志鸿；童佳；万江；徐素兰；赵骏	其他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YI SHI、YING DU、孙志鸿、赵骏、丁利华、任明川、蔡万裕、胡云雁、胡学勤、SHAOJING HU、万江、JIABING WANG、沈海蛟、徐素兰、童佳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	其他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承诺，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决、决定， 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YINXIANG WANG	其他承诺	本公司股东 YINXIANG WANG 出具书面补充承诺， 承诺“本人将依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上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内容履行所有承诺事项及其相应的约束措施， 同时亦将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义务、责任。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或法定的义务， 本人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将依法赔偿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因本人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或义务导致的损失。”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凯铭投资、 贝成投资承诺， 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 准确、 完整、 及时的承诺， 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 自愿接受监管机关、 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 决定， 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 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沈海蛟； 童佳； 万江； 徐素兰	其他承诺	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万江、 沈海蛟、 徐素兰、 童佳承诺， 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 准确、 完整、 及时的承诺， 公司有权将应付贝成投资及杭州贝昌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其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 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 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 自愿接受监管机关、 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 决定， 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 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JIABING WANG； SHAOJING HU； YI SHI； YING DU； 孙志鸿	其他承诺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 高级管理人员 YI SHI、 YING DU、 孙志鸿、 SHAOJING HU、 JIABING WANG 承诺， 若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 准确、 完整、 及时的承诺， 公司有权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 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 自愿接受监管机关、 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 决定， 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 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利华； 任明川； 赵骏	其他承诺	独立董事赵骏、 丁利华、 任明川承诺， 若其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 准确、 完整、 及时的承诺， 公司有权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 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 自愿接受监管机关、 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 决定， 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 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蔡万裕；胡学勤； 胡云雁	其他承诺	监事蔡万裕、胡云雁、胡学勤承诺，如其违反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贝成投资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其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年 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被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报告第十节第九条“合并范围的变更”的说明。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邓红玉 4 年，林江宇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贝达药业诉 BETA、倍而达以及 Don Xiaodong Zhang 侵权纠纷	100,000	否	已结案	达成《和解协议》，收到最高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	已执行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034)

其他诉讼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上诉人：BETA</p> <p>被上诉人：丁列明、贝莱特、夏磊</p> <p>原审第三人：贝达药业、贝达医药科技</p> <p>上诉人 BETA 就关联交易损害责任纠纷一案上诉省高院，请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被上诉人赔偿原审第三人贝达药业经济损失 5,000 万元或发回重审</p>	5,000	否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N/A		N/A
<p>原告：BETA、倍而达、Don Xiaodong Zhang</p> <p>被告：丁列明、贝达药业、Xcovery LLC、Xcovery Holdings Inc.</p> <p>受理法院：美国佛罗里达州棕榈滩县第十五司法管辖区巡回法院</p> <p>诉讼请求：</p> <p>1.宣告 Xcovery LLC、Xcovery Holdings Inc 与贝达药业人格混同；</p> <p>2.判决各被告释放所涉资金或以其他方式履行义务；</p> <p>3.判决各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和诉讼费用，支付预判利息，以及其他法院认为适当的救济。</p>	0	否	案件已撤销	/	N/A		N/A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接受劳务	基因检测和生物大数据分析服务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交易协商确认	/	706.56	0.43%	3,000	否	转账	/	2023 年 01 月 10 日	巨潮网 (公告编号：2023-005)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推广服务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行业协商确认	/	2,351.58	100.00%	3,000	否	转账	/	2023年01月10日	巨潮网（公告编号：2023-005）
合计				--	--	3,058.14	--	6,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以自有资金认缴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橙投资”）出资额人民币 99,9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投资”）。公司关联方杭州贝加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贝加投资”）担任贝橙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贝加投资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合伙人已根据《关于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的约定完成首次认缴，认缴资金总额 5 亿元。其中，贝达药业已支付人民币 24,975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49.95%。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50,000,041.64 元人民币参与认购天广实定向发行的 2,095,558 股新股，占天广实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2.91%。公司关联方杭州贝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欣投资”）持有天广实 0.7865% 股份，

贝欣投资系由贝加投资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贝达药业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亲属丁师哲先生持有贝加投资 90% 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完成认缴，认缴资金总额 150,000,041.64 元。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天广实签署《〈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500 万元买断贝安汀的全部销售提成费。因贝达药业董事、高管范建勋先生担任天广实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32）
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2023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5）
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公告	2023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4）
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3）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4日	400,000		60,65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0,6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0,6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55%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0,65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0,65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 BPI-460372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1/4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1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2023/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4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3/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5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2023/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8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解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9
关于 BPI-452080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1/1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0
关于 BPB-101 双抗注射液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1/13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1
关于 BPI-472372 片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1/13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2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	2023/1/13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3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2023/1/17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4
关于盐酸恩沙替尼一线治疗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2023/1/19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7
关于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一线治疗适应症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1/3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8
关于 BPI-460372 片收到美国 FDA 新药临床试验批准通知的公告	2023/1/3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9
关于投资 Beverly Sea 暨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23/1/3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1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2023/1/3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2
关于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1/31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3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2/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4
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2023/2/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5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2/8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6
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质押的公告	2023/3/1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7
关于 BPB-101 双抗注射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3/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8
关于 BPI-472372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3/13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9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3/14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0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暨减持股份超过 1% 的公告	2023/3/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1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3/23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2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2023/3/27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3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	2023/4/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34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37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38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39
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 及为融资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3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4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5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3/4/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6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4/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7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3/4/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8
关于注射用 MCLA-129 注射液和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联合用药的 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5/1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49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5/1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0
关于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5/1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5/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2
关于投资引进 CFT8919 项目的公告	2023/5/3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4
关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上市的公告	2023/5/3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5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3/6/7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6
关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伏罗尼布片上市的公告	2023/6/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7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6/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8
关于注射用 MCLA-129 和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联合用药 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7/1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59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7/1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0
关于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药品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7/27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1
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公告	2023/8/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4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3/8/7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2023/8/1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6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8/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69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8/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70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8/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71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9/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0
关于 CFT8919 片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3/9/2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1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2023/9/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2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9/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3
关于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一线治疗适应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2023/10/1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4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3/10/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5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10/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6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10/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7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3/11/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8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2023/11/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8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融资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3/11/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9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3/11/1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93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3/11/1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94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11/1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95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1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099
关于 CFT8919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1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101
关于公司产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2023/12/1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102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12/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103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12/2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104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3/12/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105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24,585	0.39%	0	0	0	-294,697	-294,697	1,329,888	0.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441,126	0.35%	0	0	0	-258,838	-258,838	1,182,288	0.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41,126	0.35%	0	0	0	-258,838	-258,838	1,182,288	0.28%
4、外资持股	183,459	0.04%	0	0	0	-35,859	-35,859	147,600	0.0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83,459	0.04%	0	0	0	-35,859	-35,859	147,600	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5,842,460	99.61%	1,018,840	0	0	294,697	1,313,537	417,155,997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415,842,460	99.61%	1,018,840	0	0	294,697	1,313,537	417,155,997	99.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三、股份总数	417,467,045	100.00%	1,018,840	0	0	0	1,018,840	418,485,88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因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行新股引起的股权增减变动：

1、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新股引起公司总股份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截至本报告期末，共 348 名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合计 101.884 万股，授予价格为 41.02 元/股。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归属 25 万股（需遵守在其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5% 的规定），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归属 76.884 万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 75% 自动锁定，故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18.75 万股，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 83.134 万股。

2、因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引起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万裕先生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离职，根据规定蔡万裕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故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5 万股。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新股引起总股本增加 101.884 万股，因董事、高管归属限制性股票、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引起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1.25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导致的股份变动已履行法定程序，具体批准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中的内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符合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引起公司总股本由 41,746.7045 万股增至 41,848.5885 万股，该股份变动已经完成工商变更。

2、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归属，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应手续。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预留授予部分不符合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后已作废处理。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股份变动前，按原股本计算的 2022 年度每股收益为 0.3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35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1.62 元。

本次股份变动后，按新股本计算的 2022 年度每股收益为 0.3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35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1.59 元。

本次股份变动前，按原股本计算的 2023 年度每股收益为 0.84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84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2.58 元。

本次股份变动后，按新股本计算的 2023 年度每股收益为 0.83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83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2.55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丁列明	608,728	131,250	0	739,978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万江	79,060	0	0	79,06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JIABING WANG	147,600	0	0	147,6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童佳	101,250	22,500	0	123,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范建勋	75,000	22,500	0	97,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吴灵犀	30,750	11,250	0	42,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蔡万裕	75,000	25,000	0	100,000	高管锁定股	蔡万裕先生已于2023年9月28日离职，根据规定蔡万裕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史赫娜	168,282	0	168,282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马勇斌	75,000	0	75,000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刘峰	53,719	0	53,719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毛波	174,337	0	174,337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MAO LI	21,515	0	21,515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ZHU LINGYU	14,344	0	14,344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高管职务，已于2023年5月22日解除限售。
合计	1,624,585	212,500	507,197	1,329,88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3年09月20日	41.02	1,018,840	2023年09月20日	1,018,840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年09月15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截至本报告期末，共 348 名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合计 101.884 万股，授予价格为 41.02 元/股。综上，公司总股本共计增加 101.884 万股，由 41,746.7045 万股增至 41,848.5885 万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截至本报告期末，共 348 名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合计 101.884 万股，授予价格为 41.02 元/股。综上，公司总股本共计增加 101.884 万股，由 41,746.7045 万股增至 41,848.5885 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3%	80,064,000	0	0	80,064,000	质押	49,527,471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8%	54,324,000	0	0	54,324,000	不适用	0	
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8%	28,797,061	0	0	28,797,061	不适用	0	
WANG YINXIANG	境外自然人	3.36%	14,075,564	-737,100	0	14,075,564	不适用	0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9,924,563	-4,788,968	0	9,924,563	不适用	0	

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	境外法人	2.28%	9,540,500	-1,259,500	0	9,540,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6,910,928	884,607	0	6,910,928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43%	5,991,675	168,900	0	5,991,675	不适用	0
ZHANG HANCHENG	境外自然人	1.09%	4,554,007	0	0	4,554,007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3,704,207	2,201,900	0	3,704,20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通过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21.50%的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0.2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74%股份。</p> <p>(2)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王学超先生。（温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p> <p>(3) 除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外，其余 7 名均为公司首发前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64,000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4,3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24,000					
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97,061	人民币普通股	28,797,061					
WANG YINXIANG	14,075,564	人民币普通股	14,075,564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4,563	人民币普通股	9,924,563					
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	9,5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9,540,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910,928	人民币普通股	6,910,92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5,991,675	人民币普通股	5,991,675					

ZHANG HANCHENG	4,554,007	人民币普通股	4,554,0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4,207	人民币普通股	3,704,20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通过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21.50%的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0.2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74%股份。</p> <p>(2)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王学超先生。（温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p> <p>(3) 除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外，其余 7 名均为公司首发前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9,363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875,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924,563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2,307	0.36%	136,600	0.03%	3,704,207	0.89%	63,200	0.02%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63,200	0.02%	3,767,407	0.9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丁列明	2013 年 04 月 07 日	91330200062941754X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丁列明	2011 年 11 月 24 日	9133011058651282XK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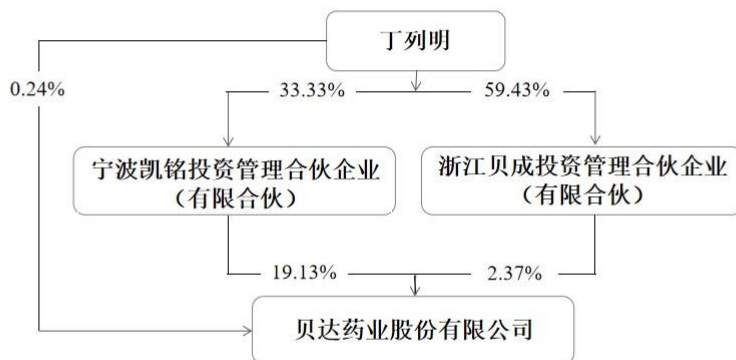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丁列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学超	2011 年 07 月 15 日	3,000 万元人民币	创业投资及其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不适用**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04月18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40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审计报告正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达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贝达药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贝达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	我们就评估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对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p>“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八）。贝达药业在将与药品所有权相关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因与客户订立的销售合同的特定条款和条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p> <p>我们把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因为收入为贝达药业的关键业绩指标，收入确认时点可能被人为操纵以达到业绩目标或期望；其次，不同的销售条款可能影响收入确认的时点。</p>	<p>2、抽样检查公司与重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识别收货、退货权利的相关条款与条件，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政策；</p> <p>3、以抽样方式，比较年末前后的特定销售记录与包括发货单、货运单、收货单等销售合同匹配支持性资料，以评价收入是否依据相应销售合同中的条款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内；</p> <p>4、抽查与销售相关的原始单据（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检查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及销售记录的准确性；</p> <p>5、对主要客户本期实现的销售及期末应收账款情况进行函证。</p>
<p>（二）商誉减值</p>	
<p>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六）。2023年12月31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3,584,000.09元，上述商誉主要系收购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形成。由于商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p> <p>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p> <p>4、通过将项目研发和商业运营期间、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p> <p>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p> <p>6、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7、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贝达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贝达药业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贝达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贝达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贝达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贝达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贝达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红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江宇

中国·上海

2024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505.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11,014.56
应收账款	286,410,358.38	433,313,912.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436,903.49	12,570,043.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09,605.58	72,399,88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7,501,767.43	372,172,65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385,572.08	93,782,348.79
流动资产合计	1,525,880,626.51	1,732,834,72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5,210,221.24	107,767,074.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6,597,002.32	811,498,774.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783,819.44	32,682,227.74
固定资产	524,363,656.99	595,184,382.51
在建工程	2,036,585,745.95	1,447,886,76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127,213.53	13,265,149.10
无形资产	1,943,510,385.64	1,219,002,547.88
开发支出	1,218,618,697.97	1,443,854,711.41
商誉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29,091.16	85,964,97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17,934.69	6,621,60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21,027,769.02	6,177,312,208.64
资产总计	9,146,908,395.53	7,910,146,931.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67,112.23	380,386,94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0,118,473.86	591,010,519.29
预收款项	888,436.41	1,328,565.24
合同负债	4,034,968.51	3,130,910.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9,451,198.84	139,297,035.93
应交税费	11,913,468.68	21,105,497.98
其他应付款	217,436,716.51	237,278,378.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856,408.81	720,967,150.06
其他流动负债	3,190,083.18	275,499.43
流动负债合计	1,803,156,867.03	2,104,780,503.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16,000,000.00	656,0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182,841.02	7,298,009.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703,100.57	112,764,70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91,928.11	71,571,885.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2,277,869.70	847,664,599.28
负债合计	3,795,434,736.73	2,952,445,102.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8,485,885.00	417,467,0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41,636,415.27	2,123,457,621.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8,296,793.71	127,541,304.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1,971,158,12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1,077,081.90	4,849,061,292.23
少数股东权益	100,396,576.90	108,640,536.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1,473,658.80	4,957,701,82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46,908,395.53	7,910,146,931.81

法定代表人：丁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铁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1,346,175.01	473,853,88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11,014.56
应收账款	299,666,852.92	438,325,375.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306,603.82	6,360,051.40
其他应收款	1,120,929,874.55	1,123,687,834.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7,501,767.43	372,172,65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8,320.70	

流动资产合计	2,273,949,594.43	2,431,710,819.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1,507,859.65	2,057,686,72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4,899,587.94	623,996,407.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783,819.44	32,682,227.74
固定资产	524,109,208.10	595,293,553.45
在建工程	78,294,860.70	78,940,63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98,953.42	8,189,123.44
无形资产	1,268,713,139.53	629,603,875.56
开发支出	268,830,755.79	497,211,558.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29,92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094.20	924,9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69,311,278.77	4,573,158,938.22
资产总计	8,343,260,873.20	7,004,869,757.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67,112.23	380,386,94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8,467,784.23	130,908,282.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34,968.51	3,130,910.86
应付职工薪酬	140,681,383.34	130,218,673.67
应交税费	8,848,176.90	18,357,465.76
其他应付款	257,723,890.18	260,730,713.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916,736.10	4,006,698.68
其他流动负债	3,117,653.19	76,122.05
流动负债合计	1,340,057,704.68	937,815,812.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6,970,000.00	3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46,863.28	4,603,900.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39,945.26	58,982,88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39,007.25	51,594,159.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3,695,815.79	445,180,943.19
负债合计	2,173,753,520.47	1,382,996,75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8,485,885.00	417,467,0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6,451,917.68	2,162,121,01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368,680.25	126,865,966.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未分配利润	3,170,763,675.15	2,705,981,784.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69,507,352.73	5,621,873,00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43,260,873.20	7,004,869,757.4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56,196,486.62	2,376,629,657.36
其中：营业收入	2,456,196,486.62	2,376,629,657.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13,916,621.77	2,395,919,695.50
其中：营业成本	404,482,752.66	268,694,094.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066,610.05	17,530,180.73
销售费用	853,886,240.40	779,057,650.83
管理费用	261,755,974.75	455,162,641.93

研发费用	640,138,657.34	699,904,310.08
财务费用	39,586,386.57	175,570,817.25
其中：利息费用	54,954,618.01	195,800,548.26
利息收入	10,234,964.82	10,882,991.91
加：其他收益	50,271,066.63	52,111,702.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57,149.44	-19,612,809.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86,853.37	-21,124,145.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610.40	-1,005,506.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00,936.94	-2,495,48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1,551.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30.91	88,610,447.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0,069,503.79	94,796,754.28
加：营业外收入	61,581,462.69	2,256,362.23
减：营业外支出	9,576,402.29	9,481,778.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074,564.19	87,571,338.13
减：所得税费用	-11,541,140.00	-37,191,953.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615,704.19	124,763,291.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615,704.19	124,763,291.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032,472.42	145,420,319.09
2.少数股东损益	-14,416,768.23	-20,657,027.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55,488.95	52,900,303.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55,488.95	52,900,303.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697,760.50	-16,310,070.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697,760.50	-16,310,070.2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57,728.45	69,210,374.0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057,728.45	69,210,374.0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4,371,193.14	177,663,59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787,961.37	198,320,622.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16,768.23	-20,657,027.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3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3	0.35

法定代表人：丁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铁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51,605,872.54	2,374,022,456.17
减：营业成本	408,440,073.14	273,568,950.99
税金及附加	11,359,312.36	14,752,764.08
销售费用	852,643,407.40	779,057,650.83
管理费用	156,934,989.86	334,837,081.39
研发费用	629,789,323.55	674,529,941.78
财务费用	-17,113,468.29	-883,417.96
其中：利息费用	44,927,311.08	18,615,879.85
利息收入	57,338,398.86	8,154,386.94
加：其他收益	49,570,372.89	50,860,399.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86,853.37	-19,612,809.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86,853.37	-21,124,145.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506.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4,826.89	-1,234,06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1,551.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30.91	78,508,616.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720,196.24	402,154,568.66
加：营业外收入	56,377,325.55	515,440.23
减：营业外支出	9,576,079.18	8,980,81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521,442.61	393,689,190.59
减：所得税费用	-4,230,253.88	4,452,501.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51,696.49	389,236,689.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51,696.49	389,236,689.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502,714.00	2,383,617.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502,714.00	2,383,617.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502,714.00	2,383,617.6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8,254,410.49	391,620,307.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7	0.9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7	0.9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2,107,363.57	2,268,941,026.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1,377.17	27,574,67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64,907.09	103,878,36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883,647.83	2,400,394,072.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387,003.74	266,889,742.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923,412.95	534,087,29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689,987.55	139,073,80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655,266.09	1,153,603,60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655,670.33	2,093,654,43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27,977.50	306,739,633.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511,335.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13,036.88	685,767.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13,036.88	252,197,102.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6,013,542.10	1,010,539,44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1,652,399.82	565,999,999.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665,941.92	1,576,539,44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452,905.04	-1,324,342,34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88,152.19	53,782,504.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0,000,000.00	1,036,0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788,152.19	1,089,812,504.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282,508.64	139,518,941.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1,302,292.99	8,773,63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594,801.63	148,292,57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193,350.56	941,519,932.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3,631.80	15,378,082.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12,054.82	-60,704,69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284,859.68	791,989,554.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8,895,491.38	2,261,691,483.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1,377.17	27,574,67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59,893.16	98,866,74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6,466,761.71	2,388,132,90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075,389.29	278,605,862.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6,834,335.72	519,208,41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608,301.20	126,107,52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52,845.63	1,114,826,17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3,570,871.84	2,038,747,97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95,889.87	349,384,92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511,335.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04.10	685,767.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4.10	252,197,102.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6,404,512.88	193,472,92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7,920,904.06	758,835,679.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325,416.94	952,308,60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303,012.84	-700,111,49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88,152.19	53,782,504.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0.00	7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21,217.87	201,472,48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6,309,370.06	965,254,989.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198,639.36	121,443,524.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83,221.27	477,390,83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691,860.63	598,834,36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617,509.43	366,420,626.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1,901.30	8,590,168.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92,287.76	24,284,225.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853,887.25	449,569,66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346,175.01	473,853,887.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467,045.00			2,123,457,621.32		127,541,304.76		209,437,194.65		1,971,158,126.50		4,849,061,292.23	108,640,536.72	4,957,701,82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467,045.00			2,123,457,621.32		127,541,304.76		209,437,194.65		1,971,158,126.50		4,849,061,292.23	108,640,536.72	4,957,701,82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840.00			18,178,793.95		60,755,488.95				322,062,666.77		402,015,789.67	-8,243,959.82	393,771,82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55,488.95				348,032,472.42		408,787,961.37	-14,416,768.23	394,371,19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840.00			24,311,519.65								25,330,359.65	-2,429.40	25,327,93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8,840.00			40,773,976.80								41,792,816.80		41,792,816.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462,457.15								-16,462,457.15	-2,429.40	-16,464,886.5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29,222,69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29,222,693.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132,725.70					3,252,887.50	-2,879,838.20	6,175,237.81	3,295,399.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41,636,415.27	188,296,793.71	209,437,194.65	2,293,220,793.27	5,251,077,081.90	100,396,576.90				5,351,473,658.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388,667.00				1,931,836,097.82		74,641,000.94	209,437,194.65		1,929,584,974.16		4,560,887,934.57	124,901,761.53	4,685,789,69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388,667.00				1,931,836,097.82		74,641,000.94	209,437,194.65		1,929,584,974.16		4,560,887,934.57	124,901,761.53	4,685,789,69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8,378.00				191,621,523.50		52,900,303.82			41,573,152.34		288,173,357.66	-16,261,224.81	271,912,13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00,303.82			145,420,319.09		198,320,622.91	-20,657,027.73	177,663,595.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8,378.00				200,930,643.72							203,009,021.72	1,431,202.19	204,440,223.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78,378.00				69,833,500.80							71,911,878.80		71,911,878.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097,142.92							131,097,142.92	1,431,202.19	132,528,345.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309,120.22						-9,309,120.22	2,964,600.73		-6,344,519.4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467,045.00			2,123,457,621.32	127,541,304.76	209,437,194.65		1,971,158,126.50	4,849,061,292.23	108,640,536.72			4,957,701,828.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467,045.00				2,162,121,011.65		126,865,966.25		209,437,194.65	2,705,981,784.31		5,621,873,00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467,045.00				2,162,121,011.65		126,865,966.25		209,437,194.65	2,705,981,784.31		5,621,873,00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18,840.00				24,330,906.03		57,502,714.00			464,781,890.84		547,634,350.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502,714.00			490,751,696.49		548,254,41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840.00				24,401,264.18							25,420,104.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8,840.00				40,773,976.80							41,792,816.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372,712.62							-16,372,712.6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0,358.15				3,252,887.50			3,182,529.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86,451,917.68	184,368,680.25		209,437,194.65	3,170,763,675.15			6,169,507,352.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388,667.00				1,969,534,594.84		124,482,348.58		209,437,194.65	2,420,592,261.69		5,139,435,06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388,667.00				1,969,534,594.84		124,482,348.58		209,437,194.65	2,420,592,261.69		5,139,435,06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78,378.00				192,586,416.81		2,383,617.67			285,389,522.62		482,437,935.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83,617.67			389,236,689.37		391,620,307.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2,078,378.00				195,891,479.70							197,969,857.70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78,378.00			69,833,500.80							71,911,878.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6,057,978.90							126,057,978.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847,166.75		-103,847,166.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305,062.89							-3,305,062.8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467,045.00			2,162,121,011.65		126,865,966.25		209,437,194.65	2,705,981,784.31		5,621,873,001.86

三、公司基本情况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特瑞西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eta Pharma Inc、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YINXIANGWANG、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杭州贝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equoia Capital China GFII(HK) Limited、成都光控世纪医疗健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HANCHENG ZHANG、宁波美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研睿成启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ENLAI TAN 作为发起人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463034461。

2016年10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350号《关于核准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7.57元。

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由186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按35.16元/股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2.4292万元。

根据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3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9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10日出具证监许可[2020]221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0,138,62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8.83元。

2021年12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共计232名激励对象已按34.85元/股全部完成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2.5754万元。

2022年6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由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和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共计214名激励对象已按34.60元/股全部完成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7.8378万元。

2023年9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归属人数为348人，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18,840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840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18,485,885.0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418,485,885.00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55号

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55号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创新药物的生产与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4年04月1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Xcovery Holdings, Inc.、Equinox Sciences, LLC、Meryx Inc.、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核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合并关联方组合	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的款项，包含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90 天以内（含 90 天）		
90 天-1 年（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監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門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0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其他	5 年
药证	10 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对于 1、2 类新药，自开始至开展实质性 III 期临床试验前为研究阶段，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 3 类仿制药，自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 4 类仿制药，整个研发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其所发生的支出均予以费用化。

对于生物类仿制药（单抗药物），自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以 II 期临床试验支持上市申请的新药研发项目，自开始至开展实质性 II 期临床试验前为研究阶段，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长期利润分享协议将职工享有的长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以客户自提方式交付产品的，公司将货物交付客户之后，货物的控制权及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即转移，财务依据客户提货单确认收入。

以指定运输方式交付产品的，公司取得适当的运输单据并向乙方发出发货通知，即为履行了向乙方交付货物的义务，货物的控制权及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即转移，财务依据发货通知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回租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

32、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长期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长期应收款认定为重要长期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额的 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被投资单位资产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0.5%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的联营企业。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无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简易征收办法的按照应纳税销售额为基础计算应交增值税。	13%，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25%，16.5%，21%，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20%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20%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20%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20%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5%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25%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5%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21%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不适用
Equinox Sciences, LLC	不适用
Xcovery Holdings, Inc.	21%
Meryx Inc.	21%

注：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在香港，利得税适用两级制税率，应评税利润不超过 200 万港元的部分适用的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元的部分适用的税率为 16.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202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23330073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本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

（2）其他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

2) 根据国发（1986）90 号第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本公司 2023 年度房产税享受 90% 减免。

3、其他

本公司凯美纳、贝美纳销售采用简易征收方式，按 3% 税率执行，进项税不予抵扣，其他产品销售增值税率为 13%，受托推广业务增值税按 6% 税率执行，出租业务增值税按 9% 税率执行。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31.51	2,131.51
银行存款	748,494,377.86	727,663,701.72
其他货币资金	3,500,405.13	3,619,026.45
合计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325,841.02	37,104,699.27

其他说明：报告期期末无受限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505.05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539,505.05	
合计	539,505.05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311,014.56
合计		17,311,014.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311,014.56	100.00%			17,311,014.5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7,311,014.56	100.00%			17,311,014.56
合计						17,311,014.56	100.00%			17,311,014.56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3,265,039.18	434,750,619.40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56,000,962.74	406,016,478.78
90 天-1 年（含 1 年）	137,264,076.44	28,734,140.62
1 至 2 年	9,470.02	
合计	293,274,509.20	434,750,619.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34%	286,410,358.38	434,750,619.40	100.00%	1,436,707.03	0.33%	433,313,912.37
其中：										
账龄组合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34%	286,410,358.38	434,750,619.40	100.00%	1,436,707.03	0.33%	433,313,912.37
合计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34%	286,410,358.38	434,750,619.40	100.00%	1,436,707.03	0.33%	433,313,912.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864,150.8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56,000,962.74		
90 天-1 年（含 1 年）	137,264,076.44	6,863,203.82	5.00%
1-2 年	9,470.02	947.00	10.00%
合计	293,274,509.20	6,864,150.8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36,707.03	5,427,443.79				6,864,150.82
合计	1,436,707.03	5,427,443.79				6,864,150.8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68,945.80		33,268,945.80	11.34%	1,485,309.51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9,129,729.70		29,129,729.70	9.93%	1,383,460.56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6,964,667.89		26,964,667.89	9.19%	567,042.0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6,677,142.87		16,677,142.87	5.69%	428,932.03
上药康德乐（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11,916,345.40		11,916,345.40	4.06%	523,807.06
合计	117,956,831.66		117,956,831.66	40.21%	4,388,551.23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09,605.58	72,399,887.17
合计	2,609,605.58	72,399,887.1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661,906.71	9,447,379.58
代扣代缴	1,569,109.39	24,235,799.01
股权激励行权款		18,995,335.39
其他	13,721.40	161,769.71
应收出售房屋款		21,820,616.58
合计	8,244,737.50	74,660,900.2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9,819.40	52,996,877.17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570,665.75	47,790,040.43
90 天-1 年（含 1 年）	139,153.65	5,206,836.74
1 至 2 年	906,884.09	15,936,618.48
2 至 3 年	129,354.54	5,235,716.31
3 年以上	5,498,679.47	491,688.31
3 至 4 年	5,253,716.31	265,339.76
4 至 5 年	65,339.76	66,997.60
5 年以上	179,623.40	159,350.95
合计	8,244,737.50	74,660,900.2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68.35%	2,609,605.58	74,660,900.27	100.00%	2,261,013.10	3.03%	72,399,887.17
其中：										
账龄组合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68.35%	2,609,605.58	51,957,177.31	69.59%	2,261,013.10	4.35%	49,696,164.21
代扣代缴股权行权个人所得税						22,703,722.96	30.41%			22,703,722.96
合计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68.35%	2,609,605.58	74,660,900.27	100.00%	2,261,013.10	3.03%	72,399,887.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635,131.9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570,665.75		
90 天-1 年（含 1 年）	139,153.65	6,957.68	5.00%
1 至 2 年	906,884.09	90,688.41	10.00%
2 至 3 年	129,354.54	38,806.36	30.00%
3 年以上	5,498,679.47	5,498,679.47	100.00%
合计	8,244,737.50	5,635,131.9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61,013.10			2,261,013.1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374,118.82			3,374,118.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35,131.92			5,635,131.9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261,013.10	3,374,118.82				5,635,131.92
合计	2,261,013.10	3,374,118.82				5,635,131.9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专项资金	保证金	4,990,000.00	3 年以上	60.52%	4,990,000.00
CW Holdings, LLC.	押金	449,326.49	1-2 年(含 2 年)	5.45%	44,932.65
北京金源利德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8,955.20	1-2 年(含 2 年) 385,257.6 元, 3 年以上 33,697.60 元	5.08%	72,223.36
北京首东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320,280.21	90 天-1 年(含 1 年) 91,563.90 元, 3 年以上 228,716.31 元	3.88%	233,294.51
北京新悦启服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27,020.00	2-3 年(含 3 年)	1.54%	38,106.00
合计		6,305,581.90		76.47%	5,378,556.5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43,944.41	91.53%	12,300,687.67	97.86%
1至2年	1,270,857.12	7.73%	219,052.86	1.74%
2至3年	106,074.24	0.64%	13,007.16	0.10%
3年以上	16,027.72	0.10%	37,296.23	0.30%
合计	16,436,903.49		12,570,043.9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艾昆纬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4,462,596.39	27.15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65,786.01	14.39
杭州博之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939,543.07	11.80
睿颐曜达(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835,193.75	11.17
浙江省药学会	1,555,555.56	9.46
合计	12,158,674.78	73.97

7、存货

公司无需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23,654.85		22,423,654.85	34,985,212.19		34,985,212.19
在产品	1,425,782.44		1,425,782.44	3,601,175.48		3,601,175.48
库存商品	153,703,288.93		153,703,288.93	115,597,750.84		115,597,750.84
周转材料	4,694,668.76		4,694,668.76	4,024,559.16		4,024,559.16
自制半成品	145,254,372.45		145,254,372.45	213,963,959.01		213,963,959.01
合计	327,501,767.43		327,501,767.43	372,172,656.68		372,172,656.68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0,187,251.38	93,782,348.79
期末预缴房产税	198,320.70	
合计	140,385,572.08	93,782,348.79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551,137.27	56,551,137.27			54,095,340.59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杭州翰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北京华昊中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2,622,269.96	142,622,269.96			92,622,269.96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Agenus Inc.	28,595,124.38	81,502,367.88		52,907,243.50		108,657,869.87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DOUBLERA INBOW BIOSCIENCES INC.	35,413,500.00	34,823,000.00	590,500.00		3,019,50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4,999,999.80	384,999,999.8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浙江时迈药业有限公司	133,102,290.00	106,000,000.00	27,102,290.00		27,102,29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41.64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翰思艾泰生物医药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75,312,639.27		67,059,751.77		67,059,751.77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合计	1,006,597,002.32	811,498,774.91	94,752,541.77	52,907,243.50	243,899,152.32	108,657,869.87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杭州翰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252,887.50		股权处置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		12,423,485.09									12,423,485.09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07,767,074.61		15,000,000.00		-11,902,730.86						110,864,343.75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750,000.00		-2,025,441.52						247,724,558.48
杭州健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0,000.00		4,904.53						684,904.53
杭州国舜健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63,585.52						15,936,414.48
小计	107,767,074.61	12,423,485.09	281,430,000.00		-13,986,853.37						375,210,221.24
合计	107,767,074.61	12,423,485.09	281,430,000.00		-13,986,853.37						375,210,221.2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对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160,951.23			46,160,951.23
2.本期增加金额	4,332,921.12			4,332,921.1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332,921.12		4,332,921.1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8,228.23		198,228.2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98,228.23		198,228.23
——转回固定资产	198,228.23		198,228.23
4.期末余额	50,295,644.12		50,295,644.1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78,723.49		13,478,723.49
2.本期增加金额	3,050,682.52		3,050,682.52
(1) 计提或摊销	1,995,977.36		1,995,977.36
(2) 固定资产转入	1,054,705.16		1,054,705.16
3.本期减少金额	17,581.33		17,581.3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7,581.33		17,581.33
——转回固定资产	17,581.33		17,581.33
4.期末余额	16,511,824.68		16,511,824.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783,819.44		33,783,819.44
2.期初账面价值	32,682,227.74		32,682,227.7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4,363,656.99	595,184,382.51
合计	524,363,656.99	595,184,382.5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5,594,088.59	359,985,490.13	28,769,274.32	13,497,211.20	987,846,064.24
2.本期增加金额	4,882,771.16	26,494,393.06		674,838.86	32,052,003.08
(1) 购置	900,262.53	2,821,589.70		246,512.88	3,968,365.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784,280.40	23,672,803.36		424,778.76	27,881,862.5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8,228.23				198,228.23
(5) 外币报表折算				3,547.22	3,547.22
3.本期减少金额	4,332,921.12	3,581,694.63	229,307.70	1,347,224.08	9,491,147.53
(1) 处置或报废		3,581,694.63	229,307.70	1,347,224.08	5,158,226.4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332,921.12				4,332,921.12
4.期末余额	586,143,938.63	382,898,188.56	28,539,966.62	12,824,825.98	1,010,406,919.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1,338,198.67	162,705,185.30	17,059,304.23	11,558,993.53	392,661,681.73
2.本期增加金额	38,938,870.84	55,045,252.55	3,791,878.99	728,700.16	98,504,702.54
(1) 计提	38,921,289.51	55,045,252.55	3,791,878.99	725,152.94	98,483,573.9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581.33				17,581.33
(3) 外币报表折算				3,547.22	3,547.22
3.本期减少金额	1,054,705.16	2,579,269.94	217,842.31	1,271,304.06	5,123,121.47
(1) 处置或报废		2,579,269.94	217,842.31	1,271,304.06	4,068,416.3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54,705.16				1,054,705.16
4.期末余额	239,222,364.35	215,171,167.91	20,633,340.91	11,016,389.63	486,043,262.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6,921,574.28	167,727,020.65	7,906,625.71	1,808,436.35	524,363,656.99
2.期初账面价值	384,255,889.92	197,280,304.83	11,709,970.09	1,938,217.67	595,184,382.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36,585,745.95	1,447,886,763.54
合计	2,036,585,745.95	1,447,886,763.5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生产基地零星工程项目	17,553,262.08		17,553,262.08	12,855,624.09		12,855,624.09
新合成基地项目	18,933,818.28	3,521,551.72	15,412,266.56	41,073,111.38	3,521,551.72	37,551,559.66
A52 车间建设	45,329,332.06		45,329,332.06	28,919,056.63		28,919,056.63
梦工场二期项目	1,313,872,501.95		1,313,872,501.95	930,936,327.52		930,936,327.52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644,418,383.30		644,418,383.30	437,624,195.64		437,624,195.64
合计	2,040,107,297.67	3,521,551.72	2,036,585,745.95	1,451,408,315.26	3,521,551.72	1,447,886,763.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梦工场二期项目	1,800,000,000.00	930,936,327.52	382,936,174.43			1,313,872,501.95	72.99%	在建	27,139,918.91	21,997,934.52	3.82%	其他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980,000,000.00	437,624,195.64	206,794,187.66			644,418,383.30	65.76%	在建	11,778,600.74	11,614,545.19	3.32%	其他
合计	2,780,000,000.00	1,368,560,523.16	589,730,362.09			1,958,290,885.25			38,918,519.65	33,612,479.71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18,011.00	22,718,011.00
2.本期增加金额	6,172,377.57	6,172,377.57
(1) 新增租赁	6,069,946.53	6,069,946.53
(2) 外币报表折算	102,431.04	102,431.04
3.本期减少金额	8,714,214.29	8,714,214.29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8,714,214.29	8,714,214.29
4.期末余额	20,176,174.28	20,176,174.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452,861.90	9,452,861.90
2.本期增加金额	5,877,191.96	5,877,191.96
(1) 计提	5,855,620.13	5,855,620.13
(2) 外币报表折算	21,571.83	21,571.83
3.本期减少金额	8,281,093.11	8,281,093.11
(1) 处置	8,281,093.11	8,281,093.11
4.期末余额	7,048,960.75	7,048,960.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27,213.53	13,127,213.53
2.期初账面价值	13,265,149.10	13,265,149.1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药证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2,840,930.56	157,759,064.72	605,754,538.80	395,227.81	1,756,749,761.89
2.本期增加金额	129,888,249.70		804,966,692.29	4,593.18	934,859,535.17
(1) 购置	117,832,550.00		203,584,905.66		321,417,455.66
(2) 内部研发			601,381,786.63		601,381,786.6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12,055,699.70			4,593.18	12,060,292.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22,729,180.26	157,759,064.72	1,410,721,231.09	399,820.99	2,691,609,297.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0,360,530.85	12,388,468.10	154,602,987.25	395,227.81	537,747,214.01
2.本期增加金额	106,114,353.20	3,155,181.24	101,077,569.79	4,593.18	210,351,697.41
(1) 计提	101,843,232.54	3,155,181.24	101,077,569.79		206,075,983.57
(2) 外币报表折算	4,271,120.66			4,593.18	4,275,713.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6,474,884.05	15,543,649.34	255,680,557.04	399,820.99	748,098,91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6,254,296.21	142,215,415.38	1,155,040,674.05		1,943,510,385.64
2.期初账面价值	622,480,399.71	145,370,596.62	451,151,551.55		1,219,002,547.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0.55%。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合计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公司并购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该资产组包括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是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539,027,407.25	633,000,000.00		7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14.26%-116.00%、利润率：-17.12%-36.08%、税前折现率：17.76%	营业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39.67%、税前折现率：17.76%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合计	539,027,407.25	633,000,000.0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65,669.08	1,662,648.80	5,360,375.28	847,761.49
递延收益形成	98,043,100.57	20,286,780.62	112,764,704.87	22,292,887.93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67,500,462.42	25,125,069.36	158,935,537.66	23,840,330.65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0,00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2,423,485.09	1,863,522.76	12,423,485.09	1,863,522.76
股份支付	29,199,428.38	4,379,914.26	32,331,306.29	4,849,695.96
未弥补亏损形成	173,805,548.35	26,070,832.25	205,048,132.66	30,757,219.90
销售折扣与折让	51,179,787.77	7,676,968.17		
租赁暂时性差异	457,875.67	68,681.35	90,364.73	13,554.71
合计	553,375,357.33	88,634,417.57	536,953,906.58	85,964,973.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6,796,862.32	32,519,529.36	149,146,610.55	22,371,991.59
加速折旧固定资产	125,054,756.45	18,758,213.47	130,586,510.79	19,587,976.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68,501,564.43	14,385,328.53	92,245,493.86	19,578,402.74
非货币性资产转让递延所得	47,109,316.83	7,066,397.52	62,812,422.44	9,421,863.37
租赁暂时性差异	798,831.95	167,785.64	1,901,536.10	399,322.58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415,521.02	212,328.15
合计	458,261,331.98	72,897,254.52	438,108,094.76	71,571,885.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05,326.41	39,129,091.16		85,964,97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05,326.41	23,391,928.11		71,571,885.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55,165.38	1,858,896.5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1,555,579.87	55,750,626.37
合计	86,810,745.25	57,609,522.94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883,072.30		15,883,072.30	6,621,603.45		6,621,603.45
预付工程款	634,862.39		634,862.39			
合计	16,517,934.69		16,517,934.69	6,621,603.45		6,621,603.45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无形资产	51,447,704.72	48,360,842.60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51,447,704.72	49,389,796.64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在建工程	1,313,872,501.95	1,313,872,501.95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930,936,327.52	930,936,327.52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1,365,320,206.67	1,362,233,344.55			982,384,032.24	980,326,124.16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38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7,112.23	386,946.11
合计	300,267,112.23	380,386,946.11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		
9016 项目未来权益分成	5,000,000.00	5,000,000.00
15086 项目未来权益分成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0,673,586.65	35,851,460.34
费用类	113,815,656.02	110,815,133.34
长期资产款项	675,629,231.19	444,343,925.61
合计	800,118,473.86	591,010,519.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7,436,716.51	237,278,378.68
合计	217,436,716.51	237,278,378.6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21,007.46	9,853,384.84
保证金	3,828,380.48	2,143,481.56
预提费用	202,773,253.95	220,539,340.63
其他	10,814,074.62	4,742,171.65
合计	217,436,716.51	237,278,378.68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888,436.41	1,328,565.24
合计	888,436.41	1,328,565.24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34,968.51	3,130,910.86
合计	4,034,968.51	3,130,910.86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190,453.22	605,995,347.29	595,831,757.47	146,354,043.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6,582.71	36,286,183.07	36,295,609.98	3,097,155.80
合计	139,297,035.93	642,281,530.36	632,127,367.45	149,451,198.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220,820.18	536,654,278.51	526,129,334.22	142,745,764.47
2、职工福利费	90.00	14,701,599.85	14,396,341.76	305,348.09
3、社会保险费	2,016,530.34	21,499,642.02	21,702,858.24	1,813,314.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6,854.75	20,210,517.62	20,408,520.27	1,698,852.10

工伤保险费	100,935.46	1,072,688.58	1,077,783.05	95,840.99
生育保险费	18,740.13	216,435.82	216,554.92	18,621.03
4、住房公积金	804,891.36	25,875,672.28	25,928,656.36	751,907.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8,121.34	7,264,154.63	7,674,566.89	737,709.08
合计	136,190,453.22	605,995,347.29	595,831,757.47	146,354,043.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01,265.99	35,070,921.13	35,083,120.93	2,989,066.19
2、失业保险费	105,316.72	1,215,261.94	1,212,489.05	108,089.61
合计	3,106,582.71	36,286,183.07	36,295,609.98	3,097,155.80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9,101.29	5,690,395.24
企业所得税	65,865.05	43,631.06
个人所得税	6,256,985.83	11,703,69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333.45	400,459.08
房产税		597.51
土地使用税	3,905,733.00	2,594,984.00
教育费附加	98,714.33	171,625.32
印花税	270,926.17	385,698.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809.56	114,416.88
合计	11,913,468.68	21,105,497.98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0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7,168,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03,416.26	4,161,144.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232,992.55	702,468.06
一年内到期的回购股权利息		158,935,537.66
合计	305,856,408.81	720,967,150.06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190,083.18	275,499.43
合计	3,190,083.18	275,499.43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6,500,000.00	296,500,000.00
信用借款	1,209,500,000.00	359,530,000.00
合计	1,816,000,000.00	656,030,000.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8,182,841.02	7,298,009.37
合计	8,182,841.02	7,298,009.37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2,764,704.87	49,260,000.00	17,321,604.30	144,703,100.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2,764,704.87	49,260,000.00	17,321,604.30	144,703,100.57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7,467,045.00	1,018,840.00				1,018,840.00	418,485,885.00

其他说明：

2023年9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归属人数为348人，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18,840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84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18,485,885.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166号验资报告。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0,007,494.01	91,620,653.55	6,175,237.81	1,945,452,909.75
其他资本公积	263,450,127.31	42,512.11	67,309,133.90	196,183,505.52
合计	2,123,457,621.32	91,663,165.66	73,484,371.71	2,141,636,415.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溢价变动情况：

① 如上述（三十三）所述，本期股权激励达到行权条件，员工行权增加股本 1,018,84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773,976.80 元；

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调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至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0,846,676.75 元；

③ 控股孙公司 Xcovery Holdings, Inc. 于 2018 年发行 E 轮优先股，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进行回购，持股比例发生变动，所享有的净资产份额减少 6,175,237.81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175,237.81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①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相关的费用，其中母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16,372,712.62 元，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s, Inc. 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153,349.96 元，子公司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1,602.86 元，子公司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51,215.09 元，子公司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2,925.85 元，子公司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7,861.63 元。合计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6,462,457.15 元，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所述；

② 本期计提股份支付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42,512.11 元；

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调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至股本溢价，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0,846,676.75 元。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267,928.13	41,845,298.27			10,147,537.77	31,697,760.50		104,965,68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267,928.13	41,845,298.27			10,147,537.77	31,697,760.50		104,965,688.6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73,376.63	29,057,728.45				29,057,728.45		83,331,105.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273,376.63	29,057,728.45				29,057,728.45		83,331,105.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7,541,304.76	70,903,026.72			10,147,537.77	60,755,488.95		188,296,793.71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合计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据此公司本期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1,158,126.50	1,929,584,974.1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1,158,126.50	1,929,584,974.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032,472.42	145,420,319.0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9,222,693.15	103,847,166.75
其他	-3,252,887.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1,971,158,126.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6,782,827.44	378,233,167.79	2,342,445,057.36	246,701,129.21
其他业务	39,413,659.18	26,249,584.87	34,184,600.00	21,992,965.47
合计	2,456,196,486.62	404,482,752.66	2,376,629,657.36	268,694,094.6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不为负值。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34,968.51 元，其中，4,034,968.5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34,013.97	7,912,562.59
教育费附加	1,986,005.99	3,391,098.25
房产税	870,332.48	1,260,277.26
土地使用税	3,670,403.32	890,841.49
印花税	1,581,238.42	1,774,336.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4,003.98	2,300,482.14
环境保护税	611.89	582.05
合计	14,066,610.05	17,530,180.73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252,765.16	110,889,044.59
会务费	5,121,454.40	4,768,618.33
折旧	23,222,113.71	26,948,922.99
绿化费用	2,257,437.50	638,924.51
办公费	16,171,914.59	13,495,714.60
税金	96,352.08	73,521.14
差旅费	3,185,958.13	3,205,950.91
累计摊销	89,166,458.10	84,317,142.99
律师费	4,618,756.21	4,156,190.76
能耗	6,496,071.54	5,646,993.22
业务招待费	12,694,057.88	8,206,721.79
房租、物业费	4,096,337.48	477,552.68
咨询费	1,622,374.49	6,821,366.55
股份支付	-16,464,886.59	132,528,345.11
其他	8,218,810.07	52,987,631.76
合计	261,755,974.75	455,162,641.93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推广费用	416,550,663.26	404,709,618.75
职工薪酬	290,414,940.00	226,420,687.76
差旅费	83,086,554.58	62,331,420.03
广告宣传费	12,067,151.52	10,042,209.66
业务招待费	11,877,298.46	13,637,154.74
其他	39,889,632.58	61,916,559.89
合计	853,886,240.40	779,057,650.83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121,392,195.68	132,925,166.34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39,984,069.47	51,418,506.40
折旧和摊销	48,743,637.34	42,479,903.50
中间试验等	397,086,692.05	418,155,729.33
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用	11,555,341.68	10,056,541.31
技术图书资料费	4,288,818.63	1,755,637.94
其他费用	17,087,902.49	43,112,825.26
合计	640,138,657.34	699,904,310.08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4,954,618.01	195,800,548.2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65,026.83	561,516.02
减：利息收入	10,234,964.82	10,882,991.91
汇兑损益	-6,722,278.17	-9,547,234.36
手续费	1,589,011.55	200,495.26
合计	39,586,386.57	175,570,817.25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828,200.36	49,849,208.59
进项税加计抵减	1,889,767.19	92,997.3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53,099.08	2,169,496.47
合计	50,271,066.63	52,111,702.45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610.40	-1,005,506.85
合计	-312,610.40	-1,005,506.85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86,853.37	-21,124,14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9,703.93	
处置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1,335.20
合计	-13,357,149.44	-19,612,809.97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27,443.79	-1,436,707.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73,493.15	-1,058,782.18
合计	-8,800,936.94	-2,495,489.21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521,551.72
合计		-3,521,551.72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730.91	88,610,447.72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5,307.62	
其他	61,581,462.69	1,741,054.61	61,581,462.69
合计	61,581,462.69	2,256,362.23	61,581,462.69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324,835.00	2,398,465.00	2,324,835.00
其他	6,184,161.29	7,083,313.38	6,184,161.2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67,406.00		1,067,406.00
合计	9,576,402.29	9,481,778.38	9,576,402.29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8,813.13	4,575,854.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49,953.13	-41,767,807.50
合计	-11,541,140.00	-37,191,953.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2,074,564.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311,184.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895,935.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4,118.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93,298.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7,430.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900,637.81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80,657,013.15
所得税费用	-11,541,140.00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234,964.82	10,882,991.91
其他	110,774,723.38	42,163,168.65
政府补助	77,655,218.89	50,832,206.97
合计	198,664,907.09	103,878,367.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推广费用	485,584,476.98	436,796,055.98
研发费用	432,612,186.24	499,391,865.06
差旅费	86,272,512.71	65,537,370.94
业务招待费	24,571,356.34	21,843,876.53
律师费	4,618,756.21	4,156,190.76
办公费	50,214,979.89	69,603,948.82
房租、物业费	4,185,849.62	1,129,247.21
广告宣传费	12,074,267.86	10,318,677.0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能耗	6,496,071.54	5,646,993.22
咨询费	1,622,374.49	9,522,735.34
会务费	5,121,454.40	4,768,618.33
绿化费用	2,257,437.50	638,924.51
其他	10,023,542.31	24,249,098.91
合计	1,125,655,266.09	1,153,603,602.6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51,511,335.20
合计		251,511,335.2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50,000,000.00
购建长期资产	1,096,013,542.10	1,010,539,446.15
增加权益工具投资支付的款项	150,000,041.64	490,999,999.80
增加对联营企业投资支付的款项	281,430,000.00	
合计	1,527,443,583.74	1,551,539,445.9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4,811,430.57	8,773,630.87
支付国新国同附回购条款投资款	716,490,862.42	
合计	721,302,292.99	8,773,63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7,298,009.37		6,541,522.50	1,053,274.59	4,603,416.26	8,182,84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0,967,150.06		366,691,761.40	781,377,048.66	425,453.99	305,856,408.81
短期借款	380,386,946.11	380,000,000.00	10,972,753.45	471,092,587.33		300,267,112.23
长期借款	656,030,000.00	1,510,000,000.00	54,937,093.36	52,704,100.81	352,262,992.55	1,816,000,000.00
合计	1,764,682,105.54	1,890,000,000.00	439,143,130.71	1,306,227,011.39	357,291,862.80	2,430,306,362.06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3,615,704.19	124,763,291.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00,936.94	6,017,040.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136,221.30	96,274,106.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26,032.21	7,080,571.70
无形资产摊销	201,125,219.13	150,346,775.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730.91	-88,610,447.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7,406.00	-515,307.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610.40	1,005,506.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232,339.84	186,253,313.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57,149.44	19,612,80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6,932.06	-42,630,444.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39,011.88	862,636.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70,889.25	-78,850,967.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197,778.05	-198,293,802.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05,790.37	-9,103,795.08
其他	-16,464,886.59	132,528,34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27,977.50	306,739,633.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1,284,859.68	791,989,554.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12,054.82	-60,704,694.4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其中：库存现金	2,131.51	2,13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8,494,377.86	727,663,70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0,405.13	3,619,026.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8,944,994.95
其中：美元	6,910,499.52	7.0827	48,944,994.95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01,791.38
其中：美元	84,966.38	7.0827	601,791.38
应付账款			13,328,436.77
其中：美元	1,881,829.92	7.0827	13,328,436.77
其他应付款			87,639.28
其中：美元	12,373.71	7.0827	87,639.2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不适用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65,026.83	561,516.0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811,430.57	8,773,630.8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不适用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6,132,403.42	14,471,389.75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181,249,446.19	193,034,621.89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63,245,566.24	69,722,280.94
折旧和摊销	55,381,155.73	55,363,558.14
中间试验等	623,427,679.36	589,271,686.94
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用	48,656,820.11	15,090,462.89
技术图书资料费	4,475,500.82	1,957,789.41
其他费用	25,614,305.82	52,864,254.46
合计	1,002,050,474.27	977,304,654.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0,138,657.34	699,904,310.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361,911,816.93	277,400,344.59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外币折算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外币折算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X-396 创新药	835,467,042.45	100,086,943.48		14,233,956.25				949,787,942.18
CM082 项目	201,163,327.34	16,672,813.77			217,836,141.11			
D-0316 项目二线用药	207,649,532.72	29,838,155.53			237,487,688.25			
D-0316 项目一线用药	108,151,052.25	37,906,905.01			146,057,957.26			
贝福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9,851.18	57,523,891.42						57,533,742.60
恩沙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28,120,347.04	29,067,058.46						57,187,405.50
BPI-16350III期	63,293,558.43	90,816,049.26						154,109,607.69
小计	1,443,854,711.41	361,911,816.93		14,233,956.25	601,381,786.62			1,218,618,697.97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443,854,711.41	361,911,816.93		14,233,956.25	601,381,786.62			1,218,618,697.9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X-396 创新药	国外申报 NDA、国内已上市	2025 年 01 月 31 日	产品销售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开始 III 期
贝福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III 期	2029 年 10 月 31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开始 III 期
恩沙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III 期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开始 III 期
BPI-16350III期	III 期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开始 III 期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不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不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到国新国控（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国新国同”）的《售股权预通知》，根据 2018 年 12 月签署的《售股权协议》，国新国同拟行使售股权。

2023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 Beverly Sea 暨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收购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100% 股权，以此完成回购国新国同持有的贝达药业控股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 Inc. 16,920,063 股 E 轮优先股。

按照《售股权协议》约定的本息计算，合计金额不超过 10,629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 BeverlySea 暨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售股权协议》的约定进度支付收购款，支付资金总额 10,439.96 万美元，故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之内。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北京	北京	有限公司	80.00%	0.00%	新设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美元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51.00%	0.00%	新设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81,085,286.78 美元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192,665.00	上海	上海	有限公司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covery Holdings, Inc.	233,653,435.32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0.00%	98.4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3,461,889.32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0.00%	新设
Equinox Sciences, LLC	25,100,000.00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有限公司	0.00%	98.44%	新设及股权转让
Meryx Inc.	9,340,336.29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0.00%	59.06%	资产收购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104,399,567.69 美元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有限责任公司	0.00%	100.00%	股权转让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注 1）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嵊州	嵊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0.00%	新设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子公司尚未正式运营，截止年末，公司尚未投入注册资本金，故尚未纳入合并范围之内。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Xcovery Holdings, Inc.	1.56%	-14,275,880.07		103,283,479.12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收购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100% 股权，以此完成回购国新同持有的贝达药业控股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 Inc. 16,920,063 股 E 轮优先股。回购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增加 0.54%，由 97.90% 变为 98.44%。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Xcovery Holdings, Inc.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548,990,4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48,990,4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42,815,162.19
差额	6,175,237.8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175,237.8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有限责任公司	21.86%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	浙江	有限合伙企业	49.95%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968,743.47		107,919,167.34	
非流动资产	824,770,670.48		773,030,763.41	
资产合计	886,739,413.95		880,949,930.75	
流动负债	241,887,832.66		103,522,226.59	
非流动负债	91,380,118.39		178,236,530.64	
负债合计	333,267,951.05		281,758,757.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3,471,462.90		599,191,173.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0,988,861.79		130,983,190.5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864,343.75		107,767,074.6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277,534.52	10,682,015.70
净利润	-63,588,988.15	-11,472,568.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588,988.15	-11,472,568.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411,890,829.02	
非流动资产	84,054,233.00	
资产合计	495,945,062.02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5,945,062.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7,724,558.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7,724,558.4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054,937.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54,937.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2,764,704.87	49,260,000.00		17,321,604.30		144,703,100.57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6,828,200.36	49,849,208.59
合计	46,828,200.36	49,849,208.59

其他说明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战略性新兴产业医药、船舶技术创新综合试点补助资金	5,000,000.00	12,262.97	515,300.20	其他收益
省技术创新综合试点单位余杭区配套资金	5,000,000.00	218,512.36	532,027.60	其他收益
年产 2500 万技改补助	790,300.00	296,161.41	67,176.12	其他收益
2015 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补助	8,870,000.00	2,419,090.92	3,225,454.55	其他收益
2015 年工业统筹资金重点创新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点球计划）	6,000,000.00	900,000.00	1,200,000.00	其他收益
2015 年工业统筹资金重点创新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点球计划）	6,000,000.00	900,000.00	1,200,000.00	其他收益
排污设备建设拟补助	47,008.00	4,780.47	4,780.47	其他收益
关于拨付 2015 年杭州市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200,000.00	31,578.96	42,105.26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7 年工业生产性投资、技术改造（智能制造）投资项目竞争性分配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	2,279,400.00	359,905.26	479,873.68	其他收益
关于清算下达 2014 年-2015 年工业统筹资金重点创新项目验收资金的通知	4,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工业机器人、智能化制造系统资助资金的通知	5,668,500.00	1,133,700.00	1,133,700.00	其他收益
关于转拨市工信发展财政专项资金中制造业数字化改造公关项目、工厂物联网试点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438,200.00	87,640.00	87,640.00	其他收益
关于转拨市工信发展财政专项资金中制造业数字化改造公关项目、工厂物联网试点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438,200.00	87,640.00	87,640.00	其他收益
关于转拨 2019 年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通知	7,550,000.00	2,059,090.90	2,745,454.55	其他收益
关于转拨 2019 年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通知	10,000,000.00	1,541,666.68	1,416,666.67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8-2019 年度技术改造产业链配套奖励等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	1,720,600.00	344,120.00	344,12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补助	2,000,000.00	340,714.29	283,333.33	其他收益
2021 年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8,000,000.00	1,362,857.15	1,295,238.11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临平区生物医药注册认证项目财政扶持	10,000,000.00	1,121,495.32	1,121,495.32	其他收益
关于“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2018 年度实施计划第二批立项课题的通知	5,737,200.00	637,466.66	637,466.68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1,075,720.00	135,880.42	11,323.37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五批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	2,500,000.00	288,461.52	240,384.62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第六批科技发展资金通知	3,750,000.00	398,230.08	232,300.89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第六批科技发展资金通知	11,250,000.00	1,261,682.24	105,140.20	其他收益
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43,861,822.00			尚未摊销
2023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	2,600,000.00			尚未摊销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46,660,000.00			尚未摊销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盐酸埃克替尼）专项补助款	200,000.00			尚未摊销
2018 年经重大新药创制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批准立项的”重大新药创制专	9,920,000.00	578,666.69		其他收益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补助				
合计	211,556,950.00	17,321,604.30	17,808,621.62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博士后科研经费资助、日常经费资助博士后科研经费资助及区级配套	7,940,000.00	
2022 年度临平区生命健康产业财政扶持项目-IAH 交易资助	5,000,000.00	
2023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090,000.00	
2023 年重点产业生态圈发展专项资金（生物医药产业项目）-支持新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生产项目	2,815,200.00	
2023 年重点产业生态圈发展专项资金（生物医药产业项目）区级配套-支持新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	2,815,200.00	
高层次人才项目区级配套奖励（市团队）	1,125,000.00	
2022 年度从房产税及老基地预缴房产税及土地税退税	1,111,377.17	
2022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奖励资金	1,000,000.00	
2023 年三季度加大制造业大企业奖励力度政策资金	920,000.00	
临平区 2022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800,000.00	
生物医药产业高价值专利培育大赛资助	500,000.00	
杭州市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市级配套经费	375,000.00	
上市企业再融资奖励	238,800.00	2,629,798.63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用汽企业补助	224,900.00	
稳岗补贴	215,763.70	848,643.54
2023 年第三批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重点研发、创投机构项目	193,100.00	
2023 年市级以上科技项目区级配套	193,100.00	
第一届浙江省知识产权奖奖金	150,000.00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人才公寓补贴	126,132.00	
2022 年临平区生命健康产业“临床项目保险费用”补助	108,622.00	
2022 年度杭州市柔性引进院士（进站院士）资助经费	100,000.00	
市级及以上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及评优补助	100,000.00	
2022 年度临平区知识产权授权补助项目资金	76,869.48	
2022 年度浙江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55,800.00	
2023 年第一批和第二批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	
留工补助	49,400.00	
临平区 2023 年用人单位残疾人按比例就业补贴	36,480.00	
杭州市国四柴油汽车淘汰补助资金	34,800.00	
2023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2,000.00	
企服大学生实训（社会实践）补贴	29,051.71	
临平区生物医药新药研发项目财政奖励资金		9,000,000.00
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奖励）		3,100,000.00
浙江省小分子靶向药物研发重点实验室建设补助		3,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022 年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区级配套资金		2,325,000.00
余杭区 2020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1,4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A 类企业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奖		1,097,096.00
2021 年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区级配套资金		1,080,000.00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企业补助		1,000,000.00
临平区 2021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849,800.00
2022 年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市级资助经费		775,000.00
专家资助经费及人才补助		985,000.00
2022 年第二季度“制造业企业奖励”政策-工业总产值增长奖励		740,000.00
2021 年能耗“双控”奖励资金		580,689.00
2022 年第二批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58,580.00
2022 年第一季度“制造业企业奖励”政策-工业总产值增长奖励		340,000.00
博士后科研人员日常经费（市级）		320,000.00
2022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浙江省专利导航项目		305,612.00
开发区“破千亿”贡献奖奖金		300,000.00
博士后科研人员一次性科研补助经费		200,000.00
浙江省专利资助资金		195,800.00
2021 年度临平区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150,228.94
第二批临平区院士指导站认定资助经费		100,000.00
2021 年度柔性引进院士市级资助经费		100,000.00
杭州市临平区科学技术协会,2022 院士专家工作站指导站常规性考核		100,000.00
2021 年度杭州市标准化项目奖励资金		85,120.00
临平区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78,880.00
2022 年杭州市第二批专利专项补助		60,000.00
大学生实训（社会实践）补贴		47,068.97
2021 年临平区生命健康产业参照扶持项目奖励、资（补）助资金		44,784.97
政府补助-浙江省药学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奖励		18,867.92
个人经济贡献专项奖励金		14,517.00
2022 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		14,000.00
复工复产补助		12,000.00
合计	29,506,596.06	32,256,486.97

3、政府补助的退回：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300,267,112.23				300,267,112.23	300,267,11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800,118,473.86					800,118,473.86	800,118,473.86
其他应付款	217,436,716.51					217,436,716.51	217,436,71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490,831.36				306,490,831.36	305,856,408.81
租赁负债			3,861,677.00	4,902,893.74		8,764,570.74	8,182,841.02
长期借款				1,816,000,000.00		1,816,000,000.00	1,816,000,000.00
合计	1,027,555,190.37	606,757,943.59	3,861,677.00	1,820,902,893.74		3,459,077,704.70	3,457,861,552.4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380,386,946.11				380,386,946.11	380,386,94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591,010,519.29						591,010,519.29	591,010,519.29
其他应付款	237,278,378.68						237,278,378.68	237,278,378.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339,778.08					721,339,778.08	720,967,150.06
租赁负债			3,386,485.67	4,851,484.27			8,237,969.94	7,298,009.37
长期借款				656,030,000.00			656,030,000.00	656,030,000.00
合计	838,288,897.97	1,101,726,724.19	3,386,485.67	660,881,484.27			2,604,283,592.10	2,602,971,003.51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505.05			539,505.0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505.05			539,505.05
(2) 权益工具投资	539,505.05			539,505.05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595,124.38	978,001,877.94		1,006,597,002.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134,629.43	978,001,877.94		1,007,136,507.3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丁列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贝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控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合伙企业
杭州贝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控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合伙企业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露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贝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贝加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控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及其他	10,558,965.40	10,000,000.00	是	9,461,640.70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活动策划服务	21,008.60	1,000,000.00	否	47,143.00
浙江贝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457,022.04	200,000.00	是	136,360.62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基因检测和 生物大数据分析服务	7,065,566.79	30,000,000.00	否	25,860,000.00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80,190.00	500,000.00	否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266,132.83	500,000.00	否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135,164.00	1,000,000.00	否	
杭州露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87,023.20		否	
杭州贝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2,45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推广费	23,515,800.00	20,382,7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丁列明	房租					36,000.00	36,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606,5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8年06月1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6年02月23日	是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6年02月23日	是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0月20日	2026年10月19日	否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519,093.04	17,303,962.67

(6) 其他关联交易

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以自有资金认缴贝橙投资出资额人民币 99,900 万元。公司关联方贝加投资担任贝橙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贝加投资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合伙人已根据《关于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书》的约定完成首次认缴，认缴资金总额 5 亿元。其中，贝达药业已支付人民币 24,975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49.95%。

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50,000,041.64 元人民币参与认购天广实定向发行的 2,095,558 股新股，占天广实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2.91%。公司关联方贝欣投资持有天广实 0.7865% 股份，贝欣投资系由贝加投资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贝达药业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亲属丁师哲先生持有贝加投资 90% 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认购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暨构成关联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完成认缴，认缴资金总额 150,000,041.64 元。

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天广实签署《〈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500 万元买断贝安汀的全部销售提成费。

因贝达药业董事、高管范建勋先生担任天广实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74,886.79	
应付账款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6,100.00	
应付账款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3,754.00	
应付账款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407.00	
应付账款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815.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018,840.00	41,792,816.80			4,374,078.00	179,424,679.56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1,079,490.00	456,142,603.30						
合计	11,079,490.00	456,142,603.30	1,018,840.00	41,792,816.80			4,374,078.00	179,424,679.56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02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17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等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8,073,878.3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6,485,582.88

其他说明：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5.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274.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2 位员工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调整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3.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272.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18,840 股，其中非高管部分归属 831,340 股，高管部分归属 187,500 股。截至 2023 年 9 月 4 日，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已全部完成认购。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非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3,180,632 股，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1,280,000 股。

（2）2021 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5.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274.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2 位员工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调整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3.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272.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1,208,450 股。

（3）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332.549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110.54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22 万股。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5 名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经过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332.549 万股调整为 1,329.949 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75 人调整为 670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110.549 万股调整为 1,107.949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2 万股。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非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8,961,990 股，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2,117,500 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7,700,182.88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214,600.00	
合计	-16,485,582.88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抵押资产情况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金额		担保借款 金额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土地使用权	51,447,704.72	48,360,842.60	606,500,000.00	注 1
		在建工程	1,313,872,501.95	1,313,872,501.95		

说明：

注 1：2022 年 8 月 31 日，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作为代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作为抵押权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多方签订的合同编号为【浦上银团（2022）0001 号高抵 01 号】固定资产银团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以协商价值（评估价）为 56,657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56,657 万元贷款的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1)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6/14-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2)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6/15-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3)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7/29-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4)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6,250,000.00 元（期限为 2022/9/25-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5)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6,250,000.00 元（期限为 2022/9/26-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6)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0/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7)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0/20-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8)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1/24-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9)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1/28-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0)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10-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1)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1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2)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6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5/12-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3)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6/16-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4)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7/28-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5)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0/3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2、或有事项

（1）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70
利润分配方案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032,472.42 元，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48,032,472.4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971,158,126.50 元，减去 2022 年度已分红 29,222,693.15 元，加上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直接计入留存收益 3,252,887.50 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元。</p> <p>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1,142,600.4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p>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引进 CFT8919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 C4T 签署《许可与合作协议》，以自有资金支付 C4T 1,000 万美元的首付款，取得在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开发、制造和商业化 CFT8919 的独家权利，并可获得前述区域以外约定比例的销售提成；同时，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与 C4T 签署《股权认购协议》，以 2,500 万美元认购 C4T 增发的 5,567,928 股普通股。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引进 CFT8919 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023 年 6 月，公司已根据《许可协议》的约定向 C4T 支付了 1,000 万美元的首付款。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贝达香港已根据《股权认购协议》的约定向 C4T 支付了 2,500 万美元的股份认购款，相应的股份交割手续 C4T 现已办理完毕，贝达香港持有 C4T 5,567,928 股普通股。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主要影响

本公司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有关财务信息，除金融工具、存货、长期资产减值、营业收入、现金流量、股份支付、研发支出、政府补助等项目外，执行该规定没有对其他项目的可比会计期间主要财务数据披露格式产生重大影响。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6,301,300.99	439,762,082.27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68,077,361.45	406,777,044.98
90 天-1 年（含 1 年）	138,223,939.54	32,985,037.29
1 至 2 年	9,470.02	
合计	306,310,771.01	439,762,082.2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310,771.01	100.00%	6,643,918.09	2.17%	299,666,852.92	439,762,082.27	100.00%	1,436,707.03	0.33%	438,325,375.24
其中：										
账龄组合	288,869,854.56	94.31%	6,643,918.09	2.30%	282,225,936.47	431,057,302.05	98.02%	1,436,707.03	0.33%	429,620,595.02

									%	
合并关联方	17,440,916.45	5.69%			17,440,916.45	8,704,780.22	1.98%			8,704,780.22
合计	306,310,771.01	100.00%	6,643,918.09		299,666,852.92	439,762,082.27	100.00%	1,436,707.03		438,325,37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643,918.0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56,000,962.74		
90 天-1 年（含 1 年）	132,859,421.80	6,642,971.09	5.00%
1-2 年	9,470.02	947.00	10.00%
合并关联方	17,440,916.45		
合计	306,310,771.01	6,643,918.0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36,707.03	5,207,211.06				6,643,918.09
合计	1,436,707.03	5,207,211.06				6,643,918.09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68,945.80		33,268,945.80	10.86%	1,485,309.51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9,129,729.70		29,129,729.70	9.51%	1,383,460.56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6,964,667.89		26,964,667.89	8.80%	567,042.0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6,677,142.87		16,677,142.87	5.44%	428,932.03
上药康德乐（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11,916,345.40		11,916,345.40	3.89%	523,807.06
合计	117,956,831.66		117,956,831.66	38.50%	4,388,551.2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20,929,874.55	1,123,687,834.07
合计	1,120,929,874.55	1,123,687,834.0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85,592.16	1,093,163.66
代扣代缴	1,342,478.00	23,985,578.96
合并关联方借款	1,118,954,484.74	1,079,968,820.58
股权激励行权款		18,995,335.39
其他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121,492,554.90	1,124,052,898.5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1,551,533.60	804,648,827.65
90 天以内（含 90 天）	265,702,432.20	284,796,446.30
90 天-1 年（含 1 年）	285,849,101.40	519,852,381.35
1 至 2 年	460,247,139.31	310,294,565.59
2 至 3 年	108,117,857.02	7,750,471.54
3 年以上	1,576,024.97	1,359,033.81
3 至 4 年	263,716.31	31,347.00
4 至 5 年	31,347.00	1,171,161.66
5 年以上	1,280,961.66	156,525.15
合计	1,121,492,554.90	1,124,052,898.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1,492,554.90	100.00%	562,680.35	0.05%	1,120,929,874.55	1,124,052,898.59	100.00%	365,064.52	0.03%	1,123,687,834.07
其中：										
账龄组合	2,538,070.16	0.23%	562,680.35	22.17%	1,975,389.81	21,380,355.05	1.90%	365,064.52	1.71%	21,015,290.53
代扣代缴股						22,703,722.96	2.02%			22,703,722.96

权行权个人 所得税									
合并关联方 组合	1,118,954,484.74	99.77%			1,118,954,484.74	1,079,968,820.58	96.08%		1,079,968,820.58
合计	1,121,492,554.90	100.00%	562,680.35		1,120,929,874.55	1,124,052,898.59	100.00%	365,064.52	1,123,687,83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62,680.3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天以内（含90天）	1,342,478.00		
90天-1年（含1年）	139,153.65	6,957.68	5.00%
1至2年	457,557.60	45,755.76	10.00%
2至3年	127,020.00	38,106.00	30.00%
3年以上	471,860.91	471,860.91	100.00%
合并关联方	1,118,954,484.74		
合计	1,121,492,554.90	562,680.3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65,064.52			365,064.5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7,615.83			197,615.8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62,680.35			562,680.3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65,064.52	197,615.83				562,680.35
合计	365,064.52	197,615.83				562,680.3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贝达梦工场（浙江）	合并关联方借款	588,608,354.16	90天以内（含90天）	97,608,354.16	52.48%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元,90天-1年(含1年)146,000,000.00元,1-2年(含2年)276,000,000.00元,2-3年(含3年)69,000,000.00元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271,550,051.45	90天以内(含90天)89,614,595.14元,90天-1年(含1年)61,169,947.75元,1-2年(含2年)88,257,178.60元,2-3年(含3年)32,508,329.96元	24.21%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132,962,176.83	90天以内(含90天)50,000,000.00元,1-2年(含2年)82,962,176.83元	11.86%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90,000,000.00	90天以内(含90天)25,000,000.00元,90天-1年(含1年)65,000,000.00元	8.03%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34,082,733.34	90天以内(含90天)2000,000.00元,90天-1年(含1年)13,540,000.00元,1-2年(含2年)12,060,226.28元,2-3年(含3年)6,482,507.06元	3.04%	
合计		1,117,203,315.78		99.6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66,297,638.41		2,666,297,638.41	1,949,919,646.25		1,949,919,646.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87,633,706.33	12,423,485.09	375,210,221.24	120,190,559.70	12,423,485.09	107,767,074.61
合计	3,053,931,344.74	12,423,485.09	3,041,507,859.65	2,070,110,205.95	12,423,485.09	2,057,686,720.8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9,378,900.00						9,378,900.00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154,650,670.56		716,490,862.42				1,871,141,532.98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集团内股份支付	4,490,075.69			112,870.26			4,377,205.43	
合计	1,949,919,646.25		716,490,862.42	112,870.26			2,666,297,638.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		12,423,485.09										12,423,485.09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07,767,074.61		15,000,000.00		-11,902,730.86							110,864,343.75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750,000.00		-2,025,441.52							247,724,558.48
杭州健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0,000.00		4,904.53							684,904.53
杭州国舜健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63,585.52							15,936,414.48
小计	107,767,074.61	12,423,485.09	281,430,000.00		-13,986,853.37							375,210,221.24
合计	107,767,074.61	12,423,485.09	281,430,000.00		-13,986,853.37							375,210,221.2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注：对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6,782,827.44	380,175,279.59	2,342,445,057.36	247,995,870.41
其他业务	34,823,045.10	28,264,793.55	31,577,398.81	25,573,080.58
合计	2,451,605,872.54	408,440,073.14	2,374,022,456.17	273,568,950.9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34,968.51 元，其中，4,034,968.5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86,853.37	-21,124,145.17
处置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1,335.20
合计	-13,986,853.37	-19,612,809.97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78,13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828,200.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7,093.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72,466.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54,185.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4.72	
合计	85,183,653.58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9%	0.8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1%	0.63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不适用
-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不适用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不适用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 6、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丁列明

2024 年 4 月 18 日